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2022 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目 录

一、备查文件目录	2
二、重要提示	3
三、董事长致辞	4
四、行长致辞	6
五、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8
六、会计数据与业务指标摘要	13
七、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八、股本变动与股东情况	40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员工情况	44
十、公司治理	53
十一、股东大会情况	56
十二、董事会报告	58
十三、监事会报告	62
十四、社会责任与环境责任	65
十五、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69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1 载有本行法定代表人、行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签章的财务报表。
- 1.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1.3 载有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

二、重要提示

2.1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2 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本报告，监事会 7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2.3 本行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4 本行董事长李光安、行长袁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靳军、计划财务部负责人孙海洋，保证本行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董事长致辞

浩荡东风至，登高望眼开。2022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重大而深远意义的一年，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擘画了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宏伟蓝图和实践路径。2022年也是本行攻坚克难、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以及疫情持续带来的经济疲软，本行保持定力，坚持以五年战略规划为主线，纵深推进数字化转型，实现规模、效益与质量均衡发展。

回顾2022年，我们取得了良好的经营发展成果。截至2022年末，本行集团资产规模6712.86亿元，吸收存款5311.61亿元，贷款余额3541.01亿元；全年集团实现净利润65.81亿元，净资产收益率12.41%；集团资本充足率15.31%，不良贷款率0.90%，拨备覆盖率318.50%。

回顾2022年，我们深入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的有机融合。持续健全本行公司治理体系，在新修订的公司章程中进一步明确党的领导地位，强化党建工作要求，切实发挥党在公司治理中的引领作用；充分发挥党委政治核心作用，聚焦国家金融政策导向以及监管要求，认真执行稳信贷投放工作不放松，全力服务实体经济，保证全行经营发展紧跟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偏航。

回顾2022年，我们加速推进战略举措落地实施。围绕战略规划目标，集中资源落地重要战略举措，构筑良好转型发展基础。零售数字化转型促进网点经营实绩不断提升，公司数字化经营体系加速构建，数字化转型项目陆续达产。深化与战略股东的合作关系，按照既定的合作方向，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业务合作。

回顾2022年，我们不断健全集团管理机制。从战略高度对集团进行统筹管理，持续完善集团内部运作机制，积极协调资源支持子公司各领域的发展，强化母公司对子公司的引领和指导作用，积极向子公司输送骨干人才，充实子公司的人才储备，加深集团间的信息、人才交流，集团管理运行更加顺畅。

回顾2022年，我们全面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深化员工岗位体系建设，构建了标准化、专业化的岗位体系及职级职等矩阵，为员工职业发展提供畅通、多样的渠道。深化人才培养体系建设，系统性地开发培训课程，不断提升员工培训的覆盖面，丰富员工知识、技能和经验，为全行业务稳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奋楫扬帆，赓续前行。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全面推进五年战略规划实施的攻坚期。我们将保持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在稳

步向前中展现出静水流深的力量，时刻保持战略清醒、战略自信、战略主动，为实现本行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四、行长致辞

却顾来径，翠微苍苍。2022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环境，本行坚决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以及监管要求，紧扣战略规划目标和高质量发展主题，稳中求进，应变克难，践行金融初心，守牢风险底线，释放转型效能，保持了质量、规模、效益协调并进的良好发展态势。

过去一年，我们竭力提升经营质效。截至2022年末，本行（母公司，下同）资产规模达5849.3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52%；吸收存款余额为4762.6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52%；贷款余额为3004.0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88%；年末不良贷款率为0.84%，拨备覆盖率为291.95%。全年实现净利润56.18亿元，同比增长8.34%。

过去一年，我们倾力服务实体经济。全力以赴支持稳经济、促发展，自觉靠前发力，加强对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力度，连年完成“两增两控”目标任务；持续推进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和业务发展，推出“碳减排贷”等绿色专项产品，绿色金融贷款成倍增长，以金融力量助力社会经济低碳转型。

过去一年，我们全力筑牢内控合规防线。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构建内控合规管理长效机制，采取有力有效措施，强化各项重点领域风险防控，牢牢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开展合规培训，根植合规意识，营造时时事事人人讲合规的浓厚文化氛围，推动合规理念深入人心；前移风险处置关口严防资产质量下迁，强化不良贷款处置化解力度，资产质量保持稳定。

过去一年，我们大力推进数字化转型发展。聚焦网点、聚焦核心能力、聚焦应用和赋能，蹄疾步稳的促进转型发展走向深入。高效推进57项战略举措，完成5批次合计207家网点的数字化转型，成功上线现金管理系统，试点运行“有数”销管平台，完成覆盖营销、风控、财务、集团等多领域合计81个数字化开发项目建设，大数据用例激发数据资源价值逐步释放，转型赋能为本行实现高质量发展持续添薪助力。

过去一年，我们有力提升服务水平。针对不同零售客群特点，推出专属特色产品，持续丰富客户权益，提升客户贡献；多领域拓宽服务渠道，新获多项机构业务资格，对客服务能力稳步增强；精细化授信主体风险动态管理，强化市场前瞻性研判，金融市场投资业务保持“零违约”；有效应对债券市场波动，资管产品净值保持总体稳定。

过去一年，我们着力加强创新管理。强化产品创新研发，紧跟市场需求变化，不断更新迭代多款信贷产品，保持市场竞争力；成为全国首家获得“跨境理财通-南向通”业务资格

的农商银行，财富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深化金融科技赋能，有序应用于运营业务和风控管理等场景，促进本行降本增效。

道固远，笃行可至；事虽巨，坚为必成。2023年，本行将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秉持不断自我革新的理念，披坚执锐，砥砺前行，奋力书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浪潮中展现更大担当作为。

五、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1 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zhe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李光安

【董事会秘书】 张金伟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海秀路 2028 号农商银行大厦

邮编：518101

电话：0755-25189923

传真：0755-25188233

客户服务及投诉电话：961200（深圳） / 4001961200（全国）

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渠道：

网站：<http://www.4001961200.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营业场所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9 日

【注册资本】 1039843.2977 万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海秀路 2028 号农商银行大厦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经其他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同意的业务。

【其他相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2005 年 12 月 9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2792953J

金融许可证号码：B0239H24403000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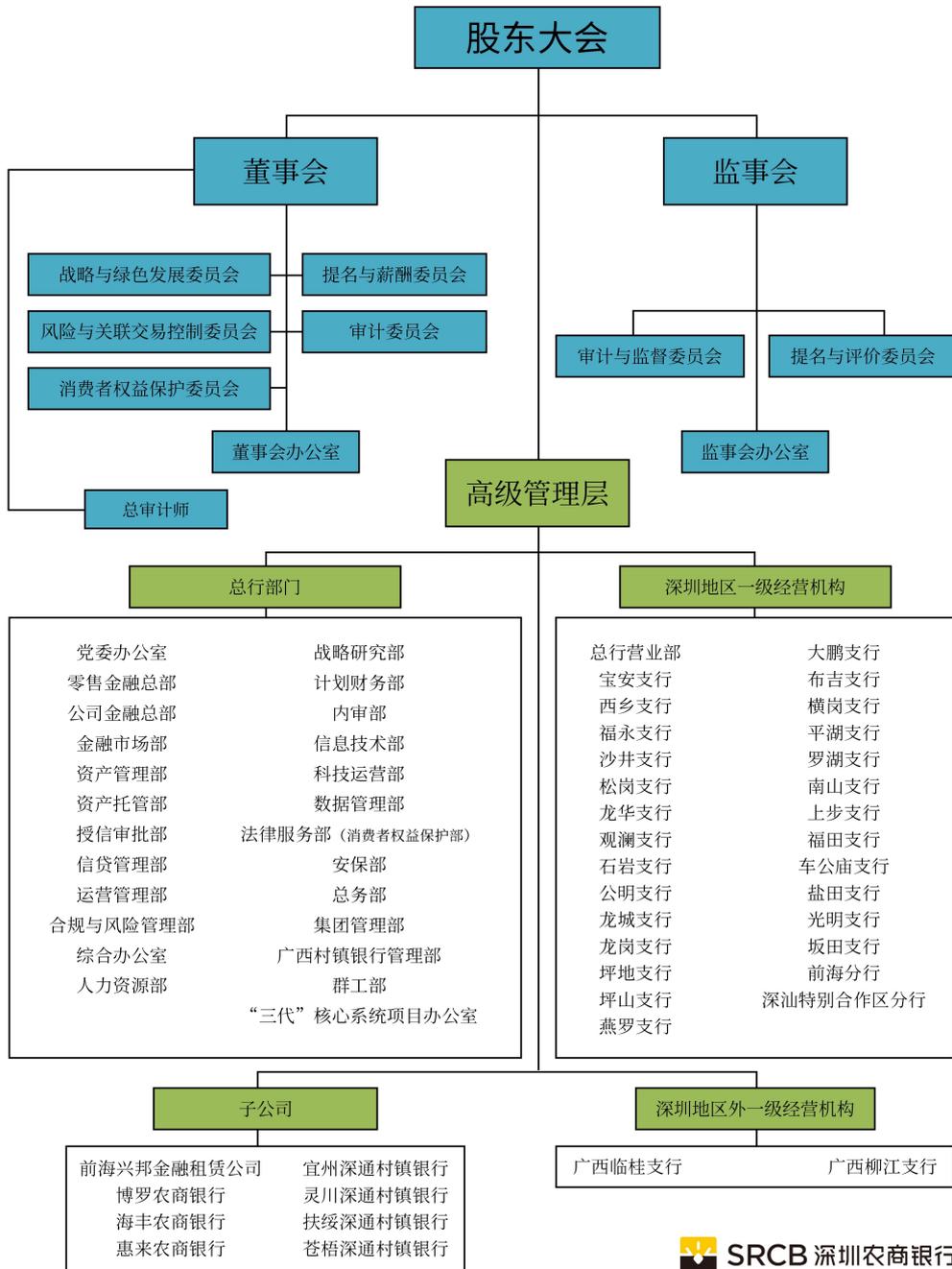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公司聘请的常年法律顾问：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常年法律顾问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贤坤路5号江岛智立方C栋1单元4层

【编制说明】 本报告以中文编制。“本行”指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团”指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并表子公司。

5.2 组织架构



5.3 一级分支机构营业地址

序号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联系电话
1	总行营业部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海秀路2028号农商银 行大厦	25473807
2	宝安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建安一路29号	27873128
3	西乡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民二路58号	27933380
4	福永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永大道13号	27392464
5	公明支行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望盛路8号	27736076
6	光明支行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公园路东侧、华夏路南则和润 家园第4栋01-06号	27122710
7	松岗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白路7035号	27717770
8	燕罗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燕川社区燕罗公路190号	27070231
9	沙井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万安路1号	21507880
10	龙华支行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新牛社区民治大道1003号	28192176
11	观澜支行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澜大道178号	28081546
12	石岩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东路409号	27358163
13	布吉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吉政路21号	28597885
14	横岗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六约社区六约路69号	28502052
15	平湖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禾花社区富安大道18号亚钢工 贸大楼2栋116、117、118号	84500435
16	龙岗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龙城建设路26号	28838758
17	龙城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大道（龙岗段）1099号2栋1 层1号	84828230
18	坪地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3017号	84050643
19	坪山支行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和平社区坪山大道5006号101	28826176
20	大鹏支行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王母社区中山路28号、30、32 号商铺	84305764
21	罗湖支行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深南东路3038号合作金融大厦 首层	25320670
22	福田支行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卓越世纪中心1号楼102、 103、104、105	83526306
23	车公庙支行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6009号 NE0 绿景广场 C 座2层	83160525

24	上步支行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福侨花园 A 座1-3层	83690089
25	南山支行	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20号	26641228
26	盐田支行	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深盐路壹海城四区六栋101、102号房	22744372
27	坂田支行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吉华路571号坂田大厦第一层	28892932
28	前海分行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63号前海企业公馆16A栋1-3层、16B栋1-2层	86575786
29	深汕特别合作区分行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G324国道）南侧时尚品牌产业园项目内自编17#楼首层南侧	25188333
30	广西临桂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临桂区机场路金水湾境界龙脊3号楼	0773-3661138
31	广西柳江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江县拉堡镇柳堡路106号	0772-7268226

六、会计数据与业务指标摘要

6.1 截至报告期末前两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本集团		本行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营业收入	13,745	12,781	11,025	10,224
营业利润	7,073	6,630	5,935	5,430
营业外收支净额	3	11	1	7
利润总额	7,077	6,640	5,936	5,436
净利润	6,581	6,205	5,618	5,1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31	5,589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5,610	5,528	-	-
普通股每股收益	0.56	0.59	0.53	0.55
总资产	671,286	586,675	584,936	506,365
贷款和垫款总额	354,101	299,741	300,401	250,592
企业贷款和垫款	206,982	176,504	174,551	147,189
个人贷款和垫款	138,466	120,955	118,649	102,250
票据转贴现	8,653	2,282	7,201	1,153
贷款损失准备	10,170	9,217	7,363	6,720
负债总额	613,475	533,694	534,414	459,800
吸收存款	531,161	462,327	476,263	412,261
股东权益	57,811	52,981	50,523	46,5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51,708	47,411	-	-
少数股东权益	6,103	5,570	-	-
普通股每股净资产	4.73	4.32	4.62	4.24

6.2 截至报告期末前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6.2.1 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

盈利能力指标	本集团		本行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¹	12.41	14.37	12.01	13.55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0.94	1.01	1.03	1.09
净利差	1.99	2.12	1.82	1.98
净息差	2.02	2.13	1.80	1.93
成本收入比	33.01	32.34	32.45	31.52
非利息收入占比	17.85	18.89	22.90	23.33

6.2.2 资产质量指标

单位：%

资产质量指标（标准值）	本集团		本行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不良贷款率（≤5%）	0.90	0.84	0.84	0.84
拨备覆盖率	318.50	365.08	291.95	320.79
贷款拨备率	2.87	3.08	2.45	2.68

6.2.3 资本充足率²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标准值）	本集团		本行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0,639	45,950	43,311	39,335
一级资本净额	53,476	48,759	45,810	41,834
资本净额	61,295	55,896	52,290	47,748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76,134	325,297	322,428	276,550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01	60	12	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4,231	22,760	19,407	18,277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400,466	348,117	341,847	294,83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7.5%）	12.65	13.20	12.67	13.34
核心资本充足率 ³	14.38	15.17	14.19	15.20
一级资本充足率（≥8.5%）	13.35	14.01	13.40	14.19
资本充足率（≥10.5%）	15.31	16.06	15.30	16.19

¹净资产收益率（ROE）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²本行按《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涵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信用风险加权风险资产采用权重法计算，市场风险加权风险资产采用标准法计算，操作风险加权风险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算。本行无享受过渡期优惠政策的资本工具和监管调整项目。

³核心资本充足率根据《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计算，与现行监管指标口径存在差异。

6.2.4 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指标

单位：%

项目（标准值）	本集团		本行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流动性比例（≥25%）	57.32	64.80	52.98	64.09
流动性比例（人民币口径）（≥25%）	57.18	64.38	52.83	63.63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15%）	5.74	5.77	6.73	6.76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10%）	2.91	2.71	3.41	3.17

6.3 杠杆率、流动性覆盖率情况

6.3.1 杠杆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集团		本行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一级资本净额	53,476	48,759	45,810	41,834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694,520	604,216	604,335	520,456
杠杆率	7.70	8.07	7.58	8.04

6.3.2 流动性覆盖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集团		本行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合格优质流动资产	59,945	74,659	46,987	57,753
净现金流出	34,819	24,789	25,539	21,571
流动性覆盖率	172.16	301.18	183.98	267.73

6.4 风险分类不良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本集团				本行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贷款余额	354,101	100.00	299,741	100.00	300,401	100.00	250,592	100.00
次级贷款	1,187	0.34	864	0.29	803	0.27	622	0.25
可疑贷款	1,798	0.51	1,384	0.46	1519	0.51	1,208	0.48
损失贷款	208	0.06	277	0.09	200	0.07	265	0.11
不良贷款	3,193	0.90	2,525	0.84	2,522	0.84	2,095	0.84

6.5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22 年末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末
股本	10,398	0	0	10,398
其他权益工具	2,499	0	0	2,499
资本公积	8,538	0	3	8,541
其他综合收益	111	33	0	78
盈余公积	6,176	562	0	5,614
一般风险准备	6,457	1,110	0	5,347
未分配利润	17,529	5,931	3,336	14,934
少数股东权益	6,103	720	187	5,570
股东权益合计	57,811	8,356	3,526	52,981

6.6 本行并表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直接	间接		
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广东深圳	金融	51.00	-	是	1,189
广东海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广东汕尾	金融	51.76	25.19	是	350
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广东博罗	金融	30.00	-	是	4,079
广东惠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广东惠来	金融	69.61	-	是	379
宜州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广西宜州	金融	65.10	-	是	30
灵川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广西灵川	金融	61.00	-	是	20
扶绥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广西扶绥	金融	68.10	-	是	34
苍梧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广西苍梧	金融	74.80	-	是	22

七、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7.1 总体情况概述

2022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营环境，本集团紧扣战略规划目标任务和高质量发展主题，稳中求进，应变克难，践行金融初心，守牢风险底线，释放转型效能，提升业务特色，取得了良好的经营发展成果。主要表现在：

业务规模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合并资产总额6712.8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4.42%；吸收存款5311.6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4.89%；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3541.0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8.14%。其中本行资产总额5849.3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52%；吸收存款4762.6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52%；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3004.0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88%。

经营效益持续提升。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137.45亿元，同比增长7.54%；净利润65.81亿元，同比增长6.05%；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2.41%，同比下降1.96个百分点；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平均总资产收益率0.94%，同比下降0.07个百分点。其中本行实现营业收入110.25亿元，同比增长7.83%；净利润56.18亿元，同比增长8.34%；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2.01%，同比下降1.54个百分点；平均总资产收益率1.03%，同比下降0.06个百分点。

资产质量管控良好。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31.9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68亿元；不良贷款率0.9%，较上年末增长0.06个百分点；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318.50%，较上年末下降46.58个百分点。其中本行不良贷款余额25.2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27亿元；不良贷款率0.84%，与上年末持平；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291.95%，较上年末下降28.84个百分点。本集团克服经济下行、疫情干扰等多重不利因素影响，积极主动强化信用风险等重点领域风险管控，持续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保持了资产质量稳定。

以下7.2、7.3、7.4的内容和数据均是从本集团角度进行分析。

7.2 利润表分析

7.2.1 财务业绩摘要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净利润65.81亿元，同比增长6.05%；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31亿元，同比增长6.11%。

下表列示2022年度本集团主要损益项目变化。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374,472	1,278,060	7.54%
利息净收入	1,129,078	1,036,678	8.91%
非利息净收入	245,394	241,382	1.66%

单位：人民币万元

营业支出	(667,158)	(615,068)	8.47%
业务及管理费	(453,551)	(412,964)	9.83%
税金及附加	(12,896)	(11,770)	9.57%
资产减值损失	(200,507)	(189,935)	5.57%
其他业务成本	(204)	(399)	-48.78%
营业外收支净额	341	1,052	-67.62%
税前利润	707,655	664,044	6.57%
所得税费用	(49,559)	(43,512)	13.90%
净利润	658,096	620,532	6.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3,103	558,949	6.11%

7.2.2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37.45 亿元，同比增长 7.54%；其中利息净收入占比 82.15%，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17.85%，非利息净收入占比较上年末下降 1.03 个百分点。

下表列示本集团近两年营业收入构成的占比情况。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百分点
利息净收入	82.15	81.12	1.0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0	3.85	-2.15
投资收益	13.42	6.95	6.4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71	6.59	-7.30
其他净收入	3.44	1.49	1.95
营业收入	100.00	100.00	-

1.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 112.91 亿元，同比增长 8.91%。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资产负债项目平均余额、利息收入/支出和收益率/成本率情况。生息资产及付息负债项目平均余额为日均余额（下同）。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收益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收益率/成本率
生息资产	5,584.04	232.64	4.17%	4,868.56	208.26	4.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11.21	170.27	5.30%	2,674.69	147.76	5.52%
金融投资	1,564.83	47.86	3.06%	1,467.78	46.00	3.1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22.54	4.77	1.48%	334.84	5.01	1.50%
存放和拆出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资金	213.16	4.71	2.21%	206.4	5.11	2.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3.62	3.97	1.78%	156.04	3.35	2.15%
其他	48.68	1.06	2.18%	28.81	1.03	3.56%

付息负债	5,508.36	119.73	2.17%	4,846.60	104.60	2.16%
吸收存款	4,785.33	100.12	2.09%	4,235.47	86.52	2.0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和拆入资金	274.64	8.99	3.27%	240.66	8.27	3.44%
应付债券	309.46	7.71	2.49%	161.87	4.87	3.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78.54	1.72	2.20%	133.07	3.31	2.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18	0.91	1.71%	69.01	1.33	1.93%
其他	7.21	0.28	3.93%	6.52	0.30	4.64%
净息差			2.02%			2.13%
净利差			1.99%			2.12%

(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 232.64 亿元，同比增长 11.70%，主要原因是生息资产规模的扩大。其中，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仍为本集团利息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

a. 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170.27 亿元，同比增长 15.23%；贷款平均收益率 5.30%，同比下降 0.22 个百分点，主要是本集团积极响应贯彻金融机构让利实体经济的政策，加强对普惠、消费等重点领域的政策支持，贷款收益率下降。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贷款和垫款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和收益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收益率
公司贷款	1748.01	92.98	5.32%	1,442.85	80.98	5.61%
个人贷款	1246.42	62.98	5.05%	1,047.40	55.05	5.26%
融资租赁款	216.78	14.31	6.60%	184.44	11.73	6.36%
合计	3,211.21	170.27	5.30%	2,674.69	147.76	5.52%

b.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47.86 亿元，同比增长 4.04%，主要是金融投资规模的增长；投资收益率 3.06%，同比下降 0.07 个百分点，主要是市场利率下行的影响。

c. 存放和拆出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资金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存放和拆出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资金利息收入 4.71 亿元，同比下降 7.86%；收益率 2.21%，同比下降 0.27 个百分点。

(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 119.73 亿元，同比增长 14.47%，主要原因是付息负债规模增长。其中，客户存款利息支出仍为本集团利息支出的主要组成部分。

a.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存款利息支出 100.12 亿元，同比增长 15.72%，主要原因是存款规模

的增长；存款平均成本率 2.09%，同比增长 0.05 个百分点。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储蓄存款和对公存款的平均余额、利息支出和成本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成本率
公司存款	2,000.82	45.16	2.26%	1,749.72	37.39	2.14%
活期	860.30	5.50	0.64%	849.29	5.51	0.65%
定期	1,140.52	39.66	3.48%	900.43	31.88	3.54%
储蓄存款	2,743.64	54.39	1.98%	2,454.26	48.73	1.99%
活期	1,276.67	7.28	0.57%	1,172.50	7.55	0.64%
定期	1,466.97	47.11	3.21%	1,281.76	41.18	3.21%
保证金存款	40.87	0.57	1.39%	31.49	0.40	1.28%
合计	4,785.33	100.12	2.09%	4,235.47	86.52	2.04%

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8.99 亿元，同比增长 8.71%，主要是因为同业存放及拆放规模的增长；成本率 3.27%，同比下降 0.17 个百分点。

c.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7.71 亿元，同比增长 58.37%，主要原因是同业存单规模增长。

2.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24.54 亿元，同比增长 1.66%。其中，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本集团非利息净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

(1) 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48 亿元，同比增长 0.97%，主要是因为投资类资产规模的增长。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和其他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和其他净收入 7.06 亿元，同比增长 3.41%，主要是因为其他收益和汇兑收益的增长。

7.2.3 营业支出

1.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 45.36 亿元，同比增长 9.83%；成本收入比为 33.01%，较上年末增长 0.67 个百分点。其中，员工费用 27.76 亿元，同比增长 8.10%；业务费用 8.18 亿元，同比增长 19.99%；折旧摊销和租赁费 5.65 亿元，同比增长 8.74%；其他费用 3.76 亿元，同比增长 4.50%。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的主要组成部分。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员工费用	277,644	256,848	8.10%
业务费用	81,829	68,198	19.99%
折旧摊销和租赁费用	56,456	51,916	8.74%
其他费用	37,622	36,002	4.50%
业务及管理费合计	453,551	412,964	9.83%

2. 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2022年，本集团发生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20.05亿元。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占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92.14%。报告期内，本集团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18.48亿元，同比减少1.58%。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存放同业	229	(400)	不适用
拆出资金	2,527	1,642	53.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315	11,360	-44.4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4,751	187,709	-1.58%
债权投资	(19,790)	(12,124)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1,488	312	376.67%
表外项目	3,419	(710)	不适用
商誉	22,756	-	不适用
其他(a)	(1,188)	2,146	不适用
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200,507	189,935	5.57%

注：(a)其他资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抵债资产、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等。

3.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费用4.96亿元，同比增长13.90%，主要是因为利润的增长和不能税前扣除损失的增加。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所得税费用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税前利润	707,655	664,044	6.57%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6,914	166,011	6.5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a)	(205)	(278)	-26.16%
免税收入产生的税务影响	(149,773)	(139,991)	6.99%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23,476	18,289	28.37%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37)	(30)	不适用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	1,184	(489)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	49,559	43,512	13.90%
--------------	---------------	---------------	---------------

注：(a)宜州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州深通”)、灵川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灵川深通”)、扶绥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扶绥深通”)、苍梧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苍梧深通”)主营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第三十项金融服务业中第二条“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建设”，财务制度健全，税收优惠项目能准确核算，满足《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政策条件，可以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7.3 资产负债表分析

7.3.1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6712.8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42%，主要是因为贷款和垫款、投资类等资产增长。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资产总额的构成情况。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同比增减	余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5,410,118	52.75%	18.14%	29,974,073	51.09%
贷款应计利息	120,479	0.18%	13.62%	106,036	0.18%
贷款损失准备	(1,013,893)	-1.51%	10.11%	(920,823)	-1.57%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34,516,704	51.42%	18.37%	29,159,286	49.70%
投资类资产(a)	23,555,660	35.09%	14.42%	20,586,448	35.09%
存放和拆出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资金	2,149,799	3.20%	-3.26%	2,222,131	3.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48,674	3.20%	-5.74%	2,279,547	3.89%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77,386	5.93%	9.13%	3,644,692	6.21%
其他资产(b)	780,357	1.16%	0.64%	775,381	1.32%
资产总额	67,128,580	100.00%	14.42%	58,667,485	100.00%

注：(a)投资类金融资产包括含资产负债表项目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b)其他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商誉和其他资产。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541.0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8.14%；发放贷款和垫款占资产总额的 52.75%，较上年末增长 1.66 个百分点。

2. 投资类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投资类资产净额 2355.5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42%；投资类

资产占资产总额的 35.09%，较上年末持平。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投资类资产净额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35,128	26.04%	6,089,026	29.58%
-基金	4,525,880	19.21%	4,779,458	23.22%
-资产管理计划	1,526,502	6.48%	1,200,534	5.83%
-债券投资	82,523	0.35%	109,034	0.53%
-理财产品	223	0.00%	-	-
债权投资	16,791,428	71.29%	13,869,045	67.37%
-政府债券	13,788,582	58.54%	12,484,609	60.65%
-政策性银行债券	932,350	3.96%	222,264	1.08%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873,254	7.95%	814,565	3.96%
-企业债券	38,697	0.16%	54,211	0.26%
-资产证券化产品	-	-	22,175	0.11%
-信托计划及信托计划收益权	11,058	0.05%	154,447	0.75%
债权投资总额	16,643,941	70.66%	13,752,271	66.81%
加：应计利息	190,613	0.81%	179,690	0.87%
减：减值准备	(43,126)	-0.18%	(62,916)	-0.31%
其他债权投资	606,876	2.58%	619,564	3.01%
-政府债券	458,361	1.95%	610,839	2.97%
-企业债券	6,924	0.03%	2,981	0.01%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36,533	0.58%	-	-
加：应计利息	5,058	0.02%	5,744	0.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28	0.09%	8,813	0.04%
投资证券及其他金融资产合计	23,555,660	100.00%	20,586,448	100.00%

(1) 债权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债权投资金融资产 1679.14 亿元，占投资类资产总额的 71.29%。其中，政府债的投资总额 1378.86 亿元，规模占债权投资金融资产的 82.84%。

(2) 其他债权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其他债权投资金融资产 60.69 亿元，主要由政府债和金融债券构成。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 613.51 亿元，主要由债券基金、货币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构成。

7.3.2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 6134.7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95%，主要由于本集团吸收存款、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应付债券等负债的增长。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负债总额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同比增减	余额	占比
吸收存款	53,116,111	86.58%	14.89%	46,232,745	86.63%
其中：吸收存款本金	51,952,598	84.68%	14.72%	45,287,980	84.86%
吸收存款应计利息	1,163,513	1.90%	23.15%	944,765	1.77%
应付债券	3,588,925	5.85%	33.92%	2,679,803	5.0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资金	2,643,948	4.31%	10.42%	2,394,551	4.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34,370	1.20%	102.45%	362,744	0.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560,998	0.91%	-47.31%	1,064,760	2.00%
其他(a)	703,112	1.15%	10.76%	634,829	1.19%
负债总额	61,347,464	100.00%	14.95%	53,369,432	100.00%

注：(a) 包括应付职工薪酬、租赁负债、应交税费和其他负债。

1. 吸收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 5311.6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89%，占本集团负债总额的 86.58%，是本集团主要资金来源。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吸收存款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同比增减	余额	占比
活期公司存款	9,682,973	18.23%	8.99%	8,884,176	19.22%
定期公司存款	11,317,412	21.31%	18.24%	9,571,467	20.70%
活期个人存款	13,553,828	25.52%	8.65%	12,474,681	26.98%
定期个人存款	15,911,776	29.96%	18.79%	13,394,529	28.97%
保证金存款	455,809	0.85%	22.44%	372,275	0.81%
财政性存款	1,023,791	1.93%	74.92%	585,284	1.27%
应解汇款及汇出汇款	7,009	0.01%	25.87%	5,568	0.01%
应计利息	1,163,513	2.19%	23.15%	944,765	2.04%
吸收存款合计	53,116,111	100.00%	14.89%	46,232,745	100.00%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定期存款占存款总额的 51.27%，其中定期公司存款占存款总额的 21.31%，较上年末增长 0.61 个百分点；定期个人存款占存款总额的 29.96%，较上年末增长 0.99 个百分点。

2. 应付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应付债券 358.8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3.92%，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同业存单规模增长。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应付债券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同业存单	3,335,507	92.94%	2,426,422	90.54%	37.47%
二级资本债券(a)	249,944	6.96%	249,937	9.33%	0.00%
应计利息	3,474	0.10%	3,444	0.13%	0.89%
应付债券合计	3,588,925	100.00%	2,679,803	100.00%	33.92%

注：(a)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的批准，本集团及本行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 25 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该债券为固定利率 4.45%，债券期限为 10 年期，每年 9 月 12 日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集团及本行在第 5 年末具有赎回权。二级资本债券的索偿权次于本集团及本行的其他负债之后，先于本集团及本行的股权资本。

7.3.3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股东权益 578.1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12%；其中，股本 103.98 亿，与上年末持平。未分配利润 175.2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7.38%；少数股东权益 61.0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56%。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股东权益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股本	1,039,843	1,039,843	0.00%
其他权益工具(a)	249,910	249,910	0.00%
资本公积	853,783	854,051	-0.03%
其他综合收益	11,148	7,719	44.43%
盈余公积	617,618	561,439	10.01%
一般风险准备	645,664	534,702	20.75%
未分配利润	1,752,871	1,493,385	17.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5,170,837	4,741,049	9.07%
少数股东权益	610,279	557,005	9.56%
股东权益合计	5,781,116	5,298,054	9.12%

注：(a)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的批准，本行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 25 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4.20%，每 5 年调整一次。于 2022 年 4 月 8 日，本行按照初始年利率 4.20% 计算，确认发放的非累积永续债利息人民币 1.05 亿元。

7.4 资本充足率分析

7.4.1 资本充足率概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65%，一级资本充足率 13.35%，资本充足率 15.31%。其中，本集团资本净额为 612.9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3.99 亿元，增速 9.66%，主要是因为净利润的增长。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风险加权资产 4004.6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23.49 亿元，增速 15.04%。

下表列示近两年本集团资本充足率的构成情况。

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063,904	4,594,961
一级资本净额	5,347,591	4,875,926
资本净额	6,129,450	5,589,574
风险加权资产	40,046,553	34,811,698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7,613,356	32,529,684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0,124	5,969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423,073	2,276,04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65%	13.2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35%	14.01%
资本充足率	15.31%	16.06%

本集团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报告期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7.4.2 资本管理情况

本集团资本管理以保障持续稳健经营，满足监管要求以及最大化资本回报为目标。报告期内，本集团加强资本精细化管理，持续优化调整资产结构，定期开展资本充足率压力测试与评估，以积极的资本管理策略保障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的实现。本集团不断完善内源性资本积累为主、外源性融资为辅的资本补充机制，始终保持较强的资本补充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和本行各层级资本充足率均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监管要求和内部管理要求。

以下 7.5、7.6、7.7、7.8、7.10 的内容和数据均是从本行角度进行分析。

7.5 贷款质量分析

7.5.1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25.2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27 亿元；不良率 0.84%，

与上年末持平。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全部贷款比重	金额	占全部贷款比重
正常类贷款	2917.17	97.11%	2411.30	96.22%
关注类贷款	61.62	2.05%	73.67	2.94%
次级类贷款	8.03	0.27%	6.22	0.25%
可疑类贷款	15.19	0.51%	12.08	0.48%
损失类贷款	2.00	0.07%	2.65	0.11%
不良贷款合计	25.22	0.84%	20.95	0.84%
全部贷款余额	3004.01	100.00%	2505.92	100.00%

7.5.2 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1. 按客户类型

本行不良贷款主要是公司贷款，占全部不良贷款的60.29%，占比较上年末下降4.13个百分点。公司贷款不良率0.94%，较上年末增长0.03个百分点；个人贷款不良率0.69%，较上年末下降0.04个百分点。详情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亿元

客户类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不良余额	占全部不良贷款比重	不良率	不良余额	占全部不良贷款比重	不良率
公司贷款	16.95	60.29%	0.94%	13.5	64.42%	0.91%
个人贷款	8.27	39.71%	0.69%	7.45	35.58%	0.73%
合计	25.22	100.00%	0.84%	20.95	100.00%	0.84%

2. 按担保方式

从担保方式来看，本行不良贷款主要是抵押类和保证类贷款，占比达78.33%。详情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亿元

主担保方式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不良余额	占比	不良余额	占比
抵押	11.00	69.24%	7.64	36.46%
保证	8.35	9.09%	7.72	36.86%
信用	5.82	15.56%	5.57	26.59%
质押	0.05	3.71%	0.02	0.08%
合计	25.22	100.00%	20.95	100.00%

7.5.3 逾期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逾期贷款余额38.25亿元，逾贷比1.27%。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逾期天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逾期贷款余额	占比	逾期贷款余额	占比
90天以内	17.07	44.63%	8.94	36.33%
91到360天	10.03	26.21%	7.81	31.73%
361到3年	9.56	24.98%	6.12	24.88%
3年以上	1.59	4.18%	1.73	7.06%
合计	38.25	100.00%	24.60	100.00%

7.5.4 不良贷款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严峻复杂，本行强化信用风险主动管理，加大重点领域风险管控，不断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确保资产质量保持平稳。

报告期内，本行新形成不良贷款23.13亿元。新形成的不良贷款客户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一是从规模分布来看，对公新增不良主要为中小微企业，其中中型企业占公司新增不良贷款的36.74%，小微企业占公司新增不良贷款的43.87%；二是从行业分布来看，主要分布在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制造业，占全部对公新增不良贷款的66.93%；三是个人客户多为商业、贸易、生产制造从业人员及微粒贷、微车贷客户，占全部个人新增不良贷款的66.78%。本行贷款客户主要群体为中小微企业，并以制造业和批发零售业为主，该类型企业抗风险和抵御周期性冲击能力相对较弱，受到国内疫情形势反复、外部需求走弱等下行扰动，部分企业经营情况恶化，无法按时归还本行贷款，从而形成不良。

本行坚守合规经营稳健发展的风控文化，持续完善贷后管控，加快不良贷款清收处置进度，提高风险抵御能力。一是做实资产质量，严格执行分类标准，全面反映风险底数，足额计提拨备；二是健全贷后管理体系，加强风险预警和逾期贷款管理，完善管理评价和责任追究等机制；三是加快不良资产处置步伐，拓宽处置渠道，丰富处置方式，提高不良贷款处置效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25.2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27亿元；不良率0.84%，与上年末持平，资产质量总体保持平稳。拨备覆盖率291.95%，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573.68%，拨备计提较为充足，均高于监管和内部管理要求。

7.5.5 前十大单一客户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大贷款客户贷款余额123.0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17亿元；占全部贷款余额的4.10%，较上年末下降0.04个百分点。其中，最大单一客户贷款余额17.8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70亿元。

7.6 主要业务分析

7.6.1 个人金融业务

1. 坚定推进战略转型

2022年是本行五年战略转型的起承之年。零售业务结合本行实际，以“数字化网点转型”为核心练就内功，通过数字工具运用、机制方案设计以及网点辅导落地为切入点，全面提升对客数字化经营、对内精细化管理能力。全年完成全辖网点转型落地辅导，并取得了优异的实绩。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AUM2989.4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60.16亿元，增幅13.70%；其中储蓄存款余额2586.1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21.20亿元，财管规模453.8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0.27亿元，增幅12.46%；零售贷款余额1186.4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63.98亿元，增速16.04%。

2022年，本行零售数字化转型“以战促转”，荣获2022中国数字金融金榜奖“最佳数字银行奖”。

2. 明晰数字化转型路径

通过数字化工具率先破局，将总行和各经营机构统一在零售数字化网点转型的要求之中，并通过持续的平台集成具象转型实效，提升网转效率。

(1) “先机”破题。以零售销售管理APP“先机”为突破口，针对基层员工日常展业中的痛点，构建财富、社区、信贷、信用卡等专区，贴近岗位工作实际，把总行数据洞察转变为一线营销动作，简单有效。同时，先机也带动零售CRM、手机银行等平台的进化及数据治理提速，催化整个零售板块的“数字化反应”。2022年全行通过零售数字化平台下发商机约4.9万条/月，覆盖了防流防降、临界提升、分红留存、信用卡分期等多个事件，取得了较好的成果。

(2) 网转破局。聚焦网点、聚焦核心能力、聚焦应用和赋能，通过网点转型将数字化与业务经营真正地融合起来。一是总行零售条线继续发挥强赋能作用，绘制了“以策略升级对客经营，以机制盘活经营效率，以渠道提升展业体验，以运营锚定业务底座”的零售数字化网点转型图谱，以问题为导向，在实践中解决问题。二是支行严格落实总行聚焦“社区和小微”核心客群精细管户的要求，以实践为基点，在网点转型的过程中提升能力。

3. 提升数字化经营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通过搭建数字化经营管理机制，形成不断自驱优化的管理结构。

(1) 塑造精细化管户能力。通过管户机制，引导支行优化人力配置结构，持续向理财经理和零售客户经理团队输送人才。截至报告期末，顶部与头部客户季度维护覆盖率达70%，较转型前提升了逾60%；KYC覆盖率达65%。客户结构不断优化，顶部、头部客户合计提升2万余户，占比提升近10%。

(2) 打造专业化团队。一是岗责调优。通过管户机制，引导支行厘清岗位职责，着力培养专业经理履职能力，打造专业化一线团队。二是团队聚焦。结合网转辅导，在全行网点和关键岗位试行“考核千分卡”，提升总-支-网考核传导的一致性，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的引导效用。三是能力评价。创新性地引入“先机指数”作为机构数字化转型能力的评价标

准，并设计团队关键人画像，提供团队成长发展的参照系。

(3) 提高过程化管理水平。一是目标管理。从业务规划的发展目标出发，制定目标分解下达、追踪与检视的动态化透视管理机制。二是过程管理。随着网转落地辅导的推进，过程管理的理念及规范已深植一线，并通过先机 APP 等数字化工具与日常营销工作深度融合。三是服务跟踪。销检会机制、大区经理服务日历、月度过程管理等运作愈发成熟。

4. 各项资债业务稳健发展

通过提能力、建机制、配资源以及搭组合等方式，抓住数字化网点转型的“纲”，报告期内，全行各项零售业务指标稳健增长。

(1) 核心增量带动全局 LUM 增长。锚定小微和社区等优质客群，推出了社区出租贷、优享贷、职享贷、转抵贷等产品，同时上线社区居民信用卡青春版以及智小窝新市民绿色信用卡，稳固零售 LUM 根基。截至报告期末，小微客群和社区客群贷款规模 793.2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34.54 亿元。

(2) 统筹兼顾调整优化 AUM 结构。充分发挥存款和财管的补台作用，结合网点转型导入的资产配置理念，优化 AUM 结构。报告期内，本行新获得跨境理财通试点资格，成为全国首家具备该资质的农商银行；通过网点转型将总、支行的能力都更加聚焦于社区，全年本地人 AUM 增量占全行增量的 67.1%，累计余额占全行的 41.2%。

(3) 信用卡业务稳健发展。报告期内，本行充分发挥数字化优势，深度挖掘存量，强化过程管理，提升发卡体验。报告期内，信用卡累计发卡超 80 万张，当年发卡首次突破 20 万张，增幅达 33.38%。广泛开展主题营销，推出世界杯、华润通联名及客群专属特色信用卡，促进信用卡发卡快速增长。同时，为强化本地特色，深化对新生代社区居民的服务，发行了社区居民信用卡青春版，提供唐风卡面及权益自选，受到年轻社区居民的热捧。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社区居民信用卡渗透率达到 33.35%。

7.6.2 公司金融业务

1. 公司客户概况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业务保持稳中有进的经营节奏，坚持战略目标引领，落实精细化管理和数字化转型，不断提升战略执行力。进一步提升客群差异化服务能力，建立了以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及科创企业为核心的对公客户体系，倾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公客户数 33.06 万户；公司贷款客户数 1.6 万户，其中科技企业贷款客户数 2947 户，占全部公司贷款客户数的 18.06%。

2. 公司存款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存款业务规模平稳增长，在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的同时，持续推动存款结构优化，平衡规模增长与成本效益；进一步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确保业务合规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的公司客户存款余额 2176.4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18.82 亿元，增幅

17.16%。

3. 票据业务

报告期内，持续丰富和完善票据产品体系建设，推出“在线承兑”业务，实现银承保证金功能优化及在线承兑功能，推动票 e 贴、云信 e 贷等产品升级，不断强化风险控制。报告期内，本行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业务本年发生额 128.49 亿元，期末余额 76.14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发生额 60.40 亿元，期末余额 35.26 亿元，其中在线直贴“票 e 贴”发生额 40.76 亿元，期末余额 24.25 亿元，余额占比 68.78%。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响应中国人民银行再贴现货币政策，再贴现发生额 9.97 亿元，期末余额 2.12 亿元。

4. 科技企业服务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围绕五年发展战略规划，聚焦先进制造、新能源、生物医药、电子电气等八大特色行业的科创客群，推出“科技担保贷 2.0”等特色授信产品，丰富企业全生命周期授信方案，赋能企业成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特色行业贷款余额 491.0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8.43 亿元，增幅 19.01%，特色行业贷款户数 9628 户，较上年末增长 1345 户，增幅 16.24%。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深化“科创金种子”品牌服务，参与发起宝安区湾区产业联盟，主导开展“深圳农商银行·金种子杯”专精特新价值赛事，投放“科创金种子”品牌宣传视频，提升本行科技金融服务品牌影响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 260.36 亿元。

此外，本行加强了对新能源、数字经济、高端制造等领域的行业研究和区域产业政策解读，紧随政策方向，深度布局科创营销生态圈。

7.6.3 小微金融业务

1. 小微企业服务概况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响应国家支持小微企业的政策号召，严格落实加强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监管政策，通过不断健全完善小微企业服务体制机制、创新产品和服务、提升数字化服务水平、降低贷款利率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小微企业服务能力。在总行设立普惠自营业务团队，全行 213 家营业网点均可办理小微业务，进一步扩大了业务触达范围。报告期内，本行全面完成“两增两控”的监管要求，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惠小微贷款户数 39,415 户，较上年末增长 2,644 户，贷款余额 735.81 亿元，增速 23.49%，高于全部贷款增速 5.59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累计发放普惠型小微贷款 455.40 亿元，较上年累计投放金额增长 54.07 亿元；新发放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4.60%，较上年下降 0.39 个百分点；截至报告期末，普惠小微不良贷款率 0.82%，较全行不良贷款率低 0.02 个百分点。

2. 小微企业服务特色

报告期内，本行运用金融科技，不断丰富、完善小微贷款产品体系。一是加快数字化转

型，创新、优化小微特色授信产品，简化授信流程，提升业务效率。报告期内，本行“普惠小微贷款数字化运营”项目一阶段成功上线，该项目通过数字化手段实现普惠小微贷款业务的风控智能化、差异化，并对客户进行快速授信、差异化定价，进一步提升本行普惠小微贷款风控水平和办理效率。二是大力推广“创业担保贷”，重点支持个人创业和小微企业就业，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累计受理创业担保贷 5630 笔，发放金额 18.73 亿元。三是积极探索供应链金融。本行与第三方服务平台合作，联合开发“云信 e 贷”产品，给核心企业上游供应商提供应收账款买断式保理，并已落地多笔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贯彻落实国家支持小微企业的各项政策，不断完善小微企业服务机制。一是健全“敢贷愿贷能贷会贷”体制机制，推进小微企业服务总体目标的实现。二是设立普惠型小微贷款专项资金池，普惠小微贷款资金池利率较普通贷款资金池利率优惠 30BP。三是严格落实小微尽职免责规定，不断加强小微贷款尽职免责评议、认定等相关工作机制建设，提高授信人员营销普惠小微积极性。四是积极向人民银行申请再贷款、再贴现资金，并与国家开发银行、进出口银行开展转贷款业务合作，运用低成本资金专项投放于小微企业。

7.6.4 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受区域疫情冲击、海外主要经济体无风险利率上行、俄乌冲突等因素影响，债券市场走势一波三折。面对复杂多变的金融市场环境，本行金融市场业务始终坚持稳健经营，加大风险管控力度、强化投资交易能力，克服新冠疫情反复、市场波动加剧、信用风险频发等不利因素影响，信用债券投资继续保持“零违约”记录，交易活跃度稳居市场前列，市场份额不断提升，连续多年获评“自营结算 100 强”称号。

1. 固定收益投资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稳健投资，分层监测授信主体风险状况，及时动态调整授信库，提升风险管理精细度，金融市场投资业务保持“零违约”；前瞻预判利率走势，适时布局利率债摊余专户、增配高收益货基、加仓高票息资产，准确把握市场机会，固定收益投资业务获得较高收益。

2. 同业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资金市场研判，动态调控同业负债业务规模、结构，灵活调整同业存单发行节奏，全年累计发行同业存单 111 期，累计发行金额 782.9 亿元，较上年增长 282.9 亿元，平均发行成本低于同等资质 AAA 农商行平均水平。持续提高资金利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益，积极与国股行、城农商行等银行类金融机构和基金管理公司、金融租赁公司、消费金融公司、证券公司、理财子公司等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合作，业务种类覆盖同业存单、同业拆出、同业借款、债券回购、票据业务等。持续深化同业客户经营，积极拓宽同业合作空间，致力建立平等互助的中小同业金融机构客户朋友圈，增进相互了解合作，积极争取同业授信，共获得 95 家金融机构的有效授信。

3. 承分销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加大推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分销业务发展，进一步提升对客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分销金额同比增长 23.17%；并积极参与地方债承分销业务，加强与当地财政的联系与合作。

4. 衍生品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开展自营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等，全年自营衍生品交易量同比增长 71.32%，市场影响力持续增强。

7.6.5 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理财市场环境，本行持续提升投研能力、强化风险管控，在年初权益市场大幅回撤、11月初债券市场急剧暴跌等风险事件多发的市场环境下，本行保持了资产管理业务的合规稳健经营。

1. 全面落实监管政策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做优特色产品，发行客群专属、节假日特色产品等产品系列，提升客户粘性和品牌形象，于 2022 年 11 月提前顺利完成现金管理类产品转型与压降工作。

2. 持续提升投资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的内外部环境，本行运用多种投资策略稳定固收投资收益。加强市场研判，深化与优秀同业的交流与合作，策划组织多场形势政策分析会和行业专题分享会；提升市场专注力、行业理解力以及专业渗透力，持续夯实投资经理队伍基础，提升资产配置能力。

3. 强化风险管控

报告期内，本行结合自身业务、监管要求等实际情况，加大对资管业务风险管理流程的梳理力度，将严防投资风险事件作为首要目标，进一步完善投后管理工作，持续提升资产管理业务的风险管理能力。

7.6.6 金融科技和信息技术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零售+科技+生态”战略，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持续加大对信息科技的投入，不断提升自主研发能力和基础保障能力，在充分发挥科技战略支撑的基础上，主动寻找业务与科技的融合点和突破点，推动科技引领业务发展。

1. 持续推进业务数字化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全面推进营销、运营、风控、财务、综合、集团等各领域数字化转型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先机”零售移动营销管理平台二期、“有数”公司销售与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建设，强化营销数字化能力；持续完善 RPA 机器人、运营风险监测平台功能，缓解运营人员压力、完善运营风险监测体系、提升线上运营能力；将数字化能力应用到电诈防范、信

贷风险识别、客户生命周期管理等领域，实现信贷系统查询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功能，为贷前、贷中、贷后风控提供数据支持；推进综合财务管理系统、移动办公平台、惠来农商银行系统迁移等项目建设，助力财务、综合、集团等领域数字化建设。

2. 用例驱动大数据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对全行大数据用例进行探索和实践，对原有的防流防降、临界提升等 11 个大数据用例进行了复盘及维护，探索并落地到期承接、他行吸金、等级首升、万元户营销等 9 个大数据用例，累计下发商机超 23 万条，取得了一定的业务效果，如断点营销触达客群的 AUM 较上年末提升超 10 亿。

7.6.7 渠道建设

1. 物理渠道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新增营业网点 1 家、调整搬迁营业网点 13 家、原址改造升级网点 5 家。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在深圳地区共有 2 家分行、27 家一级支行、177 家二级支行、170 家离行自助银行、972 台柜员机及 906 台智能柜台设备，其中，立式智能柜台达 510 台，移动智能柜台达 216 台，平板智能柜台达 180 台，实现了在深圳市 10 个行政区的网点全覆盖，并始终保持在深圳地区网点数量同业第一。

配合网点转型规划及节奏，一点一策，分批对全行 200 多个网点进行现场调研、改造建议、图纸设计、家具配置、施工跟进及落地回访等工作。通过局部改造、软装优化、标识焕新等方式完成超过 115 个网点方案及施工落地，实现了小工程、低成本、短时间高效完成“硬转”工作，完善了网点数字转型的功能需求，为网点快速发挥转型效能提供有力的硬件保障。

本行将进一步深化网点数字化转型，逐步实现网点建设数字化管理，提高装修施工质效；对物理网点功能区进行模块分类管理，探索全新 SI 空间识别与网点风格设计，进一步强化物理网点服务营销功能，为实现本行社区零售银行战略发展建立坚实的线下渠道基础。

2. 电子渠道建设

本行以网点数字化转型为突破口，提升网点数字化营销能力，进一步巩固网点的经营主战场定位；以手机银行为延展，通过大数据用例，高效触达并提升客户价值；以远程银行空中管户为补充，试点全域经营辐射，立体电子经营渠道已初具雏形。APP 月活较上年末净增 10 万客户，长尾客户向上输送近 14 万户。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网银签约户数 606.68 万户，个人手机银行签约户数 546.35 万户，企业网银签约户数 16.40 万户，企业手机银行签约户数 7.98 万户，微信银行粉丝数 298.25 万。报告期内，本行电子渠道日均财务交易 10.45 万笔，日均交易金额 44.33 亿元，电子银行对柜面交易的实际替代率达 99.95%。

报告期内，本行以个人手机银行为依托，完善财管产品货架体系，陆续上线多款理财产品，助力本行 AUM 稳步增长；同时持续推进零售贷款线上化建设，上线“千亿进社区”、e

贷系列等线上产品，通过持续集成平台能力，强化本行 LUM 的本地优势。报告期内，本行将交易反欺诈平台与智能客服以及核心系统打通，形成了反欺诈管理闭环，极大提升了电子渠道反欺诈以及反洗钱事中管控的执行效率。全年共阻断 638.4 万笔风险交易，有效降低了电子渠道交易风险。

7.7 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俄乌冲突、疫情多发散发、房地产市场下行等超预期因素冲击，本行紧密围绕战略部署，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强化风险化解能力，积极应对及防范各类风险。

7.7.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银行的借款人或交易对手不能按照约定履行其义务而形成的风险。本行坚守“风险回报相平衡、风险与资本相适应”的风险管理原则，持续完善信用风险全流程管理，有效提升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本行优化信贷业务流程，落地以中后台集中管理为方向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调整方案；快速响应政策要求和市场需求变化，制定授信政策指导意见，准确把控授信业务开展方向；强化统一授信管理，构建差异化审批流程，健全业务审批制度与标准，促进审批效率与风控质效同步提升；强化逾期非不良贷款管理和贷款到期回收管理，前移风险处置关口，严控资产质量下迁；扎实推进已核销贷款账销案存和抵债资产清收处置工作，分类施策，确保有效实现债权。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率 0.84%，符合监管及内部管理要求。

7.7.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遵循稳健、审慎的风险管理原则，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机制。对利率风险，本行采用定价引导、利率敏感性缺口分析等方法实施风险管控，适度承担利率风险；对汇率风险，本行延续“低头寸”的外汇业务管理策略，并通过外汇敞口分析识别、计量汇率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按《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标准法计量的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为 1183.08 万元，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较少。

7.7.3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以“防范操作风险人人有责”为核心理念，不断强化操作风险三道防线建设，积极优化操作风险识别、评估、控制和报告机制，确保操作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信贷业务、运营管理、员工行为管理、合同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合规检查，及时揭示业务流程、风控环节存在的问题；将合同审查与法律咨询、重大

项目协商谈判相结合，严把重大事项的法律风险；优化风险预警规则，提升对关键业务环节的风险预警效率；开展第五次业务影响分析，对重要业务开展所需的关键资源和重要业务恢复所需的必要资源重新进行识别；定期开展业务连续性演练，并优化业务连续性计划和应急预案；建立恢复和处置计划管理机制，构筑本行在危机中实现有序恢复与处置的能力。报告期内，本行未出现重大的操作风险事件。

7.7.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行坚持审慎的流动性管理策略，根据监管要求，建立了清晰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架构、管理策略和程序。

报告期内，本行修订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加强流动性主动管理，通过控制中长期贷款占比、储备适度的优质流动性资产等增强应对突发流动性冲击的能力；加强资金头寸管理，通过内部资金调控机制，将资金头寸控制在合理水平；按季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评估不同压力情景下的流动性状况，并开展流动性应急演练，校验流动性应急机制的有效性；建立流动性支持预案，加强对附属机构、集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比例 52.98%，流动性保持较充足水平。

7.7.5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机构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银行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其品牌价值，不利其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本行坚持预防第一的原则，从源头上控制和缓释声誉风险，并将声誉风险管理渗透到经营管理各个环节。

报告期内，本行修订声誉风险管理制度，持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机制；利用外部舆情监测系统，强化潜在声誉风险隐患的排查，持续提升声誉风险监测能力；积极开展舆情管理，引导媒体正面报道，提升企业形象；开展声誉风险培训教育，提升全员声誉风险意识。报告期内，本行无负面声誉风险事件发生。

7.8 公司发展战略与前景展望

展望 2023 年，全球经济依旧复杂多变，我国经济面临的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等三重压力也依然存在；但随着疫情向好的形势日趋明朗，我国经济有望走出去年的低谷阴霾。而深圳，虽然易受国外多重不利因素冲击，但作为国内科创企业最聚集、经济活力最旺盛的地区之一，在各种政策利好的带动下，也有望加速释放潜能。

近年来，银行业作为典型的顺周期行业，面临利率中枢下移，盈利空间持续收窄以及资产质量下滑等压力，经营也遭遇了较以往更为严峻的挑战。在此大背景下，本行坚持走社区

零售银行的发展道路，以“零售+科技+生态”为驱动，努力打造具备综合服务能力、经营特色鲜明、客户体验良好、并具有较好市场声誉的数字化智慧银行。

2023年，本行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党建为引领，坚持强管理、练内功、夯基础、补短板、控风险、促发展的工作总基调，深入推进五年发展战略规划实施，全方位、多层次加强管理体制建设，在风险防控、息差收窄等难点上苦练内功，持续加大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加速释放数字化转型效能，推动规模、效益、质量均衡发展。一是提高网点转型效能，强化一线基层能力建设；二是深化风险经营理念，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三是深耕客群经营，巩固零售业务比较优势；四是打造业务特色，增强公司业务发展动能；五是提升业务能力，保持金融市场业务稳健发展；六是强化科技支撑，赋能战略目标实施落地；七是重视专业培训及能力建设，促进员工队伍的稳定与成长；八是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打造自身特色企业文化。

7.9 主要附属子公司

7.9.1 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7年，注册资本15亿元，注册地点位于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是前海唯一一家全国性法人金融租赁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24.77亿元，净资产24.27亿元，资本充足率12.66%，2022年实现净利润3.08亿元。2022年，公司荣获深圳市融资租赁行业协会“卓越贡献单位”。

7.9.2 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是始建于1953年的博罗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13年12月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设立为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2022年末，博罗地区共设有80个营业网点，员工956人，注册资本19.48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488.54亿元，净资产58.27亿元，资本充足率20.23%，2022年实现净利润6.27亿元。2022年，公司荣获“广东省移动支付示范镇建设先进单位”、“惠州市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先进单位”等多项荣誉。

7.9.3 广东惠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惠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是始建于1952年的惠来县农村信用合作社，2020年8月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设立为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目前在惠来地区共设立了31个网点，员工330人，注册资本5.74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01.24亿元，净资产12.46亿元，资本充足率37.63%，2022年实现净利润1.02亿元。

7.9.4 广东海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海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是海丰县农村信用合作社，2019年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设立为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目前在海丰地区共设立了24个网点（其中4个网点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员工279人，注册资本5.8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80.44亿元，净资产11.68亿元，资本充足率37.34%，2022年实现净利润1.00亿元。

7.9.5 宜州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宜州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0年，目前在河池市宜州区共设立了6个网点，员工40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7.9亿元，净资产0.87亿元，资本充足率22.37%，2022年实现净利润0.04亿元。

7.9.6 灵川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灵川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1年，目前在灵川县共设立了5个网点，员工34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81亿元，净资产0.51亿元，资本充足率19.48%，2022年实现净利润0.04亿元。

7.9.7 扶绥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扶绥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1年，目前在崇左市扶绥县共设立了5个网点，员工30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6.18亿元，净资产1.07亿元，资本充足率32.76%，2022年实现净利润0.10亿元。

7.9.8 苍梧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苍梧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3年，目前在梧州市共设立了3个网点，员工27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4.21亿元，净资产0.89亿元，资本充足率32.67%，2022年实现净利润0.02亿元。

7.10 利润分配

以经审计的本行2022年税后利润人民币561,791.77万元为基数，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56,179.18万元。按照风险资产余额的1.5%差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121,760.09万元，按照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496.78万元。综合考虑本行经营业绩、财务状况，以及本行未来发展对资本的需求等因素，以总股本10,398,432,9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1.60元(含税)，合计人民币166,374.93万元(含税)。根据国家税法有关规定，个人股东所获分配股利由本行代扣代缴20%个人所得税，每股计0.032元，实际派发现金股利为每股0.128元；法人股东实际派发现金股利为税前每股0.16

元，其中居民企业股东自行申报纳税，非居民企业股东由本行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经上述分配后结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会计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以及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八、股本变动与股东情况

8.1 报告期末股本结构情况

项目	人数	持有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法人股东	290	5,804,619,426	55.82
自然人股东	49,548	4,577,209,193	44.02
打包股	1	16,604,358	0.16
合计	49,839	10,398,432,977	100.00

截至报告期末,290家法人企业持有本行股份58.05亿股,占本行总股本55.82%;49,548名自然人持有本行股份45.77亿股,占本行总股本44.02%。本行存在尚未确权的打包股0.17亿股,占本行总股本0.16%。

8.2 股本、股东变动情况

8.2.1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总股本未发生变动。

8.2.2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及持股情况

排序	股东名称	持有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1,351,796,287	13.0000
2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	639,503,628	6.1500
3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3,905,979	6.0000
4	润杨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623,905,979	6.0000
5	深圳市蛇口大华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255,909,644	2.4610
6	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46,534,678	1.4092
7	深圳市上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28,269,214	1.2335
8	深圳市威豹金融押运股份有限公司	66,699,989	0.6414
9	深圳市粤群龙发展有限公司	61,569,222	0.5921
10	深圳市吉达峰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61,363,992	0.5901
合计		3,959,458,612	38.0775

8.2.3 报告期内前十大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前十大股东中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因所持有的本行股份7,388,379股被司法强制执行,持有股数由153,923,057股减少为146,534,678股,所持股数占本行总股本比例由1.4803%降低至1.4092%,变更后,本行前十大股东及排名未发生变化。

8.3 主要股东情况

8.3.1 监管口径下主要股东情况简介

1.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13.00%的股份

该公司于 1968 年 7 月成立，注册地址：新加坡滨海林荫道 12 号滨海湾金融中心，根据新加坡《银行法》获得全银行业务牌照，其分行网络广泛分布于中国、香港、美国、印度、日本等国家和地区。

2.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持有本行 6.15%的股份

该公司于 1987 年 6 月成立，系社区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1783.5 万元。法定代表人：潘灿森；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永大道 130 号（办公场所）；经营范围：兴办实业、房地产开发、货运代理、物业管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3.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 6.00%的股份

该公司于 2002 年 11 月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亿元。法定代表人：张恒春；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63 号前海企业公馆特区馆 3 层西；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资产管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信息咨询；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生物及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黄金制品的批发与零售；自有物业租赁。

4. 润杨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6.00%的股份

该公司于 1988 年 5 月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法定代表人：杨军；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渔邨社区嘉宾路 4051 号 2208；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工业厂房及自有物业的建设、经营、管理。

5. 深圳市上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1.23%的股份

该公司于 1993 年 11 月成立，系社区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林贤；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南园社区南园路 68 号上步大厦 5 层；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楼宇清洁服务；园林绿化；家政服务；房地产经纪；经济信息咨询。

6. 深圳市上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0.24%的股份

该公司于 1987 年 8 月成立，系社区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16529 万元。法定代表人：林康宁；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上步大厦四楼；经营范围：在合法取得的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房地产租赁；房地产经纪；投资兴办实业；股权投资；机动车停放服务。

7. 深圳市兴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0.13%的股份

该公司于 2002 年 2 月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3130 万元。法定代表人：董彦峰；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南园社区南园路 68 号上步大厦 9 层 9A；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计算机网络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电子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及其他国内贸易；经济信息咨询。

8. 深圳市沙井蚝一股份合作公司持有本行 0.05%的股份

该公司于 1992 年 5 月成立，系社区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19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允权；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民主大道 8-8 号（办公场所）；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自有房产租赁，物业管理。

9. 深圳市蛇口湾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0.14%的股份

该公司于 1985 年 12 月成立，系社区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叶伟明；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湾厦路 122 号泰福苑 4 楼；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机械修理，土石方工程，蛇口镇内市政工程，汽车货运，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提供停车场服务。

8.3.2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序号	主要股东名称	是否提名董/监事(人数)	该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名称	该股东的最终受益人名称	与关联方、一致行动人的合并持股比例 (%)	股权质押比例
1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董事 (1 人)	/	DB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13.00	0
2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	董事 (1 人)	/	1. 合作股(由潘灿森等村民持有) 2. 集体股(由深圳市怀德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持有)	6.15	0
3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1 人)	梁光伟	梁光伟	6.00	0
4	润杨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1 人)	杨军	杨军	6.00	0
5	深圳市上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1 人)	/	1. 集体股(上步村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	1.23	0
6	深圳市上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	2. 合作股(林展强等 1416 名村民)	0.24	0
7	深圳市兴和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1 人)	梁恬滇	梁恬滇	0.13	0
8	深圳市沙井蚝一股份合作公司	监事 (1 人)	/	1. 合作股(由陈志华等村民持有) 2. 集体股(由深圳市沙井蚝一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持有)	0.05	0

9	深圳市蛇口湾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1人)	/	1. 合作股 (莫锦华等 405 名村民) 2. 集体股 (湾厦村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 3. 募集股 (莫锦华等 406 人)	0.14	0
---	-----------------	------------	---	---	------	---

8.3.3 股东出质本行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质押股份数合计 196,779,977 股,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 1.89%。

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本行股数	占本行总股本比例 (%)	质押股数	质押比例 (%)
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46,534,678	1.4092	119,820,760	81.77
深圳市恒荣昌实业有限公司	30,784,609	0.2961	30,784,609	100.00
深圳市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392,304	0.1480	15,392,304	100.00
深圳市宝华森实业有限公司	15,392,304	0.1480	15,392,304	100.00
深圳市君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392,304	0.1480	15,390,000	99.99

8.4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本净额为522.90亿元。最大单一关联方授信余额为9.72亿元,占资本净额的1.86%,符合不超过10%的监管规定;最大单一关联方集团授信余额为9.72亿元,占资本净额的1.86%,符合不超过15%的监管规定;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为36.91亿元,占资本净额的7.06%,符合不超过50%的监管规定。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为36.91亿元,其中表内贷款余额30.27亿元,同业借款4.00亿元,保函业务2.55亿元,票据业务0.11亿元,授信类关联交易未出现不良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非授信类关联交易合计0.24亿元,主要为向关联方租赁物业、采购人力资源服务、物业管理服务等。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员工情况

9.1 董事简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	报告期内从本行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李光安	男	1962.09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1.05-2024.05	361.82
袁捷	男	1967.02	执行董事、行长	2021.05-2024.05	361.59
何本奎	男	1967.09	执行董事	2021.05-2024.05	355.08
张炜清	男	1955.05	独立董事	2021.05-2023.05	40
张建军	男	1964.12	独立董事	2021.05-2024.05	40
卢馨	女	1963.10	独立董事	2021.08-2024.05	40
李祥林	男	1963.05	独立董事	2021.11-2024.05	40
潘越	女	1977.08	独立董事	2021.08-2024.05	40
余鹏	男	1963.06	股东董事	2021.05-2024.05	12
潘灿森	男	1968.05	股东董事	2021.05-2024.05	12
杨军	男	1963.10	股东董事	2021.05-2024.05	12
李曙成	男	1973.05	股东董事	2021.05-2024.05	12
郑思祯	女	1969.04	股东董事	2021.09-2024.05	12

9.2 监事简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	报告期内从本行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莫汝展	男	1964.10	监事长、职工监事	2021.05-2024.05	359.8
张和平	男	1953.10	外部监事	2021.05-2024.05	35
朱厚佳	男	1965.12	外部监事	2021.05-2024.05	35
欧民辉	女	1964.01	外部监事	2021.05-2024.05	35
郑斌胜	男	1972.06	股东监事	2021.05-2024.05	12
陈允权	男	1970.10	股东监事	2021.05-2024.05	12
叶伟明	男	1973.04	股东监事	2021.05-2024.05	12
麦伟标	男	1965.12	职工监事	2021.05-2024.05	198.39
姚超强	男	1967.12	职工监事	2021.05-2024.05	218.88

9.3 高级管理人员简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	报告期内从本行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袁捷	男	1967.02	执行董事、行长	2021.05-2024.05	参见“董事”部分
杨振强	男	1963.04	总审计师	2021.05-2023.04	342.21
高军	男	1970.02	副行长	2021.05-2024.05	349.89

何本奎	男	1967.09	执行董事、副行长	2021.07-2024.05	参见“董事”部分
郭柱	男	1968.08	副行长	2021.05-2024.05	347.57
靳军	男	1965.10	副行长	2021.05-2024.05	345.55
张志华	男	1970.10	副行长	2021.05-2024.05	356.67
罗强	男	1970.06	副行长	2021.05-2024.05	341.34
张金伟	男	1974.08	董事会秘书	2021.07-2024.05	332.78

注：本行全薪履职的执行董事、职工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薪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发放之后另行披露。

9.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9.4.1 董事

李光安：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与绿色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1962年9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在北京市农村经济研究所，中国农业银行总行人事部、商业信贷部工作。历任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资金部副经理；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副科长、副处长；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人事教育部经理；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深圳农商银行副行长（主持高级管理层全面工作）、党委副书记、行长。2009年4月至今，任本行执行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袁捷：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行长。1967年2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在审计署驻武汉办事处审计四处工作。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银行处副处长，人事教育处副处长，中国银行监管处副处长，合作金融监管处处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人事处处长，国有银行监管处处长，副局长、党委委员；深圳农商银行副行长。2015年6月至今，任本行执行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何本奎：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1967年9月生，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律师。曾在河南省政法干部学院，郑州市电子仪表公司，中国法律服务（香港）有限公司深圳办事处，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稽核部、信贷部工作。历任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信贷部副经理、经理；深圳农商银行稽核部总经理，平湖支行行长；深圳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2015年6月至今，任本行执行董事；2017年5月至今，任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21年7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

张炜清：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1955年5月生，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国防科工委情报研

究所文献处理室副主任，计算机室主任，科技处处长，副所长；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情报研究所副所长；中广核电大唐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广东核电集团公司办公厅副主任，公关宣传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厅主任、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曾兼任北京银河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代总经理；中国广东核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北京总代表、北京工作部总经理；中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系政协第十一届广东省委员会特聘委员。2017年5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张建军：男，现任深圳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所所长、教授，深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1964年12月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历任江西财经学院会计系助教；江西财经大学会计系副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副总裁；深圳大学经济学院院长；曾在荷兰尼津洛德大学做访问学者。现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审计学会教育分会理事，深圳市市场质量奖专家委员会委员，深圳市福田区股份经济专家委员会副主任，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政府委派），深圳市会计协会监事长，广东省管理会计师协会副会长，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5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卢馨：女，现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硕士生导师、管理会计研究中心副主任，深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1963年10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历任大连大学经管学院讲师、副教授；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管理会计研究中心副主任兼审计处副处长；曾在英国杜伦大学商学院做访问学者。现任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系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2021年8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李祥林：男，现任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教授、中国金融研究院副院长、风险管理中心主任、金融科技中心主任、金融硕士项目联席负责人，深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1963年5月生，毕业于加拿大滑铁卢大学，统计学博士。历任加拿大温尼伯格大学管理学院金融和精算助理教授；加拿大皇家银行风险管理高级分析师、经理；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高级经理、执行董事；摩根大通 RiskMetrics 集团合伙人；安盛金融风险管理副总裁；花旗集团世界资本市场公司全球信用衍生品研究负责人；巴克莱资本信用衍生品量化分析负责人；中国国际资本公司(中金)首席风险主管(CRO)；AIG 资产管理高级管理总监、投资分析部门负责人；保诚信金融公司投资高级副总裁、公司风险方法论和分析负责人。2021年11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潘越：女，现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深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1977年8月生，毕业于厦门大学，管理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历任厦门大

学经济学院金融系讲师、硕士生导师、副教授；曾在美国康奈尔大学经济学系访问进修。现任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厦门金美信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农商银行外部监事，中国金融学会理事。系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组部国家万人计划之“青年拔尖人才”，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福建省“高校领军人才”，福建省“杰出青年科研人才”，福建省“五四青年奖章”获得者。2021年8月至今，任本行独立董事。

余鹏：男，现任深圳市兴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农商银行董事。1963年6月生，毕业于厦门大学，经济学博士。历任新疆财经学院讲师；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发展规划处副处长，计划处副处长；深圳市兴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农商银行监事。2009年4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潘灿森：男，现任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董事长，深圳农商银行董事。1968年5月生，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曾在深圳竹园宾馆，怀德经济发展公司工业办工作。历任怀德社区党支部书记，怀德社区居委会主任。2015年6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杨军：男，现任润杨集团（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深圳农商银行董事。1963年10月生，毕业于香港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在深圳市公安局、深圳市无线电委员会工作。历任深圳市龙飞无线电通信发展公司副总经理；润迅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曾兼任香港润迅通信国际有限公司副主席。2017年6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李曙成：男，现任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深圳华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农商银行董事。1973年5月生，毕业于浙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干部、集团公司团委书记；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肇庆蓝带啤酒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信息中心主任，资产管理部部长；深圳华强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芜湖市华强旅游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主任，总裁助理、副总裁。曾兼任深圳华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系深圳市第六届政协委员，深圳市青年联合会副主席，广东省金融系统青年联合会副主席，深圳市华强公益基金会理事长，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理事。2017年5月至今，任本行董事。

郑思祯：女，现任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行长及首席执行官，星展银行集团管理委员会成员，深圳农商银行董事。1969年4月生，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本科学历。历任美国银行（亚洲）有限公司银团贷款部副总裁；星展银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企业及机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区大中型企业银行部董事总经理、企业及机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2021年9月至今，任本行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星展银行（中国）

有限公司行长及首席执行官，星展银行集团管理委员会成员。

9.4.2 监事

莫汝展：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监事长。1964年10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研究生学历，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历任广西大学、深圳大学教师；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业务发展部员工；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办公室秘书科科长、主任科员；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办公室副经理、经理；深圳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首席信贷执行官、副行长、执行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副书记；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监事长。

张和平：男，现任广东省深圳市盛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君言律师事务所顾问，深圳农商银行外部监事、监事会提名与评价委员会主任委员。1953年10月生，毕业于吉林大学，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历任总参三部七局战士、技术员；河南高级人民法院经济庭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副处审判员；深圳中级人民法院经济二庭副庭长，执行庭副庭长，书记员处处长；深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曾获最高人民法院高级法官职称。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外部监事。

朱厚佳：男，现任深圳市宝利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中法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深圳农商银行外部监事，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1965年12月生，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经理；蛇口信德会计师事务所经理；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副主任会计师。现任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外部监事。

欧民辉：女，现任深圳技术大学外国语学院副教授，深圳农商银行外部监事。1964年1月生，毕业于德国马尔堡大学，经济学博士。历任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德国马尔堡市大学创业扶持中心培训师；上海理工大学中德学院讲师。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外部监事。

郑斌胜：男，现任深圳市上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深圳农商银行监事。1972年6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硕士，中级经济师。历任深圳市上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深圳市上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系深圳市福田区第六届、第七届人大代表，福田区人大南园街道工委委员。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监事。

陈允权：男，现任深圳市沙井蚝一股份合作公司党总支副书记、董事长，深圳农商银行监事。1970年10月生，大专学历。历任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蚝一村村委会委员；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街道）蚝一村（社区）党支部副书记、村（居）委会主任；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蚝一社区党支部书记。系深圳市宝安区第六届人大代表，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商会（工商联）执行会长。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监事。

叶伟明：男，现任深圳市蛇口湾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深圳农商银行监事。1973年4月生，大专学历。曾在广东顺德容奇边检服役；曾在深圳市运输局蛇口分局、广东省交通厅驻深检查站工作；曾任深圳市交通委员会执法专队南山中队队长。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监事。

麦伟标：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宝安支行行长，深圳农商银行监事。1965年12月生，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历任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公明信用社员工、副主任、主任，福永信用社主任；深圳农商银行福永支行行长，西乡支行行长，公明支行行长。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职工监事。

姚超强：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沙井支行行长，深圳农商银行监事。1967年12月生，毕业于湖南大学，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信贷员、会计、副主任、股长；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布吉联社财务部经理，龙岗联社副主任；深圳农商银行南山支行行长，龙岗支行行长。2021年5月至今，任本行职工监事。

9.4.3 高级管理人员

袁捷：本行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行长，详见董事部分。

杨振强：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总审计师、纪委书记。1963年4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在中国农业银行恩平支行工作。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会计处科员、科长；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财务部经理；深圳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08年11月至今，任本行纪委书记；2015年7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副书记；2015年9月至今，任本行总审计师。

高军：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1970年2月生，毕业于武汉大学，本科学历。曾在中国工商银行龙岗支行办事处、办公室工作。历任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布吉联社综合部副经理，人事教育部、人力资源部经理助理、副经理（主持工作）；深圳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布吉支行行长；深圳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2017年11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2018年7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副书记。

何本奎：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详见董事部分。

郭 柱：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副行长。1968年8月出生，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律师。曾在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人事处、外汇金融处、外资金融机构管理处工作。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货币信贷处副处长，银行管理处副处长，统计研究处处长，国际收支处处长。2008年9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

靳 军：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副行长。1965年10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曾在山西晋中地区财政局，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财务部、资金计划部工作。历任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资金计划部副经理、经理；深圳农商银行资金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深圳农商银行财务总监。2017年11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

张志华：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副行长。1970年10月生，毕业于中山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在宝安贸易发展局秘书科，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龙岗联社、资金计划部、人力资源部工作。历任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市场部个人室主任，龙岗信用社主任助理；深圳农商银行龙岗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风险管理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新系统开发小组业务总监，龙华支行行长；深圳农商银行行长助理。2018年5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

罗 强：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副行长。1970年6月生，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电脑处系统维护工程师、应用开发工程师、开发科副科长；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电脑部经理助理；深圳农商银行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新系统开发小组技术组组长，信息技术部总经理；深圳农商银行首席信息官。2018年5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长。

张金伟：男，现任深圳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1974年8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研究生学历，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在河南省漯河市土地管理局，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信贷部、资金计划部，深圳农商银行资金计划部工作。历任深圳农商银行风险管理部综合管理室主任，综合办公室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本行董事会秘书。

9.5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9.5.1 报告期内董事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未发生变更。

9.5.2 报告期内监事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未发生变更。

9.5.3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

9.6 公司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经营管理工作共有 3,920 名员工参与。员工的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结构如下：

9.6.1 员工专业结构分布

岗位类别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管理	693	17.68%
营销	915	23.34%
运营	1,240	31.63%
专业	1,072	27.35%
合计	3,920	100.00%

9.6.2 员工受教育程度分布

受教育程度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博士研究生	7	0.18%
硕士研究生	624	15.92%
本科及大专	3,145	80.23%
中专及其他	144	3.67%
合计	3,920	100.00%

9.6.3 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分布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30 岁以下	1,537	39.21%
30-40 岁	1,350	34.44%
40-50 岁	598	15.25%
50 岁以上	435	11.10%
合计	3,920	100.00%

9.7 薪酬管理信息

9.7.1 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包括薪酬管理委员会（小组）的结构和权限

本行薪酬管理的机构及决策程序为：实行董事会决策之下的总、支行两级分层管理机制，基本薪酬制度由董事会制定。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会由6名委员组成，主要负责：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制订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激励方案等。

9.7.2 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2022年度，本行薪酬总量为206,061万元。受益人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各层级管理系列人员和普通员工。薪酬结构方面，中高级管理人员占19.26%，二级支行行长级占20.70%，普通员工占60.04%。

9.7.3 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根据《深圳农商银行员工薪酬基本制度（2021年修订版）》的相关规定，在考虑风险成本控制因素的基础上，全行员工年度薪酬总额增减与经审计后的净利润配比，净利润增减为员工年度薪酬总额增减的前提，员工年度薪酬总额的增减幅度应低于净利润的增减幅度。

9.7.4 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包括因故扣回的情况

绩效薪酬的延期支付，本行遵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高级管理层成员薪酬延期支付、追索及扣回管理办法（试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2022年第一版）》的规定延迟3年支付。2022年度应按期支付的绩效薪酬为115,440万元，占薪酬总额的56.02%。本行未发生因故扣回情况。

9.7.5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的具体薪酬信息

见9.1董事简况，9.2监事简况，9.3高级管理人员简况。

9.7.6 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包括影响因素，以及薪酬变动的结构、形式、数量和受益对象等

本行不存在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十、公司治理

10.1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持续完善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不断健全各治理主体职权清晰、各司其职的运行机制，提升各治理主体的履职质效，推动公司治理体系运转更加规范、有序。

本行持续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在章程中明确党的领导地位，坚持“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领导体制，落实重大事项党委前置研究的决策程序，切实发挥党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三会一层”沟通顺畅、协调运行，各治理主体全面、高效、尽责地履行了决策、监督、执行等方面的职责，为推动本行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10.2 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本行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确保了本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对本行各项决策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并能够充分行使自身权利。两次股东大会由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全程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10.3 董事和董事会

10.3.1 董事会的组成

本行董事会由 13 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3 人，分别为李光安董事、袁捷董事、何本奎董事；独立董事 5 人，分别为张炜清董事、张建军董事、卢馨董事、李祥林董事、潘越董事；股东董事 5 人，分别为余鹏董事、潘灿森董事、杨军董事、李曙成董事、郑思祯董事。

10.3.2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战略与绿色发展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与绿色发展委员会由 7 名董事组成，成员为李光安董事、张炜清独立董事、杨军董事、潘灿森董事、李曙成董事、郑思祯董事、袁捷董事，李光安董事任主任委员。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 6 名董事组成，成员为张炜清独立董事、张建军独立董事、杨军董事、潘灿森董事、李光安董事、袁捷董事，张炜清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

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 6 名董事组成，成员为李祥林独立董事、潘越独立

董事、余鹏董事、李曙成董事、袁捷董事、何本奎董事，李祥林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成员为张建军独立董事、卢馨独立董事、潘越独立董事、郑思祯董事、袁捷董事，张建军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由4名董事组成，成员为卢馨独立董事、张建军独立董事、余鹏董事、何本奎董事，卢馨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

10.4 监事和监事会

10.4.1 监事会的组成

本行监事会由9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3人，分别为莫汝展监事、麦伟标监事、姚超强监事；外部监事3人，分别为张和平监事、朱厚佳监事、欧民辉监事；股东监事3人，分别为郑斌胜监事、陈允权监事、叶伟明监事。

10.4.2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提名与评价委员会

监事会提名与评价委员会由5名监事组成，成员为张和平外部监事、欧民辉外部监事、陈允权监事、莫汝展监事、麦伟标监事，张和平外部监事任主任委员。

审计与监督委员会

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由4名监事组成，成员为朱厚佳外部监事、郑斌胜监事、叶伟明监事、姚超强监事，朱厚佳外部监事任主任委员。

10.5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有5名，分别为张炜清独立董事、张建军独立董事、卢馨独立董事、李祥林独立董事、潘越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合计
	股东大会	董事会	战略与绿色发展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实际出席次数/应出席次数							
张炜清	0/2	7/7	3/3	2/2	/	/	/	12/14
张建军	1/2	7/7	/	/	/	5/5	4/4	17/18
卢馨	0/2	7/7	/	/	/	5/5	4/4	16/18
李祥林	0/2	7/7	/	/	7/7	/	/	14/16
潘越	0/2	7/7	/	/	6/7	5/5	/	18/21

注：（1）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其中1次为通讯表决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21次会议；

（2）实际出席次数不包括委托表决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各独立董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勤勉履行职责，亲自出席全部董事会会议，在本行工作时间均超过15个工作日，其中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履职时间均超过20个工作日。

各独立董事运用其专业的理论知识和丰富的从业经验，对董事会讨论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就本行战略规划、经营计划、利润分配、风险合规、重大关联交易、数字化转型等方面提出富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10.6 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本行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有3名，分别为张和平监事、朱厚佳监事、欧民辉监事。其中张和平监事任提名与评价委员会主任委员，朱厚佳监事任审计与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监事	股东大会	监事会	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合计
			审计与监督委员会	提名与评价委员会	
			实际出席次数/应出席次数		
张和平	2/2	4/4	/	2/2	8/8
朱厚佳	2/2	4/4	3/3	/	9/9
欧民辉	1/2	4/4	/	2/2	7/8

注：（1）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共召开4次会议，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提名与评价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

（2）实际出席次数不包括委托表决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各外部监事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履职，亲自出席全部监事会会议，列席全部董事会现场会议，在本行的履职时间均超过15个工作日。

各外部监事通过听取报告、阅读文件等形式，持续了解本行经营管理情况，并积极参加线上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围绕战略规划、经营计划、财务监督、内控合规、风险管理等方面，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特长和工作经验，适时建言献策，为监事会全面履行监督职责作出了积极贡献。

十一、股东大会情况

11.1 股东大会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本行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在《深圳特区报》上刊载了《关于召开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就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审议内容、参会方式等以公告形式通知股东。

2022 年 4 月 8 日，本行在深圳市宝安区农商银行大厦 6 楼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0 人，代表股数 4,214,140,638 股。股东大会由李光安董事长主持，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派出律师全程见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

本行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深圳特区报》上刊载了《关于召开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就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审议内容、参会方式等以公告形式通知股东。

2022 年 5 月 19 日，本行在深圳市宝安区农商银行大厦负一楼报告厅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56 人，代表股数 4,561,873,563 股。股东大会由李光安董事长主持，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派出律师全程见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

11.2 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情况

本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关于向关联方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授信的议案》。

本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废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提名选任办法〉的议案》、《关于废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提名选任办法〉的议案》、《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会议听取了《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情况报告》。

11.3 股东大会年度利润分配决议执行情况

本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

现金股利分配方案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实施，现金股利由本行自动划转到各股东分红账户中，个人股东所获分配股利由本行代扣代缴 20% 个人所得税，每股计 0.03 元，实际派发现金股利为每股 0.12 元；法人股东实际派发现金股利为税前每股 0.15 元，其中居民企业股东自行申报纳税，非居民企业股东由本行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十二、董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根据《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章程等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持续提升决策水平，推动本行公司治理工作更加合规、科学、高效，保障战略规划顺利落地执行。

12.1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审议通过的主要议案

12.1.1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1月29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七次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深圳市威豹金融押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关于股东深圳市化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挂牌转让股份的议案》。

12.1.2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3月24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层2021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的议案》（李光安董事长、袁捷董事、何本奎董事、莫汝展监事长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戴国恩同志为本行合规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2022-2025年资本管理中期规划〉的议案》、《关于股东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李曙成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关于向关联方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授信的议案》（叶伟明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风险偏好执行情况评估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信息科技外包风险评估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反洗钱反恐怖融资工作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经营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2年第一次关联方确认情况报告》。

12.1.3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4月28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废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提名选任办法)的议案》、《关于召开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与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杨军董事、袁捷董事、何本奎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

会议听取了《深圳银保监局关于深圳农商银行 2020 年度公司治理评估情况的通报及整改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1 年度内部审计质量自我评价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1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1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第一季度绿色金融发展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第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第一季度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

12.1.4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14 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中长期贷款业务指引)的议案》。

12.1.5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5 日至 2022 年 7 月 26 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 2022-2025 年数字化转型战略规划)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贷款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和处置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2022 年版)》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置计划建议(2022 年版)》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审计管理办法(2022 年第一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大股东和主要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潘灿森董事、杨军董事、李曙成董事、余鹏董事、郑斌胜监事、叶伟明监事、陈允权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关于调整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任期授权内容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上半年经营管理情况报告》、《深圳银保监局关于深圳农商银行 2021 年度监管情况的通报及改进方案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1 年及 2022 年上半年集团并表管理状况及附属机构公司治理和经营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1 年度全面审计工作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分析报告》、《深

圳农商银行 2022 年上半年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第二次关联方名单确认情况报告》。

12.1.6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5 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化〈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2022 年版）〉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置计划建议（2022 年版）〉的议案》、《关于深圳华意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不良贷款处置的议案》。

12.1.7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9 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商银行 2023 年度高级管理层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李光安董事长、袁捷董事、莫汝展监事长、何本奎董事、张金伟董事会秘书对该项议案进行了回避）、《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负债质量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应急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附属机构流动性支持应急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绿色发展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及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续聘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为本行常年法律顾问的议案》、《关于制定 2023 年度公司治理工作预算方案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经营情况报告》、《监管部门关于深圳农商银行 EAST 数据质量现场检查意见书及整改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第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第三季度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理财业务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信息科技外包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声誉风险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反洗钱反恐怖融资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报告》。

12.2 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12.2.1 依法合规召集股东大会，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决议

董事会根据《公司法》、本行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组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和年度股东大会各 1 次。其中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 1 项；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 11 项，听取报告 2 项。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并得到了落实执行。

12.2.2 坚持定期议事制度，充分发挥核心决策职能

2022 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其中 1 次为通讯表决会议），合计审议通过议案 51 项，涉及制度修订、战略规划、利润分配、人员聘任、绩效考核、关联交易等；听取报告 35 项，涉及风险管理、合规案防、经营情况、消费者权益保护、反洗钱、绿色金融发展等。董事会坚持平等参与民主决策，不断加强对全行各领域的了解，促进决策更加高效、科学。

12.2.3 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的作用

2022 年共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1 次。其中战略与绿色发展委员会 3 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 次、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7 次、审计委员会 5 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4 次，充分发挥了协助董事会科学决策的作用。独立董事积极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充分发挥职业优势，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会议上发表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为本行公司治理、制度建设、风险管理、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建设性建议。

十三、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行章程的规定，通过多种方式履职，全面有效地落实监督职责，扎实做好财务管理、内控合规、风险管理、数据治理等重点领域的监督和履职评价工作，并不断加强自身能力建设，持续提升监督质效，促进本行合规稳健发展。

13.1 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审议通过的主要议案

13.1.1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3月24日，第六届监事会召开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经营情况报告》、《关于高级管理层2021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的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反洗钱反恐怖融资工作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13.1.2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4月29日，第六届监事会召开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废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提名选任办法〉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深圳银保监局关于深圳农商银行2020年度公司治理评估情况的通报及整改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内部审计质量自我评价报告》。

13.1.3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7月26日，第六届监事会召开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和处置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2022年版）〉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置计划建议（2022年版）〉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深圳银保监局关于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度监管情况的通报及改进方案报告》、《深圳农商银行2021年及2022年上半年集团并表管理状况及附属机构公司治理和经

营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分析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上半年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

13.1.4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9 日，第六届监事会召开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提名与评价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履职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与高级管理层数据治理工作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监管机构关于深圳农商银行 EAST 数据质量现场检查意见书及整改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第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第三季度合规案防工作情况报告》、《深圳农商银行声誉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反洗钱反恐怖融资专项审计报告》、《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报告》。

13.2 报告期内监事会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莫汝展监事长代表第六届监事会向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作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13.3 报告期内监事会列席会议情况

2022 年 3 月 24 日，第六届监事会列席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第六届监事会列席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14 日，第六届监事会列席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5 日-26 日，第六届监事会列席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5 日，第六届监事会列席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8 日-29 日，第六届监事会列席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3.4 对报告期经营成果的总体评价

本行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本行在 2022 年度依法经营，财务状况客观真实，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有效开展，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

13.5 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2022年工作的评价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程序依法合规、公开透明，向股东大会作出的报告内容真实完整有效。董事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并充分发挥在经营发展中的统领作用。

在战略规划实施方面，推动各项战略举措有序落地，制定了《2022-2025年数字化转型战略规划》，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发展；在公司治理方面，修订了本行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办法》、董事会专委会工作规程、《股权管理办法》等制度，建立了更加合规、精简、有效的治理制度体系；在数据治理方面，持续关注数据治理成效，督促落实监管意见，不断提升本行数据治理能力，赋能业务创新发展；在全面风险管理方面，强化合规理念传导，加强制度建设，持续提升风险控制能力，为经营稳健发展保驾护航。

报告期内，董事会勤勉尽责，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要求，未出现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应变克难，践行金融初心，守牢合规底线，释放转型效能，提升业务特色，围绕年度经营目标，扎实做好各项经营管理工作，较好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报告期内，本行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有效开展。未发现高级管理层成员执行本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十四、社会责任与环境责任

14.1 社会责任

本行始终将社会责任管理放在全行发展的战略高度，秉持“源于社会、回馈社会、服务社会”的宗旨，践行“客户满意、股东满意、员工满意、监管满意和社会满意”的理念，通过董事会决策指引，高级管理层落实执行，监事会监督评价，全行上下齐心协力推进社会责任管理，自觉、主动践行自身使命。

14.1.1 大力服务实体经济

报告期内，本行坚守金融服务实体、服务中小微企业初心，紧扣战略规划目标任务和高质量发展主题，纵深推进数字化转型，稳中求进，应变克难，守牢风险底线，释放转型效能，提升业务特色，为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贡献金融力量。

1. 聚焦中小微和民营企业，推动实体经济发展

作为扎根深圳的本土银行，本行专注服务民营、中小微企业，从未偏离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本源。报告期内，本行聚焦中小微、民营和科技型企业，加快发展绿色金融业务，持续深化特色行业服务，以稳信贷投放和再贷款、转贷款等各项举措支持实体经济，助力市场主体纾困解难。

2. 践行普惠金融，倾力服务普惠型企业

报告期内，本行在信贷额度中单列普惠小微专用额度，保证额度资源向小微企业倾斜，并充分发挥总部在深圳、决策链条短的优势，提高审批效率和市场响应速度，快速解决中小企业燃眉之急；继续对困难企业实施免收相关费用、灵活运用再贷款、首贷户贴息等政策工具，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帮助企业快速走出困境。

报告期内，本行运用延期还本政策，对符合延期还本条件的贷款，结合工商、征信、司法、结算等内外部数据，在充分调查与评估客户风险的基础上，与企业自主协商贷款延期还本事宜，对发展前景良好，还款意愿积极，生产经营逐步恢复但短期仍存在资金周转困难的客户可按最有利于风险化解的原则，继续实施延期还本。全年为 600 多家企业办理延本延息，涉及贷款规模超 50 亿元，为企业减轻了资金压力。

14.1.2 持续提升本行服务质效

1. 创新客户体验，优化服务方式

本行紧跟大数据、云服务、移动互联网等领域前沿趋势，充分发挥金融科技引领业务发展的作用，在渠道管理、流程优化和场景应用等方面力争跟上先进同业水平，给客户最优的服务体验。一是将 RPA（机器人）应用在对公账户开销户、变更、年检等多个场景中，大量重复性流程工作由机器人替代完成，提升业务办理效率，同时在复杂操作中减少人为因素导致的差错，提升了客户业务办理体验；二是以数据分析和线上运营为主要抓手，运用 RPA（机

器人)实现人机结合优化运营业务流程,搭建并推广运营数字化管理平台、风险监测系统、集中作业平台、云柜台等数字化管理系统,实现运营监测数据可视化、业务操作集中化、风险预警即时化、人力效率最优化、流程管理精细化,持续提升线上运营服务的整体水平。

2. 创新推出各项产品,提升专业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成功获批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通”深圳地区试点银行资格,成为全国首家具有“跨境理财通-南向通”业务资格的农商银行,一方面健全了本行零售财富管理体系,提升对客财富管理的服务能力;另一方面提升了本行客户跨境投资便利化程度,满足居民对全球化、多元化资产配置需求。

报告期内,本行面向在深的港澳居民和企业,发布“前海湾区通”信用卡,赋能湾区居民美好生活。“前海湾区通”是深圳首张专门面向港澳居民发行的信用卡,从港人的视角发掘其生活、工作中的用卡环境,多场景丰富权益,满足港澳内地多场景的支付使用,可以有力解决港澳居民在深生活和消费等需求。

14.1.3 不断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坚持“合规、服务、营销、消保”四位一体的消保管理理念,严格落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

本行持续强化消保宣教,助推消费者金融素养提升,在3月、6月、9月组织全行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守住‘钱袋子’”、“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知识普及月”、“金融联合教育宣传月”等宣教活动,累计触达人群约1107多万人次。本行推出消保原创作品16个,2部作品被分别刊登在深圳人行、深圳市银行业协会微信公众号,其中一部获得“深圳市居民金融素养提升短视频宣教活动”优秀奖。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更加重视消保宣教工作,实现从集中化向常态化宣教思维的转变,推动消保宣教工作初步形成形式多样、内容丰富、覆盖全面、成效显著的新局面。

报告期内,为合理压降和化解投诉,结合监管要求,本行开展投诉举报专项整治工作,建立工作专班,以问题为导向,聚焦内部投诉受理渠道、停贷风险、“断卡”投诉、重复投诉等重难点领域的问题,及时开展研判分析,提出具体解决方案,同时积极开展溯源治理。通过投诉举报专项整治工作,在稳步压降增量、快速化解存量、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方面采取了多项措施,起到了较好的风险缓释作用。此外,工作专班还不断研究投诉举报处理的长效机制,力求形成常态化、长效化的制度安排。

本行定期排查投诉纠纷问题“弱信号”,以小见大,见微知著,揭示隐藏在“弱信号”背后的“强风险”,传授排查方法,落实排查范围,研判事态发展和出具化解整改方案,按规定流程妥善处理纠纷,将矛盾化解在小、在早。报告期内,全行共接到客户投诉545笔,均妥善处理,投诉办结率100%。

报告期内,本行推进消保审查规范化进程,结合全行消保审查办法执行情况,制定了《关

于进一步规范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工作的通知》，重点规范消保审查范围、职责、流程、标准等内容，给予各单位更明确的指引，使消保审查更加专业、高效和规范，对于构建消保全流程管控体系具有重要意义。

此外，本行强化消保审核，加强源头治理，落实全流程管控工作要求，通过线上线下等多渠道开展消保审查 944 项，审查量较上年增长 97%。对所发现的问题及时作出提示和预警，并督促责任单位做出调整，从源头上排除了部分投诉隐患，避免形成群体性、系统性风险。

14.1.4 积极助力社会公益慈善事业

1. 守望相助，助力社区疫情防控

报告期内，全行上下主动服从疫情防控大局，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金融服务保障工作，通过捐款捐物驰援社区、组织志愿者下沉社区等各项举措，助力社区疫情防控。在总行党委和团委的组织号召下，本行 200 多名党员志愿者和青年志愿者挺身而出，报名参加抗疫志愿服务，奔赴社区一线协助抗疫，协助开展派送物资、核酸检测、电话流调和卡口检查等工作，与深圳人民一道，众志成城，筑牢抗疫防线。

2. 热心公益，开展系列慈善活动

本行“助学温暖行”活动致力于资助家庭有困难的年轻大学生完成学业，至 2022 年活动已持续开展 9 年，累计资助 757 名次学子，共计资助 380.5 万元。早期资助的大学生，已完成学业，踏入社会，为国家建设添砖加瓦。

为助力乡村振兴，巩固和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本行持续发力，聚焦产业扶贫。报告期内，本行在广西地区继续开展“深桂心连心”社会公益活动，激发群众的内生动力，为脱贫户增收培育“造血功能”。早在 2017 年，为积极响应“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的号召，本行广西机构就开展了“深桂心连心”精准扶贫项目。该项目由本行广西地区 6 家机构共同携手开展，对所在地进行了全覆盖，主要聚焦产业扶贫，以增强贫困户脱贫能力为目标，积极组织各种形式的农资捐赠、养殖教育及农产品回购等帮扶活动。2017 年至 2022 年，“深桂心连心”活动已开展 5 年，累计帮扶超 2000 户困难农户，累计资助金额超 140 万元，为助力实现脱贫贡献了金融力量。

每年 8 月，在深圳各社区学子金榜题名之际，本行针对高考上榜的社区学子举办“学子俱乐部”——社区学子奖励活动，聚焦社区教育提升，关注社区学子成长。学子俱乐部活动根据当下就业形势，在勉励学子继续奋发求学回馈社会的同时，提供银行实习、职场体验的机会，帮助学子提前收获就业方面的宝贵经验。

2022 年 11 月 21 日，“慈善献爱心 真情暖红土——2022 年红色轮椅·温暖中国公益活动”捐赠仪式在江西井冈山市举行，深圳市慈善会·深圳农商银行慈善基金向江西井冈山、弋阳等革命老区 176 位退役残障军人及其他家庭经济困难的残障人士，捐赠了总价值近 100 万元的轮椅用品。本次捐赠不仅减轻了残障人士的家庭负担，也为他们提供了生活的便利，

增强了自信心，为他们融入社会，参与工作提供了出行保障，为全社会关心、关注、关爱残障人事业贡献了力量。

14.2 环境责任

作为扎根深圳的本土银行，本行坚守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本源初心，始终与国家宏观金融动向和深圳经济发展脉搏律动同频，持续发力科技金融与绿色金融，以本土银行力量助力经济社会低碳转型。

1. 高度重视绿色金融顶层设计，全面建设绿色金融治理结构

本行积极响应党和国家贯彻发展绿色金融的新发展理念，从战略高度重视绿色金融发展。报告期内，本行在《深圳农商银行 2021-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的基础上深化绿色金融部分内容，根据《深圳农商银行绿色金融体系建设总体方案》和《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绿色金融工作路线图》，按年度、分季度推进绿色金融体系建设。本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绿色发展委员会，高级管理层设立绿色金融战略执行小组，公司金融总部设立绿色金融专门团队，成立跨部门的敏捷团队和对接人机制，各分支行设立绿色金融联系人，强化战略引领，统筹推进绿色金融工作。

2. 不断完善绿色金融业务制度，持续提升绿色运营表现

本行明确绿色信贷标准，提高对绿色项目的识别能力。实施绿色金融特惠专项政策，包括专项信贷额度、专项内部转移定价、专门审批通道、专门贷后检查、专门不良容忍度和拨备政策等。建立 ESG 风险管理制度，在贷前、贷中贯彻 ESG 理念。本行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办公场所简约装修，日常办公节电节水；倡导员工出行优选高铁、地铁、新能源公交；出差住宿优选符合能效的处所；营业运营和办公节约用纸，最大限度地实现无纸化。本行通过大厦节能改造工程实现每年可节约用电 23.9 万度，通过数据中心暖通系统硬件升级实现每年可节约用电 87.6 万度。

3. 积极探索新型绿色金融产品，加大绿色产业金融支持

本行创新推出“碳减排贷”“光伏贷”“智小窝新市民绿色信用卡”等绿色金融产品；制定了《深圳农商银行绿色金融机构建设指引（试行）》，大鹏支行获评“深圳市绿色金融机构”；同时，不断拓展绿色金融服务范围，出资建设深圳市绿色金融公共服务平台，促进深圳市绿色金融快速发展。本行出台了《绿色金融领域服务策略和服务机会》，明确加大对节能环保、清洁能源、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绿色交通和先进碳减排技术等重点绿色产业的信贷支持力度。报告期末，本行绿色信贷余额 107.07 亿元⁴，同比增长 143.90%；本行 2022 年承分销绿色债券 4.40 亿元，同比增长 388.89%。

⁴此处为银保监口径数据。人行口径下，本行绿色信贷余额 98.63 亿元，同比增长 124.67%。

十五、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详见附件。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 3
合并利润表	4 - 7
合并现金流量表	8-11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2 - 1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 16
母公司利润表	17 - 1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9 - 22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3 - 24
财务报表附注	25 - 168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5679 号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农商银行”) 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深圳农商银行,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深圳农商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农商银行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5679 号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农商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农商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深圳农商银行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农商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5679 号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农商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农商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六) 就深圳农商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钟鸣

中国 北京

何可人

2023 年 4 月 27 日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39,773,864	36,446,917
存放同业款项	2	11,318,419	12,754,655
拆出资金	3	10,179,566	9,466,6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21,486,740	22,795,4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5	345,167,042	291,592,86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61,351,281	60,890,261
债权投资	7	167,914,280	138,690,445
其他债权投资	8	6,068,757	6,195,6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	222,279	88,139
固定资产	10	2,485,553	2,392,600
在建工程	11	97,796	252,432
使用权资产	12	686,969	757,160
无形资产	13	643,493	548,409
商誉	14	931,188	1,158,7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2,194,320	2,105,065
其他资产	16	764,253	539,390
资产总计		671,285,800	586,674,852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负债	附注七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	5,609,986	10,647,59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	2,987,490	3,020,143
拆入资金	20	23,451,990	20,925,3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	7,343,695	3,627,436
吸收存款	22	531,161,109	462,327,453
应付职工薪酬	23	1,897,850	1,679,598
应交税费	24	500,908	366,561
应付债券	25	35,889,248	26,798,034
租赁负债	26	697,307	744,667
其他负债	27	<u>3,935,054</u>	<u>3,557,463</u>
负债合计		<u>613,474,637</u>	<u>533,694,317</u>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8	10,398,433	10,398,433
其他权益工具	七、29	2,499,104	2,499,104
资本公积	七、30	8,537,830	8,540,510
其他综合收益	七、46	111,480	77,185
盈余公积	七、31	6,176,174	5,614,383
一般风险准备	七、32	6,456,638	5,347,019
未分配利润	七、33	<u>17,528,713</u>	<u>14,933,854</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51,708,372	47,410,488
少数股东权益	六、2	<u>6,102,791</u>	<u>5,570,047</u>
股东权益合计		<u>57,811,163</u>	<u>52,980,535</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671,285,800</u>	<u>586,674,852</u>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3年4月27日董事会批准。

李光安	袁捷	靳军	孙海洋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25页至第16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u>2022年度</u>	<u>2021年度</u>
一、营业收入		13,744,721	12,780,596
利息收入	34	23,264,138	20,826,426
利息支出	34	<u>(11,973,357)</u>	<u>(10,459,644)</u>
利息净收入		<u>11,290,781</u>	<u>10,366,782</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5	582,853	728,87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	<u>(349,179)</u>	<u>(236,313)</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33,674</u>	<u>492,566</u>
投资收益	36	1,845,216	888,854
其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损益		55,157	20,824
其他收益	37	282,774	46,52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38	(97,104)	842,427
汇兑收益		74,405	36,397
其他业务收入	39	87,657	82,469
资产处置损益		<u>27,318</u>	<u>24,577</u>
二、营业支出		(6,671,576)	(6,150,671)
税金及附加	40	(128,958)	(117,695)
业务及管理费	41	(4,535,512)	(4,129,644)
信用减值损失	42	(1,775,880)	(1,878,49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3	(229,185)	(20,851)
其他业务成本		<u>(2,041)</u>	<u>(3,985)</u>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三、营业利润		7,073,145	6,629,925
加: 营业外收入	七、44(a)	40,848	28,641
减: 营业外支出	七、44(b)	<u>(37,441)</u>	<u>(18,119)</u>
四、利润总额		7,076,552	6,640,447
减: 所得税费用	七、45	<u>(495,597)</u>	<u>(435,123)</u>
五、净利润		<u>6,580,955</u>	<u>6,205,324</u>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6,580,955	6,205,32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u>-</u>	<u>-</u>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31,034	5,589,494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2	<u>649,921</u>	<u>615,830</u>
		<u>6,580,955</u>	<u>6,205,324</u>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6	34,295	31,066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236	(1,296)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385)	33,67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7,444	(1,310)
小计		<u>4,059</u>	<u>32,362</u>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2	<u>70,050</u>	<u>(2,567)</u>
综合收益总额		<u><u>6,685,300</u></u>	<u><u>6,233,823</u></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65,329	5,620,5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六、2	<u>719,971</u>	<u>613,263</u>
		<u><u>6,685,300</u></u>	<u><u>6,233,823</u></u>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6	0.5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56	0.5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董事会批准。

李光安	袁捷	靳军	孙海洋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行长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66,618,783	47,728,074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			
减少额		3,612,761	-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净增加额		6,200,944	5,989,313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2,509,30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625,229	17,481,9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482	327,529
		<u>99,771,199</u>	<u>74,036,201</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546,861)	-
发放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55,389,051)	(56,267,91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4,993,611)	(2,367,613)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1,353,556)	(1,361,825)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	(11,593,9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3,641,61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544,978)	(8,115,22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23,100)	(2,571,1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7,432)	(1,290,9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d)	(1,401,948)	(1,670,238)
		<u>(80,220,537)</u>	<u>(88,880,453)</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			
净额	47(b)	<u>19,550,662</u>	<u>(14,844,252)</u>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6,264,148	56,491,4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78,566	4,479,7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u>43,202</u>	<u>9,429</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92,385,916</u>	<u>60,980,574</u>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460,351)	(52,961,57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23,8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	<u>(576,633)</u>	<u>(327,312)</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21,060,784)</u>	<u>(53,288,888)</u>
投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u>(28,674,868)</u>	<u>7,691,686</u>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445,977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u>77,621,954</u>	<u>49,550,903</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77,621,954</u>	<u>56,996,880</u>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69,190,000)	(44,63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6,294)	(1,331,4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175,099)</u>	<u>(21,433)</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71,261,393)</u>	<u>(45,982,843)</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360,561</u>	<u>11,014,037</u>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69,355</u>	<u>36,396</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47(c)	(2,694,290)	3,897,867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5,427,520</u>	<u>41,529,653</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a)	<u>42,733,230</u>	<u>45,427,520</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董事会批准。

李光安	袁捷	靳军	孙海洋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398,433	2,499,104	8,540,510	77,185	5,614,383	5,347,019	14,933,854	47,410,488	5,570,047	52,980,535
本年增减变动额										
(一) 净利润	-	-	-	-	-	-	5,931,034	5,931,034	649,921	6,580,95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6	-	-	34,295	-	-	-	34,295	70,050	104,34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34,295	-	-	5,931,034	5,965,329	719,971	6,685,300
(三)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动	-	-	(2,680)	-	-	-	-	(2,680)	(21,120)	(23,800)
(四)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561,791	-	(561,791)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	-	-	-	1,109,619	(1,109,619)	-	-	-
分配股利	33	-	-	-	-	-	(1,559,765)	(1,559,765)	(166,107)	(1,725,872)
支付永续债利息	33	-	-	-	-	-	(105,000)	(105,000)	-	(105,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0,398,433</u>	<u>2,499,104</u>	<u>8,537,830</u>	<u>111,480</u>	<u>6,176,174</u>	<u>6,456,638</u>	<u>17,528,713</u>	<u>51,708,372</u>	<u>6,102,791</u>	<u>57,811,163</u>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8,438,076	2,499,108	3,053,085	46,119	5,095,818	4,332,324	11,826,428	35,290,958	5,106,228	40,397,186
本年增减变动额										
(一) 净利润	-	-	-	-	-	-	5,589,494	5,589,494	615,830	6,205,32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6	-	-	31,066	-	-	-	31,066	(2,567)	28,499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31,066	-	-	5,589,494	5,620,560	613,263	6,233,823
(三) 股东投入资本										
定向发行股票	1,960,357	-	5,485,621	-	-	-	-	7,445,978	-	7,445,978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动	-	-	1,804	-	-	-	-	1,804	(23,238)	(21,434)
(四)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518,565	-	(518,565)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	-	-	-	1,014,695	(1,014,695)	-	-	-
分配股利	33	-	-	-	-	-	(843,808)	(843,808)	(126,206)	(970,014)
支付永续债利息	33	-	(4)	-	-	-	(105,000)	(105,004)	-	(105,00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398,433	2,499,104	8,540,510	77,185	5,614,383	5,347,019	14,933,854	47,410,488	5,570,047	52,980,53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董事会批准。

李光安	袁捷	靳军	孙海洋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二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34,136,837	32,680,225
存放同业款项	2	5,790,495	6,468,824
拆出资金	3	8,563,322	8,202,7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20,356,268	21,397,459
发放贷款和垫款	5	294,018,628	244,704,47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59,585,085	59,183,216
债权投资	7	146,264,796	117,969,435
其他债权投资	8	6,068,757	5,781,0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	7,100	7,100
固定资产	10	2,262,669	2,162,487
在建工程	11	80,490	247,260
使用权资产	12	618,038	678,630
无形资产	13	604,264	512,728
长期股权投资	14	4,539,503	4,638,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1,538,062	1,465,019
其他资产	16	502,051	265,745
资产总计		584,936,365	506,364,895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负债	附注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向中央银行借款	十二、18	3,819,825	8,762,13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十二、19	2,693,752	2,364,776
拆入资金	十二、20	6,690,231	5,470,5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十二、21	4,947,239	495,029
吸收存款	十二、22	476,262,698	412,260,978
应付职工薪酬	十二、23	1,586,931	1,445,015
应交税费	十二、24	418,244	231,655
应付债券	七、25	35,889,248	26,798,034
租赁负债	十二、25	624,070	662,139
其他负债	十二、26	1,481,480	1,309,250
负债合计		<u>534,413,718</u>	<u>459,799,596</u>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8	10,398,433	10,398,433
其他权益工具	七、29	2,499,104	2,499,104
资本公积	七、30	8,538,037	8,538,037
其他综合收益	十二、39	117,115	112,918
盈余公积	七、31	6,176,174	5,614,383
一般风险准备	七、32	6,456,638	5,347,019
未分配利润	七、33	<u>16,337,146</u>	<u>14,055,405</u>
股东权益合计		<u>50,522,647</u>	<u>46,565,299</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584,936,365</u>	<u>506,364,895</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董事会批准。

<u>李光安</u>	<u>袁捷</u>	<u>靳军</u>	<u>孙海洋</u>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二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024,669	10,224,007
利息收入	27	19,006,902	16,961,729
利息支出	27	<u>(10,507,247)</u>	<u>(9,122,654)</u>
利息净收入		<u>8,499,655</u>	<u>7,839,075</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8	477,559	600,78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8	<u>(93,454)</u>	<u>(69,578)</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384,105</u>	<u>531,202</u>
投资收益	29	1,824,589	867,746
其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损益		-	3,276
其他收益	30	249,087	30,70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31	(107,590)	822,395
汇兑收益		68,214	36,402
其他业务收入	32	79,309	71,860
资产处置损益		<u>27,300</u>	<u>24,623</u>
二、营业支出		(5,090,042)	(4,794,372)
税金及附加	33	(115,811)	(104,866)
业务及管理费	34	(3,575,567)	(3,219,043)
信用减值损失	35	(1,272,925)	(1,448,35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6	(124,292)	(18,791)
其他业务成本		<u>(1,447)</u>	<u>(3,314)</u>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二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三、营业利润		5,934,627	5,429,635
加: 营业外收入	37(a)	29,261	18,598
减: 营业外支出	37(b)	<u>(28,231)</u>	<u>(12,041)</u>
四、利润总额		5,935,657	5,436,192
减: 所得税费用	38	<u>(317,740)</u>	<u>(250,540)</u>
五、净利润		<u>5,617,917</u>	<u>5,185,652</u>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5,617,917	5,185,65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u>-</u>	<u>-</u>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		
<i>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i>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106)	32,08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7,303	(1,772)
综合收益总额		<u>5,622,114</u>	<u>5,215,966</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董事会批准。

李光安	袁捷	靳军	孙海洋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二	<u>2022年度</u>	<u>2021年度</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62,171,874	43,181,832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净增加额		5,668,708	3,419,613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			
净减少额		-	1,928,389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净减少额		3,712,761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494,172	14,092,6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719	277,628
		<hr/>	<hr/>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394,234	62,900,13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同业款项			
净增加额		(2,075,815)	-
发放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50,544,351)	(48,920,81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4,898,492)	(2,585,610)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1,259,294)	(1,941,825)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	(11,549,5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3,649,87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688,669)	(6,293,23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8,839)	(1,905,9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4,011)	(902,7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d)	(1,161,408)	(867,258)
		<hr/>	<hr/>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70,879)	(78,616,775)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			
净额	40(b)	<hr/>	<hr/>
		17,823,355	(15,716,643)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942,252	40,760,7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70,873	4,015,2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u>45,563</u>	<u>3,392</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79,358,688</u>	<u>44,779,449</u>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906,626)	(34,995,51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23,8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	<u>(483,106)</u>	<u>(259,977)</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7,413,532)</u>	<u>(35,255,492)</u>
投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u>(28,054,844)</u>	<u>9,523,957</u>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445,97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u>77,621,872</u>	<u>49,550,903</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77,621,872</u>	<u>56,996,880</u>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69,190,000)	(44,63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0,187)	(1,008,933)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u>(160,940)</u>	<u>(178,760)</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71,081,127)</u>	<u>(45,817,693)</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540,745</u>	<u>11,179,187</u>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二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936	(46,2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40(c)	(3,632,808)	4,940,286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36,422	34,096,13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a)	35,403,614	39,036,42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董事会批准。

<u>李光安</u>	<u>袁捷</u>	<u>靳军</u>	<u>孙海洋</u>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398,433	2,499,104	8,538,037	112,918	5,614,383	5,347,019	14,055,405	46,565,299
本年增减变动额									
(一) 净利润		-	-	-	-	-	-	5,617,917	5,617,91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十二、39	-	-	-	4,197	-	-	-	4,197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4,197	-	-	5,617,917	5,622,114
(三)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七、31	-	-	-	-	561,791	-	(561,791)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32	-	-	-	-	-	1,109,619	(1,109,619)	-
股利分配	七、33	-	-	-	-	-	-	(1,559,766)	(1,559,766)
支付永续债利息	七、33	-	-	-	-	-	-	(105,000)	(105,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398,433	2,499,104	8,538,037	117,115	6,176,174	6,456,638	16,337,146	50,522,647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8,438,076	2,499,108	3,052,416	82,604	5,095,818	4,332,324	11,351,821	34,852,167
本年增减变动额									
(一) 净利润		-	-	-	-	-	-	5,185,652	5,185,65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十二、39	-	-	-	30,314	-	-	-	30,314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30,314	-	-	5,185,652	5,215,966
(三) 股东投入资本									
定向发行股票		1,960,357	-	5,485,621	-	-	-	-	7,445,978
(四)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七、31	-	-	-	-	518,565	-	(518,565)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32	-	-	-	-	-	1,014,695	(1,014,695)	-
股利分配	七、33	-	-	-	-	-	-	(843,808)	(843,808)
支付永续债利息	七、33	-	(4)	-	-	-	-	(105,000)	(105,00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398,433	2,499,104	8,538,037	112,918	5,614,383	5,347,019	14,055,405	46,565,29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董事会批准。

李光安	袁捷	靳军	孙海洋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 25 页至第 16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成立于2005年12月9日,是在原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及其辖属18家农村信用社的基础上,吸收深圳本地社区企业、民营企业、原农村信用社社员和员工作为发起人,依法发起设立的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本行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金融业,包括银行业务和租赁业务等。

本行持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82792953J,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海秀路2028号农商银行大厦,法定代表人为李光安。

于2021年度,本行根据《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定向募股方案的决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出具的《深圳银保监局关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募股方案及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股东资格的批复》(深银保监复[2021]221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77号),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4.38亿元增加至人民币103.98亿元。根据天职业字[2021]37105号验资报告,于2021年8月2日,本行已收到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合计人民币74.69亿元。其中人民币19.60亿元计入股本,分别由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星展银行”)缴纳13.52亿元,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缴纳人民币2.05亿元,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缴纳人民币2.02亿元,润杨集团(深圳)有限公司缴纳人民币2.02亿元。上述交易完成后,星展银行成为本行最大股东,持有本行13%的股权。

本行主要业务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经其他监管机构批准同意的业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以下简称“财政部”) 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母公司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母公司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母公司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集团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企业合并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 (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 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不足以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行及全部子公司以及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本行在取得子公司控制权之日合并该子公司，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终止将其合并入账。对于本行购入或处置的子公司，购买日起或截至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判断主体的控制方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没有被作为设计主体架构时的决定性因素（例如表决权仅与行政管理事务相关），而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是合同或相应安排。

当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集团将评估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资产管理人仅仅是代理人，则其主要代表其他方（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投资者）行使决策权，因此并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但若资产管理人被判断为主要代表其自身行使决策权，则是主要责任人，因而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行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行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行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行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行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行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行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行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行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5 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的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15。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类别：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其他债权投资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ii)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减值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及
- 在报告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及有依据的信息。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对于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贷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其信用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行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附注十一、1 (2) 进一步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的的计量方法。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iv)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v) 金融资产合同的修改

在某些情况(如重组贷款)下，本集团会修改或重新议定金融资产合同。本集团会评估修改或重新议定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如果修改后的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应当根据将修改或重新议定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或者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摊销。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吸收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时，要求签发人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本集团主要提供信用证、保函和承兑等财务担保合同。财务担保合同提供日按收取的担保费作为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列入“其他负债”。收取担保费在合约期内根据附注四、19(2)所述会计政策的规定分摊入账，计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合同初始确认公允价值减累计摊销后的余额按照附注四、8(1)(ii) 中的方式计算的财务担保负债金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增加的财务担保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承诺。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减值。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本集团提供的信贷承诺按照附注四、8(1)(ii) 计算的减值准备金额进行计量。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一方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且不存在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安排，本集团将其分类为权益工具。本集团对于所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企业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及
- 企业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运输工具、器具、工具及家具、电子设备以及其他固定资产。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00%	4.75%
机器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	10 年	5.00%	9.50%
运输工具	5 年	5.00%	19.00%
器具、工具及家具	5 年	-	20.00%
电子设备	3 年	-	33.33%
其他固定资产	5 年	-	20.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15）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1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商标权、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15）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商标权

商标权按法律规定的商标权的期限 5 年平均摊销。

(2)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土地使用证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3)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按购入时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并从购入月份起按受益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4)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2 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超过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商誉最初按成本计量，即已转让代价、非控制性权益的已确认金额及本集团先前所持被收购方股本权益的任何公允价值三者的总额超过所收购可识别资产和所承担负债净额的差额。若此对价和其他项目之和低于被收购子公司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重新评估后，将二者的差额作为廉价购买产生的收益，于损益内确认。

于初始确认后，商誉按成本减任何累计减值损失计量。商誉需每年进行减值测试，若发生事件或情况转变显示账面价值可能减值，则更频繁地进行测试。本集团对截至 12 月 31 日的商誉进行其年度减值测试。为进行减值测试，因业务合并获得的商誉，自收购日期起分配至本集团每个预期会因合并协同作用受惠的现金产生单位，或现金产生单位组合，不论本集团其他资产或负债是否分配至该等单位或单位组合。

确定减值时需评估商誉涉及的现金产生单位(现金产生单位组合)的可收回金额。若现金产生单位(现金产生单位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则确认减值损失。商誉的已确认减值损失不会于后续期间拨回。

若商誉已分配至现金产生单位(或现金产生单位组合)，而有关单位中部分业务已出售，则在确定出售收益或损失时，所售业务的相关商誉计入业务的账面价值。在该等情况下出售的商誉根据所售业务与现金产生单位保留部分的相对价值而计量。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4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回收金额孰低计量，当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的，同时结转减值准备。

15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非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回收金额；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其他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四、25）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工资薪金，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1) 工资薪金

工资薪金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工资薪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i)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退休福利供款计划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在册正式员工及离岗退养人员参加由本集团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以下简称“年金计划”）。本集团及职工按照上一年度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集团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如企业年金基金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集团也无义务再注入资金。

(ii) 设定受益计划

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集团为 2007 年 12 月 31 日及以前离退休的国内员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类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详见附注七、23。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停薪留职福利

本集团与未达到国家规定退休年龄，自愿申请停薪留职的员工达成协议，自停薪留职之日起至达重新开始工作或达到国家规定退休年龄止，本集团向这些员工支付停薪留职福利。本集团对该项义务予以折现，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收益率确定。

17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影响金额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对该等义务不作确认，仅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或有负债。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的相关减值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见附注七、27(a)。

18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 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 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 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资产负债表日, 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暂时性差异) 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9 收入及支出的确认

(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对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计算得出，以下情况除外：

- 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计算得出；
- 不属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但后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或“第三阶段”），其利息收入用实际利率乘以摊余成本（即，扣除损失准备后的净额）计算得出。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3) 融资租赁业务收入

融资租赁业务收入是按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未实现融资收益，并确认当期损益的融资租赁业务收入。

(4)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集团获得收取股利的权利被确立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1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主要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按附注四、15 所述会计政策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针对 2022 年度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i) 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针对 2022 年度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ii)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22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3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4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作为代理人的受托业务中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业务指委托人提供资金，由受托人根据委托人确定的借款人、用途、金额、币种、期限、利率等代为发放、协助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25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6 交易日会计

所有按照常规方式进行的金融资产的买卖均在交易日确认，即本集团有义务购买或出售资产的日期确认交易。按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指买卖的金融资产的交付需在按照市场规则或惯例确定的时限内进行。

27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不改变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下，经债权人和债务人协定或法院裁定，就清偿债务的时间、金额或方式等重新达成协议的交易。

作为债权人，受让包括现金在内的单项或多项金融资产的，金融资产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债务重组采用以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全部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应当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重组债权的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应当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债权人应当根据重新议定合同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重新计算该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记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应当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债权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重组债权，应按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成本或费用，债权人应当调整修改后的重组债权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重组债权的剩余期限内摊销。

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9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信贷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其减值准备；其中涉及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的建立和定期复核，例如对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的估计（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许多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例如：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预测经济指标以及多经济情景及其权重影响的参数和假设；
-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及
- 阶段三的企业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十一、1(2)。

(3)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并且当商誉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时，亦需进行减值测试。在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将商誉分配到相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并预计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由于宏观环境存在不确定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中所采用的增长率及税前折现率亦存在不确定性。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增长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增长率低于目前采用的增长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技术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市场信息，然而，当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本集团使用经校准的假设尽可能接近市场可观察的数据。管理层将对本集团及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及相关性等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5) 合并范围的确定

本集团的合并范围以实质控制为基础确定。管理层需要就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是否被本行实质控制作出重大判断。本行考虑的主要事实和情况包括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及其决策机制、本行拥有的权利是否能主导其相关活动、因参与其相关活动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是否有能力运用对其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金额。

在评估子公司是否被本行实质控制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并定期重新评估，例如本行对子公司的持股和表决比例、经营管理及人事决策流程、流动性支持义务、信息技术系统控制等。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投资基金、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当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其中对于本集团拥有利益或提供流动性支持，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披露，请参照附注七、48。

(6) 所得税

本集团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集团根据有关税收法规，谨慎判断交易对应的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有可能有未来应纳税利润并可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 2022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包括：

- 《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 [2022] 13 号)。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 [2022] 31 号) (“解释第 16 号”) 中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 的规定。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a)	15%、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5%、6%、9%、13%	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 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 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 (a) 宜州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 “宜州深通”)、灵川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 “灵川深通”)、扶绥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 “扶绥深通”)、苍梧深通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 “苍梧深通”) 主营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第三十项金融服务业中第二条 “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建设” ，财务制度健全，税收优惠项目能准确核算，满足《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 政策条件，可以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 子公司

1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宜州深通 (a)	宜州市	宜州市	银行	65.10%	-
灵川深通 (b)	灵川县	灵川县	银行	61.00%	-
扶绥深通 (c)	扶绥县	扶绥县	银行	68.10%	-
苍梧深通 (d)	苍梧县	苍梧县	银行	74.80%	-
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兴邦金租”)(e)	深圳市	深圳市	融资租赁	51.00%	-
广东海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丰农商行”)(f)	汕尾市	汕尾市	银行	51.76%	25.19%
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博罗农商行”)(g)	博罗县	博罗县	银行	30.00%	-
广东惠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惠来农商行”)(h)	惠来县	惠来县	银行	69.61%	-

- (a) 于 2010 年 12 月，本行出资人民币 0.10 亿元发起设立宜州深通，持有宜州深通 40.00% 股权。于 2012 年，2020 年及 2021 年，本行先后以人民币 1.00 元 / 股，人民币 1.21 元 / 股及人民币 1.27 元 / 股的价格增资或受让少数股东股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宜州深通 65.10% 的股权。
- (b) 于 2011 年 3 月，本行出资人民币 0.31 亿元发起设立灵川深通，持有灵川深通 51.00% 股权。于 2021 年，本行以人民币 0.66 元 / 股的价格受让少数股东股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灵川深通 61.00% 的股权。
- (c) 于 2011 年 12 月，本行出资人民币 0.38 亿元发起设立扶绥深通，持有扶绥深通 51.00% 股权。于 2020 年及 2021 年，本行先后以人民币 1.07 元 / 股，人民币 1.17 元 / 股和人民币 1.00 元 / 股的价格受让少数股东股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扶绥深通 68.10% 的股权。
- (d) 于 2013 年 8 月，本行出资人民币 0.51 亿元发起设立苍梧深通，持有苍梧深通 51.00% 股权。于 2022 年，本行以人民币 1.00 元 / 股的价格受让少数股东股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苍梧深通 74.80% 的股权。
- (e) 于 2017 年 5 月，本行出资人民币 7.65 亿元发起设立兴邦金租，持有兴邦金租 51.00% 股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兴邦金租 51.00% 的股权。

- (f) 于2019年9月，本行及博罗农商行分别出资人民币7.5亿元和3.42亿元入股海丰农商行，合计持有海丰农商行76.95%股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及博罗农商行分别持有海丰农商行51.76%和25.19%的股权。
- (g) 于2019年12月，本行出资人民币17.02亿元入股博罗农商行，持有博罗农商行30.00%股权。本行控制博罗农商行的日常经营、人事管理权及党组织关系，对博罗农商行拥有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h) 于2020年7月，本行出资人民币25.72亿元入股惠来农商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惠来农商行69.61%股权。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2022 年度归属于		2022 年度向	
		2022 年度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损益	少数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	少数股东支付的 股利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宜州深通	34.90%	1,469	-	(558)	30,289
灵川深通	39.00%	1,387	-	-	19,767
扶绥深通	31.90%	3,079	-	(897)	34,147
苍梧深通	25.20%	554	-	-	21,871
兴邦金租	49.00%	150,849	-	-	1,189,201
海丰农商行	23.05%	23,045	81,058	(3,340)	350,211
博罗农商行	70.00%	438,679	(11,027)	(158,865)	4,078,621
惠来农商行	30.39%	30,859	19	(2,447)	378,684
合计		649,921	70,050	(166,107)	6,102,791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宜州深通	790,383	703,213	776,165	691,604
灵川深通	580,935	530,250	561,728	514,599
扶绥深通	617,679	510,343	592,976	492,479
苍梧深通	420,769	331,964	397,111	310,503
兴邦金租	22,477,301	20,050,360	20,594,833	18,475,746
海丰农商行	8,044,254	6,876,581	6,867,007	5,784,877
博罗农商行	48,854,167	43,027,564	46,653,379	41,210,759
惠来农商行	10,123,931	8,878,010	9,520,607	8,368,236
合计	91,909,419	80,908,285	85,963,806	75,848,803

子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宜州深通	19,151	(10,377)	19,190	68,539
灵川深通	10,730	4,256	10,080	52,467
扶绥深通	20,008	868	19,070	(7,646)
苍梧深通	12,898	(42,863)	12,659	(52,056)
兴邦金租	656,221	(246,314)	558,013	(15,509)
海丰农商行	166,971	1,034,416	148,482	771,199
博罗农商行	1,739,817	369,964	1,695,134	789,344
惠来农商行	186,672	300,183	161,260	(420,318)
合计	2,812,468	1,410,133	2,623,886	1,186,020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库存现金		2,384,708	1,685,19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a)	28,941,684	28,334,14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8,321,886	5,888,595
存放中央银行的财政性存款		<u>112,122</u>	<u>524,032</u>
 小计		 39,760,400	 36,431,966
 加：应计利息		 <u>13,464</u>	 <u>14,951</u>
 合计		 <u><u>39,773,864</u></u>	 <u><u>36,446,917</u></u>

(a) 本集团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存款范围，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于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75% (2021年12月31日：6.5%)，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6% (2021年12月31日：9%)；子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 (2021年12月31日：5%)。

2 存放同业款项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9,742,111	11,036,170
- 其他金融机构	<u>695,621</u>	<u>770,470</u>
中国境外		
- 银行	<u>859,183</u>	<u>933,697</u>
小计	11,296,915	12,740,337
加：应计利息	69,616	60,143
减：减值准备	<u>(48,112)</u>	<u>(45,825)</u>
合计	<u>11,318,419</u>	<u>12,754,655</u>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境内同业款项中人民币1.54亿元为存出保证金，该款项的使用存在限制(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0.26亿元)。

3 拆出资金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901,000	751,000
- 其他金融机构	<u>9,277,405</u>	<u>8,648,111</u>
小计	10,178,405	9,399,111
加：应计利息	78,140	119,257
减：减值准备	<u>(76,979)</u>	<u>(51,707)</u>
合计	<u><u>10,179,566</u></u>	<u><u>9,466,661</u></u>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a) 按交易对手类别分析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758,250	834,339
- 其他金融机构	<u>20,963,411</u>	<u>22,136,150</u>
小计	21,721,661	22,970,489
加：应计利息	13,595	10,346
减：减值准备	<u>(248,516)</u>	<u>(185,365)</u>
合计	<u><u>21,486,740</u></u>	<u><u>22,795,470</u></u>

(b)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债券	21,421,741	22,220,409
同业存单	<u>299,920</u>	<u>750,080</u>
小计	21,721,661	22,970,489
加：应计利息	13,595	10,346
减：减值准备	<u>(248,516)</u>	<u>(185,365)</u>
合计	<u>21,486,740</u>	<u>22,795,470</u>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 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u>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u>		
公司贷款和垫款：		
一般公司贷款	186,273,231	156,619,238
票据贴现	3,528,074	3,758,201
融资租赁款	17,181,127	16,126,388
小计	<u>206,982,432</u>	<u>176,503,827</u>
个人贷款：		
个人消费贷款	54,329,953	41,510,010
个人住房贷款	48,881,875	48,142,528
个人经营贷款	30,896,724	27,996,453
融资租赁款	4,357,324	3,306,094
小计	<u>138,465,876</u>	<u>120,955,085</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u>345,448,308</u>	<u>297,458,912</u>
加：应计利息	1,204,792	1,060,373
减：贷款减值准备(附注七、5.5)	<u>(10,138,930)</u>	<u>(9,208,234)</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合计	336,514,170	289,311,051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u>		
公司贷款和垫款：		
票据贴现	<u>8,652,872</u>	<u>2,281,813</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和垫款合计	<u>8,652,872</u>	<u>2,281,813</u>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u>345,167,042</u></u>	<u><u>291,592,864</u></u>

于2022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0.31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0.09亿元)，参见附注七、5.5。

5.2 行业分布情况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734,520	14.61%	34,297,144	11.43%
房地产业	38,845,192	10.97%	28,494,227	9.50%
制造业	34,863,847	9.85%	35,287,086	11.77%
批发和零售业	30,842,771	8.71%	26,997,918	9.0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084,649	3.41%	10,378,777	3.46%
建筑业	10,577,587	2.99%	11,061,520	3.6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4,030,719	1.14%	4,002,736	1.3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445,756	0.97%	3,265,124	1.09%
教育业	2,900,400	0.82%	2,999,262	1.00%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2,585,706	0.73%	2,290,833	0.76%
住宿和餐饮业	3,098,342	0.87%	3,234,125	1.0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88,605	0.73%	3,170,398	1.0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770,009	0.50%	1,668,653	0.56%
金融业	1,267,478	0.36%	2,295,932	0.7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67,518	0.27%	1,611,748	0.54%
农、林、牧、渔业	760,435	0.21%	710,358	0.24%
卫生和社会工作	575,133	0.17%	477,025	0.16%
采矿业	515,691	0.15%	502,760	0.17%
小计	203,454,358	57.46%	172,745,626	57.63%
贴现	12,180,946	3.44%	6,040,014	2.02%
个人贷款	138,465,876	39.10%	120,955,085	40.35%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54,101,180	100.00%	299,740,725	100.00%
加：应计利息	1,204,792		1,060,373	
减：减值准备(附注七、5.5)	(10,138,930)		(9,208,234)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45,167,042		291,592,864	

5.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贷款	255,759,463	216,855,347
信用贷款	56,708,796	40,924,432
保证贷款	29,053,052	29,336,047
质押贷款	12,579,869	12,624,899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54,101,180	299,740,725
加：应计利息	1,204,792	1,060,373
减：减值准备 (附注七、5.5)	(10,138,930)	(9,208,234)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45,167,042	291,592,864

5.4 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分析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逾期 361 天 至 3 年 (含)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23,255	255,412	109,571	47,432	635,670
保证贷款	277,100	222,341	585,128	35,673	1,120,242
抵押贷款	1,736,911	813,980	364,715	78,061	2,993,667
质押贷款	282	3,751	109	2,697	6,839
合计	2,237,548	1,295,484	1,059,523	163,863	4,756,418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逾期 361 天 至 3 年 (含)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21,093	167,786	181,499	36,074	606,452
保证贷款	349,789	306,460	241,817	72,037	970,103
抵押贷款	812,128	495,871	273,634	72,351	1,653,984
质押贷款	62,462	-	1,058	655	64,175
合计	1,445,472	970,117	698,008	181,117	3,294,714

已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或以上的贷款。

5.5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u>2022年度</u>	<u>2021年度</u>
<u>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u>		
年初余额	9,208,234	8,312,662
本年计提	1,825,426	1,881,034
本年核销	(1,461,706)	(1,237,084)
本年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	573,940	260,538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减少	<u>(6,964)</u>	<u>(8,916)</u>
年末余额	<u>10,138,930</u>	<u>9,208,234</u>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和垫款</u>		
年初余额	8,805	12,751
本年计提 / (转回)	<u>22,085</u>	<u>(3,946)</u>
年末余额	<u>30,890</u>	<u>8,805</u>
年末余额合计	<u>10,169,820</u>	<u>9,217,039</u>

有关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阶段划分信息以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参见附注十一、1。

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基金投资	45,258,801	47,794,575
资产管理计划	15,265,024	12,005,341
债券投资		
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	825,227	1,090,345
理财产品	<u>2,229</u>	<u>-</u>
合计	<u><u>61,351,281</u></u>	<u><u>60,890,261</u></u>

7 债权投资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债券		
政府	137,885,822	124,846,088
政策性银行	9,323,500	2,222,643
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	680,817	369,460
企业	386,968	542,108
同业存单	18,051,722	7,776,192
资产证券化产品	-	221,750
信托计划及信托计划收益权	<u>110,578</u>	<u>1,544,469</u>
小计	166,439,407	137,522,710
加：应计利息	1,906,135	1,796,892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u>(431,262)</u>	<u>(629,157)</u>
合计	<u><u>167,914,280</u></u>	<u><u>138,690,445</u></u>

有关本集团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阶段划分信息以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参见附注十一、1。

8 其他债权投资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债券		
政府	4,583,610	6,108,387
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	1,072,417	-
企业	69,241	29,806
同业存单	<u>292,912</u>	<u>-</u>
小计	6,018,180	6,138,193
加：应计利息	<u>50,577</u>	<u>57,442</u>
合计	<u><u>6,068,757</u></u>	<u><u>6,195,635</u></u>
其中：		
- 成本	5,896,894	5,998,081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121,286	140,112
- 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18,058)	(3,181)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 43.59 亿元质押于向中央银行借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9.65 亿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 80.13 亿元质押于卖出回购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81 亿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 681.20 亿元质押于国库定期存款、社保基金存款、深圳市财政金融服务中心托管资金存款和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引导基金定期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34.33 亿元)。

有关本集团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阶段划分信息以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参见附注十一、1。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非上市股权		
成本	261,861	261,861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u>(39,582)</u>	<u>(173,722)</u>
	<u>222,279</u>	<u>88,139</u>

本集团将因非交易目的持有的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于2022年12月31日，其公允价值为人民币2.22亿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0.88亿元)。

2022年度，本集团收到上述权益工具发放的股利人民币0.19亿元(2021年度：人民币0.20亿元)。

2022及2021年度，本集团未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不存在其他原因导致的由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情况。

10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机械 和其他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器具、工具及家具	电子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合计
原值							
2022 年 1 月 1 日	3,756,064	115,347	72,789	179,661	962,767	420,952	5,507,580
在建工程转入	176,109	665	-	17,811	22,573	4,606	221,764
本年购置	17,755	4,897	8,794	17,354	75,205	40,157	164,162
本年减少	(1,959)	(3,530)	(10,618)	(14,068)	(28,984)	(18,864)	(78,02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947,969	117,379	70,965	200,758	1,031,561	446,851	5,815,483
累计折旧							
2022 年 1 月 1 日	(1,688,135)	(65,962)	(57,378)	(129,026)	(842,337)	(332,142)	(3,114,980)
本年计提	(135,998)	(9,060)	(5,987)	(18,891)	(78,760)	(33,559)	(282,255)
本年减少	1,906	2,713	9,966	8,662	27,985	16,073	67,30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822,227)	(72,309)	(53,399)	(139,255)	(893,112)	(349,628)	(3,329,930)
净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125,742	45,070	17,566	61,503	138,449	97,223	2,485,553
2022 年 1 月 1 日	2,067,929	49,385	15,411	50,635	120,430	88,810	2,392,600

	<u>房屋及建筑物</u>	<u>机器机械 和其他生产设备</u>	<u>运输工具</u>	<u>器具、工具及家具</u>	<u>电子设备</u>	<u>其他固定资产</u>	<u>合计</u>
原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3,717,815	117,341	72,531	140,441	937,540	392,586	5,378,254
在建工程转入	7,637	278	-	17,274	3,453	8,397	37,039
本年购置	32,631	5,999	2,065	28,832	68,509	29,863	167,899
本年减少	(2,019)	(8,271)	(1,807)	(6,886)	(46,735)	(9,894)	(75,61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3,756,064</u>	<u>115,347</u>	<u>72,789</u>	<u>179,661</u>	<u>962,767</u>	<u>420,952</u>	<u>5,507,580</u>
累计折旧							
2021 年 1 月 1 日	(1,550,100)	(63,286)	(53,799)	(124,363)	(818,760)	(308,058)	(2,918,366)
本年计提	(139,030)	(9,753)	(5,329)	(11,315)	(68,648)	(26,996)	(261,071)
本年减少	995	7,077	1,750	6,652	45,071	2,912	64,457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1,688,135)</u>	<u>(65,962)</u>	<u>(57,378)</u>	<u>(129,026)</u>	<u>(842,337)</u>	<u>(332,142)</u>	<u>(3,114,980)</u>
净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2,067,929</u>	<u>49,385</u>	<u>15,411</u>	<u>50,635</u>	<u>120,430</u>	<u>88,810</u>	<u>2,392,600</u>
2021 年 1 月 1 日	<u>2,167,715</u>	<u>54,055</u>	<u>18,732</u>	<u>16,078</u>	<u>118,780</u>	<u>84,528</u>	<u>2,459,888</u>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22年			2022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大芬信通公寓项目	126,751	25,233	(151,984)	-
其他	<u>125,681</u>	<u>139,532</u>	<u>(167,417)</u>	<u>97,796</u>
合计	<u>252,432</u>	<u>164,765</u>	<u>(319,401)</u>	<u>97,796</u>
	2021年			2021年
工程名称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大芬信通公寓项目	116,500	10,251	-	126,751
其他	<u>76,895</u>	<u>120,396</u>	<u>(71,610)</u>	<u>125,681</u>
合计	<u>193,395</u>	<u>130,647</u>	<u>(71,610)</u>	<u>252,432</u>

12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2年1月1日	914,068	3,113	917,181
本年增加	99,791	15,556	115,347
本年减少	<u>(12,881)</u>	<u>(65)</u>	<u>(12,946)</u>
2022年12月31日	<u>1,000,978</u>	<u>18,604</u>	<u>1,019,582</u>
累计折旧			
2022年1月1日	(157,651)	(2,370)	(160,021)
本年计提	(173,959)	(2,374)	(176,333)
本年减少	<u>3,723</u>	<u>18</u>	<u>3,741</u>
2022年12月31日	<u>(327,887)</u>	<u>(4,726)</u>	<u>(332,613)</u>
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31日	<u>673,091</u>	<u>13,878</u>	<u>686,969</u>
2022年1月1日	<u>756,417</u>	<u>743</u>	<u>757,160</u>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1年1月1日	730,964	3,008	733,972
本年增加	193,119	105	193,224
本年减少	<u>(10,015)</u>	<u>-</u>	<u>(10,015)</u>
2021年12月31日	<u>914,068</u>	<u>3,113</u>	<u>917,181</u>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	-	-
本年计提	(158,838)	(2,370)	(161,208)
本年减少	<u>1,187</u>	<u>-</u>	<u>1,187</u>
2021年12月31日	<u>(157,651)</u>	<u>(2,370)</u>	<u>(160,021)</u>
账面价值			
2021年12月31日	<u>756,417</u>	<u>743</u>	<u>757,160</u>
2021年1月1日	<u>730,964</u>	<u>3,008</u>	<u>733,972</u>

13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2年1月1日	590,121	380,786	759	26,078	997,744
本年增加	29,781	119,862	-	18,471	168,114
本年减少	-	(8,852)	-	-	(8,852)
2022年12月31日	<u>619,902</u>	<u>491,796</u>	<u>759</u>	<u>44,549</u>	<u>1,157,006</u>
累计摊销					
2022年1月1日	(144,792)	(281,397)	(397)	(22,749)	(449,335)
本年计提	(21,715)	(39,867)	(77)	(3,635)	(65,294)
本年减少	-	1,116	-	-	1,116
2022年12月31日	<u>(166,507)</u>	<u>(320,148)</u>	<u>(474)</u>	<u>(26,384)</u>	<u>(513,513)</u>
2022年12月31日	<u>453,395</u>	<u>171,648</u>	<u>285</u>	<u>18,165</u>	<u>643,493</u>
2022年1月1日	<u>445,329</u>	<u>99,389</u>	<u>362</u>	<u>3,329</u>	<u>548,409</u>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1年1月1日	590,121	342,251	528	23,322	956,222
本年增加	-	40,078	231	2,756	43,065
本年减少	-	(1,543)	-	-	(1,543)
2021年12月31日	<u>590,121</u>	<u>380,786</u>	<u>759</u>	<u>26,078</u>	<u>997,744</u>
累计摊销					
2021年1月1日	(130,046)	(248,553)	(327)	(22,170)	(401,096)
本年计提	(14,746)	(33,196)	(70)	(579)	(48,591)
本年减少	-	352	-	-	352
2021年12月31日	<u>(144,792)</u>	<u>(281,397)</u>	<u>(397)</u>	<u>(22,749)</u>	<u>(449,335)</u>
2021年12月31日	<u>445,329</u>	<u>99,389</u>	<u>362</u>	<u>3,329</u>	<u>548,409</u>
2021年1月1日	<u>460,075</u>	<u>93,698</u>	<u>201</u>	<u>1,152</u>	<u>555,126</u>

14 商誉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海丰农商行	297,779	297,779
博罗农商行	224,310	224,310
惠来农商行”	1,966,660	1,966,660
小计	2,488,749	2,488,749
减值准备	<u>(1,557,561)</u>	<u>(1,330,000)</u>
合计	<u>931,188</u>	<u>1,158,749</u>

商誉变动情况

	202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原值				
海丰农商行	297,779	-	-	297,779
博罗农商行	224,310	-	-	224,310
惠来农商行”	<u>1,966,660</u>	<u>-</u>	<u>-</u>	<u>1,966,660</u>
小计	2,488,749	-	-	2,488,749
减值准备				
海丰农商行	-	(227,561)	-	(227,561)
博罗农商行	-	-	-	-
惠来农商行”	<u>(1,330,000)</u>	<u>-</u>	<u>-</u>	<u>(1,330,000)</u>
小计	<u>(1,330,000)</u>	<u>(227,561)</u>	<u>-</u>	<u>(1,557,561)</u>
账面价值	<u>1,158,749</u>	<u>(227,561)</u>	<u>-</u>	<u>931,188</u>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海丰农商行	297,779	-	-	297,779
博罗农商行	224,310	-	-	224,310
惠来农商行”	<u>1,966,660</u>	<u>-</u>	<u>-</u>	<u>1,966,660</u>
减值准备				
海丰农商行	-	-	-	-
博罗农商行	-	-	-	-
惠来农商行”	<u>(1,330,000)</u>	<u>-</u>	<u>-</u>	<u>(1,330,000)</u>
账面价值	<u>1,158,749</u>	<u>-</u>	<u>-</u>	<u>1,158,749</u>

于 2019 年，本行收购了广东海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76% 的权益和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的权益，分别形成商誉人民币 2.98 亿元和 2.24 亿元。于 2020 年，本行收购了广东惠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61% 的权益，形成商誉人民币 19.67 亿元。每期末管理层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于 2022 年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2.28 亿元。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 (含商誉) 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可收回金额采用股利现金流模型计算。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采用的折现率区间为 11.4% - 15.5% (2021 年 12 月 31 日：11.4% - 15.4%)，采用的永续增长率区间为 2.2% - 3.1% (2021 年 12 月 31 日：2.2% - 3.5%)，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和利润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管理层批准的 5 年期预算，永续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本集团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本集团认为可收回金额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在未来可能出现的任何负面变动可能会导致资产组的账面金额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7,772,358	1,938,453	7,527,834	1,876,318
应付职工薪酬	979,022	244,755	832,671	208,1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4,956	11,239	177,716	44,429
无形资产摊销	76,388	19,097	65,194	16,299
政府补助	181,272	45,318	206,692	51,672
预收手续费	161,033	40,258	221,011	55,253
其他	170,672	42,669	129,118	32,280
小计	9,385,701	2,341,789	9,160,236	2,284,419
互抵金额	(589,877)	(147,469)	(717,415)	(179,354)
互抵后的金额	<u>8,795,824</u>	<u>2,194,320</u>	<u>8,442,821</u>	<u>2,105,065</u>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24,370)	(6,092)	(24,384)	(6,0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3,463)	(28,366)	(144,120)	(36,03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52,044)	(113,011)	(548,911)	(137,228)
小计	(589,877)	(147,469)	(717,415)	(179,354)
互抵金额	589,877	147,469	717,415	179,354
互抵后的金额	<u>-</u>	<u>-</u>	<u>-</u>	<u>-</u>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 计入损益	本期增减 计入权益	
减值准备	1,876,318	71,236	(9,101)	1,938,453
应付职工薪酬	208,168	36,587	-	244,7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399	-	(25,526)	(17,127)
无形资产摊销	16,299	2,798	-	19,097
政府补助	51,672	(6,354)	-	45,318
预收手续费	55,253	(14,995)	-	40,258
固定资产折旧	(6,096)	4	-	(6,09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7,228)	24,217	-	(113,011)
其他	32,280	10,389	-	42,669
合计	2,105,065	123,882	(34,627)	2,194,320

16 其他资产

	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a)	475,655	320,193
预付账款		99,665	11,663
长期待摊费用		90,911	66,726
抵债资产	(b)	61,594	64,717
应收利息		34,734	11,961
待抵扣进项税		-	60,651
其他		1,694	3,479
合计		764,253	539,390

(a) 其他应收款

按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列示如下: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1年以内	485,566	425,451
1 - 2年	27,493	35,444
2 - 3年	28,608	17,182
3年以上	<u>59,739</u>	<u>47,175</u>
合计	601,406	525,252
减: 减值准备	<u>(125,751)</u>	<u>(205,059)</u>
净值	<u>475,655</u>	<u>320,193</u>

(b) 抵债资产

按资产类别列示如下: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房屋及建筑物	<u>194,215</u>	<u>195,714</u>
减: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u>(132,621)</u>	<u>(130,997)</u>
抵债资产净值	<u>61,594</u>	<u>64,717</u>

17 减值准备

2022 年度	附注七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 (转回) (附注 42 和 43)	本年核销 / 处置	本年收回 已核销资产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 价值上升导致减少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2	45,825	2,287	-	-	-	48,112
拆出资金	3	51,707	25,272	-	-	-	76,9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185,365	63,151	-	-	-	248,5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5	9,208,234	1,825,426	(1,461,706)	573,940	(6,964)	10,138,9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5	8,805	22,085	-	-	-	30,890
债权投资	7	629,157	(197,895)	-	-	-	431,262
其他债权投资	8	3,181	14,877	-	-	-	18,058
商誉	14	1,330,000	227,561	-	-	-	1,557,561
其他资产		363,380	(11,892)	(83,183)	770	-	269,075
表外项目	27	124,438	34,193	-	-	-	158,631
合计		<u>11,950,092</u>	<u>2,005,065</u>	<u>(1,544,889)</u>	<u>574,710</u>	<u>(6,964)</u>	<u>12,978,014</u>

2021 年度	附注七	年初余额	本年(转回) / 计提 (附注 42 和 43)	本年核销 / 处置	本年收回 已核销资产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 价值上升导致减少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2	49,829	(4,004)	-	-	-	45,825
拆出资金	3	35,291	16,416	-	-	-	51,7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71,765	113,600	-	-	-	185,3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5	8,312,662	1,881,034	(1,237,084)	260,538	(8,916)	9,208,2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5	12,751	(3,946)	-	-	-	8,805
债权投资	7	750,393	(121,236)	-	-	-	629,157
其他债权投资	8	60	3,121	-	-	-	3,181
商誉	14	1,330,000	-	-	-	-	1,330,000
其他资产		341,914	21,466	-	-	-	363,380
表外项目	27	131,542	(7,104)	-	-	-	124,438
合计		<u>11,036,207</u>	<u>1,899,347</u>	<u>(1,237,084)</u>	<u>260,538</u>	<u>(8,916)</u>	<u>11,950,092</u>

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支小再贷款	3,504,401	5,701,060
支农再贷款	1,429,045	1,234,900
中期借贷便利	300,000	2,300,000
向央行卖出回购票据	212,194	743,369
信用再贷款	<u>154,115</u>	<u>614,037</u>
 小计	 5,599,755	 10,593,366
加：应计利息	<u>10,231</u>	<u>54,233</u>
 合计	 <u><u>5,609,986</u></u>	 <u><u>10,647,599</u></u>

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1,612,994	1,320,935
- 其他金融机构	<u>1,362,605</u>	<u>1,682,129</u>
 小计	 2,975,599	 3,003,064
加：应计利息	<u>11,891</u>	<u>17,079</u>
 合计	 <u><u>2,987,490</u></u>	 <u><u>3,020,143</u></u>

20 拆入资金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23,141,102	19,926,978
中国境外		
- 银行	<u>100,000</u>	<u>825,600</u>
小计	23,241,102	20,752,578
加：应计利息	<u>210,888</u>	<u>172,785</u>
合计	<u><u>23,451,990</u></u>	<u><u>20,925,363</u></u>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a) 按交易对手类别分析：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u>7,335,400</u>	<u>3,622,980</u>
小计	7,335,400	3,622,980
加：应计利息	<u>8,295</u>	<u>4,456</u>
合计	<u><u>7,343,695</u></u>	<u><u>3,627,436</u></u>

(b)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债券	7,335,400	3,051,980
	同业存单	<u>-</u>	<u>571,000</u>
	小计	7,335,400	3,622,980
	加: 应计利息	<u>8,295</u>	<u>4,456</u>
	合计	<u><u>7,343,695</u></u>	<u><u>3,627,436</u></u>
22	吸收存款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活期公司存款	96,829,734	88,841,759
	定期公司存款	113,174,120	95,714,674
	活期个人存款	135,538,276	124,746,807
	定期个人存款	159,117,758	133,945,286
	保证金存款	4,558,086	3,722,754
	财政性存款	10,237,908	5,852,835
	应解汇款及汇出汇款	<u>70,097</u>	<u>55,688</u>
	小计	519,525,979	452,879,803
	加: 应计利息	<u>11,635,130</u>	<u>9,447,650</u>
	合计	<u><u>531,161,109</u></u>	<u><u>462,327,453</u></u>

23 应付职工薪酬

	注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应付工资薪金	(a)	1,756,320	1,542,49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b)	27,483	-
应付内退福利	(c)	94,816	112,231
应付设定受益计划		13,852	17,601
应付停薪留职福利		<u>5,379</u>	<u>7,274</u>
合计		<u>1,897,850</u>	<u>1,679,598</u>
(a) 应付工资薪金			

	<u>2022年1月1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支付</u>	<u>2022年12月31日</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28,167	2,149,414	(1,964,185)	1,713,396
职工福利费	-	72,378	(72,378)	-
社会保险费	277	71,026	(56,813)	14,4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7	67,365	(53,152)	14,490
工伤保险费	-	993	(993)	-
生育保险	-	2,668	(2,668)	-
住房公积金	-	128,945	(128,94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74	28,934	(28,686)	4,322
非货币性福利	-	1,885	(1,885)	-
其他工资薪金	9,974	93,692	(79,554)	24,112
合计	<u>1,542,492</u>	<u>2,546,274</u>	<u>(2,332,446)</u>	<u>1,756,320</u>

	<u>2021年1月1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支付</u>	<u>2021年12月31日</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12,878	1,944,756	(1,929,467)	1,528,167
职工福利费	-	37,208	(37,208)	-
社会保险费	14,820	59,768	(74,311)	2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820	56,689	(71,232)	277
工伤保险费	-	641	(641)	-
生育保险	-	2,438	(2,438)	-
住房公积金	-	115,924	(115,924)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99	26,616	(26,841)	4,074
非货币性福利	-	33,437	(33,437)	-
其他工资薪金	180	98,836	(89,042)	9,974
合计	<u>1,532,177</u>	<u>2,316,545</u>	<u>(2,306,230)</u>	<u>1,542,492</u>

(b) 设定提存计划

	<u>2022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支付</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基本养老保险	-	90,298	(90,298)	-
失业保险费	-	1,843	(1,843)	-
年金	-	113,186	(85,703)	27,483
合计	<u>-</u>	<u>205,327</u>	<u>(177,844)</u>	<u>27,483</u>
	<u>2021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支付</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基本养老保险	-	88,429	(88,429)	-
失业保险费	-	1,515	(1,515)	-
年金	1,840	105,090	(106,930)	-
合计	<u>1,840</u>	<u>195,034</u>	<u>(196,874)</u>	<u>-</u>

(c) 应付内退福利

本集团部分职工已办理内退。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应付内退福利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 2022 年新增部分折现率 2.25% (2021 年：2.58%)。该假设用于对内退人员在内退后至法定年龄退休前期间内退工资、社保金、公积金、福利费以及其他补贴发放现金流以进行贴现计算，以反映其时间价值。

24 应交税费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企业所得税	252,059	141,937
增值税	195,470	170,341
个人所得税	29,332	32,8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39	11,660
教育费附加	9,697	8,584
其他	911	1,150
合计	<u>500,908</u>	<u>366,561</u>

25 应付债券

	注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同业存单		33,355,066	24,264,224
次级债			
2019 年二级资本债券	(a)	2,499,435	2,499,368
加：应计利息		34,747	34,442
合计		35,889,248	26,798,034

(a)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的批准，本行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该债券为固定利率 4.45%，债券期限为 10 年期，每年 9 月 12 日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行在第 5 年末具有赎回权。

二级资本债券的索偿权次于本行的其他负债之后，先于本行的股权资本。

26 租赁负债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一年以内	163,166	171,595
一至五年	481,955	447,725
五年以上	135,385	223,364
年末未经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780,506	842,684
租赁负债	697,307	744,667

27 其他负债

	注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其他应付款		1,070,581	528,146
租赁保证金		1,030,872	940,607
应付票据		969,393	720,032
合同负债		159,130	279,996
预计负债	(a)	158,631	124,438
代理业务负债		127,800	226,814
递延收益	(b)	130,053	133,106
待转销项税额		109,307	111,320
应付股利		88,619	42,705
待结算财政款项		85,142	442,342
其他		<u>5,526</u>	<u>7,957</u>
合计		<u><u>3,935,054</u></u>	<u><u>3,557,463</u></u>
(a) 预计负债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表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u><u>158,631</u></u>	<u><u>124,438</u></u>

(b) 本集团的递延收益均为政府补助形成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新增	计入当期损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总部大厦土地出让金返还	122,731	-	(4,035)	118,696	与资产相关
武汉大厦政府补助	3,083	-	(268)	2,815	与资产相关
集聚扶持资金	7,292	2,500	(1,250)	8,542	与收益相关
	<u>133,106</u>	<u>2,500</u>	<u>(5,553)</u>	<u>130,053</u>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新增	计入当期损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总部大厦土地出让金返还	126,766	-	(4,035)	122,731	与资产相关
武汉大厦政府补助	3,351	-	(268)	3,083	与资产相关
集聚扶持资金	4,792	3,750	(1,250)	7,292	与收益相关
	<u>134,909</u>	<u>3,750</u>	<u>(5,553)</u>	<u>133,106</u>	

28 股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本 (附注一)	<u>10,398,433</u>	<u>-</u>	<u>10,398,433</u>

29 其他权益工具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永续债	<u>2,499,104</u>	<u>-</u>	<u>2,499,104</u>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的批准，本行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4.20%，每 5 年调整一次。该永续债的其他主要条款如下：

- (a) 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本期债券发行设置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条款。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有权于每年付息日 (含发行之日后第 5 年付息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

- (b) 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行有权在获得银保监会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次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本次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减记部分不可恢复。本次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本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本行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 (c) 本行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派息，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及时通知投资者。如本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债券的派息，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次日起，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本次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对普通股股东停止收益分配，不会构成发行人取消派息自主权的限制，也不会对发行人补充资本造成影响。
- (d) 本次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即未向债券持有人足额派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
- (e) 本次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机制及其他赎回激励。

由于该永续债未构成本行无法避免的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因此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本无固定期限债券符合其他一级资本的标准。

30 资本公积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股本溢价	<u>8,537,830</u>	<u>8,540,510</u>

于 2022 年度，本行收购少数股东股权（附注六），以支付的对价与本行新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31 盈余公积

	<u>2022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提取</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法定盈余公积	4,340,172	561,791	4,901,963
任意盈余公积	<u>1,274,211</u>	<u>-</u>	<u>1,274,211</u>
合计	<u><u>5,614,383</u></u>	<u><u>561,791</u></u>	<u><u>6,176,174</u></u>
	<u>2021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提取</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法定盈余公积	3,821,607	518,565	4,340,172
任意盈余公积	<u>1,274,211</u>	<u>-</u>	<u>1,274,211</u>
合计	<u><u>5,095,818</u></u>	<u><u>518,565</u></u>	<u><u>5,614,383</u></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行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在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时，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 25%。

32 一般风险准备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年初余额	5,347,019	4,332,324
本年计提	<u>1,109,619</u>	<u>1,014,695</u>
年末余额	<u><u>6,456,638</u></u>	<u><u>5,347,019</u></u>

本行根据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从以下两个方面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合计人民币 11.10 亿元：

- (a) 根据财政部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 号)，原则上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本年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10.96 亿元；
- (b)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 号)，按照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 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0.14 亿元。

33 未分配利润

根据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2021 年度本行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0 元 (2021 年：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基于发行股数计算的股利分配总额为人民币 15.60 亿元 (2021 年：人民币 8.44 亿元)。

于 2022 年 4 月 8 日，本行按照初始年利率 4.20% 计算，确认发放的非累积永续债利息人民币 1.05 亿元 (2021 年：人民币 1.05 亿元)。

34 利息净收入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76,601	500,830
存放同业款项	175,533	217,621
拆出资金	295,419	293,5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7,027	335,40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027,182	14,776,393
金融投资	4,786,074	4,600,102
其他	<u>106,302</u>	<u>102,571</u>
利息收入	<u>23,264,138</u>	<u>20,826,426</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2,679)	(330,9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8,362)	(65,006)
拆入资金	(840,730)	(762,0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0,732)	(132,931)
吸收存款	(10,011,885)	(8,651,917)
应付债券	(770,598)	(486,578)
其他	<u>(28,371)</u>	<u>(30,259)</u>
利息支出	<u>(11,973,357)</u>	<u>(10,459,644)</u>
利息净收入	<u><u>11,290,781</u></u>	<u><u>10,366,782</u></u>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代理手续费收入	114,865	192,818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88,378	96,413
融资租赁手续费收入	70,310	87,554
担保业务手续费收入	81,268	96,229
结算手续费收入	64,928	68,983
短信服务费收入	56,157	56,884
其他	106,947	129,998
	582,853	728,87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租赁业务手续费支出	(202,949)	(127,821)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81,909)	(72,881)
承兑汇票手续费支出	(6,071)	(5,177)
其他	(58,250)	(30,434)
	(349,179)	(236,31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33,674	492,566

36 投资收益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债券基金投资收益 / (损失)	726,065	(102,719)
货币基金分红	642,619	715,499
资管计划投资收益	266,630	140,765
股权投资股息收入	103,120	16,356
债券买卖价差和其他	106,782	118,953
	1,845,216	888,854
合计	1,845,216	888,854

37	其他收益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77,186	25,660
	其他	<u>5,588</u>	<u>20,864</u>
	合计	<u>282,774</u>	<u>46,524</u>
3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交易性金融资产	<u>(97,104)</u>	<u>842,427</u>
39	其他业务收入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租金收入	80,712	80,198
	管理服务费及其他收入	<u>6,945</u>	<u>2,271</u>
	合计	<u>87,657</u>	<u>82,469</u>

40 税金及附加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214	45,645
教育费附加	38,665	33,268
房产税	24,837	24,957
印花税	10,624	11,401
土地使用税	946	891
其他	672	1,533
	128,958	117,695
合计	128,958	117,695

41 业务及管理费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员工费用	2,776,443	2,568,484
业务费用	818,285	681,976
固定资产折旧	282,255	261,071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76,333	161,208
电子设备运转费	126,832	120,107
无形资产摊销	65,294	48,591
咨询费	78,218	92,094
专业服务费用 (安全防卫费)	55,520	48,5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043	34,024
租赁费	8,639	14,271
其他	115,650	99,283
	4,535,512	4,129,644
合计	4,535,512	4,129,644

42 信用减值损失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本年计提 / (转回)		
存放同业	2,287	(4,004)
拆出资金	25,272	16,4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3,151	113,6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47,511	1,877,088
债权投资	(197,895)	(121,236)
其他债权投资	14,877	3,121
其他资产	(13,516)	615
表外项目	<u>34,193</u>	<u>(7,104)</u>
合计	<u><u>1,775,880</u></u>	<u><u>1,878,496</u></u>

4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本年计提		
商誉	227,561	-
抵债资产	<u>1,624</u>	<u>20,851</u>
	<u><u>229,185</u></u>	<u><u>20,851</u></u>

44 营业外收支

(a) 营业外收入

	<u>2022年度</u>	<u>2021年度</u>
拆迁补偿金	18,878	12,196
政府补助	11,238	6,590
其他	<u>10,732</u>	<u>9,855</u>
合计	<u><u>40,848</u></u>	<u><u>28,641</u></u>

(b) 营业外支出

	<u>2022年度</u>	<u>2021年度</u>
捐赠支出	28,276	2,010
罚款及滞纳金	2,663	4,361
其他	<u>6,502</u>	<u>11,748</u>
合计	<u><u>37,441</u></u>	<u><u>18,119</u></u>

45 所得税费用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当期所得税	619,479	339,409
递延所得税	<u>(123,882)</u>	<u>95,714</u>
合计	<u>495,597</u>	<u>435,123</u>

本行部分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详见附注五。除这些子公司外，本集团所得税税率为 25%。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利润总额	<u>7,076,552</u>	<u>6,640,447</u>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69,138	1,660,11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附注五)	(2,052)	(2,779)
免税收入产生的税务影响	(1,497,730)	(1,399,914)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234,762	182,8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20,373)	(295)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的影响	<u>11,852</u>	<u>(4,885)</u>
所得税费用	<u>495,597</u>	<u>435,123</u>

46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 年 1月1日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2022 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本年转出	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以后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791)	30,236	(7,555)	(5,997)	46,312	(10,079)	30,236	70,370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06,680	(23,385)	83,295	(77,009)	45,829	7,795	(23,385)	(6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信用减值准备	8,296	27,444	35,740	36,545	-	(9,101)	27,444	331
合计	77,185	34,295	111,480	(46,461)	92,141	(11,385)	34,295	70,050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1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本年转出	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以后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495)	(1,296)	(37,791)	(1,728)	-	432	(1,296)	(377)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73,008	33,672	106,680	48,220	(3,324)	(11,224)	33,672	(3,2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信用减值准备	9,606	(1,310)	8,296	(1,747)	-	437	(1,310)	1,078
合计	46,119	31,066	77,185	44,745	(3,324)	(10,355)	31,066	(2,567)

47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现金及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706,594	7,573,786
存放同业款项	5,042,427	8,263,143
拆出资金	2,320,000	2,648,1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721,661	22,795,470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同业存单	<u>2,942,548</u>	<u>4,147,01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42,733,230</u>	<u>45,427,520</u>

(b)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净利润	6,580,955	6,205,324
加 / (减) :		
信用减值损失	1,775,880	1,878,49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29,185	20,85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6,333	161,208
固定资产折旧	282,255	261,071
无形资产摊销	65,294	48,5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043	34,0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27,317)	(21,622)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4,786,074)	(4,581,053)
投资收益	(1,202,597)	(147,802)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770,598	486,578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26,154	28,76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7,104	(842,4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少) / 增加	(89,255)	95,7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4,955,044)	(67,287,5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0,575,148	48,815,570
	19,550,662	(14,844,252)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50,662	(14,844,252)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2,733,230	45,427,520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5,427,520)	(41,529,653)
	(2,694,290)	3,897,8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 / 增加	(2,694,290)	3,897,867

(d)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支付的各项费用	1,242,690	1,459,001
受托资金及待结算款项	127,780	192,340
捐赠、赞助、罚没款及诉讼赔偿金等支出	29,437	14,912
其他业务支出	2,041	3,985
合计	<u>1,401,948</u>	<u>1,670,238</u>

48 结构化主体

(a) 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i)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理财产品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行作为代理人而发行并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本集团在对潜在目标客户群分析研究的基础上，设计并向特定目标客户群销售的资金投资和管理计划，并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金融市场或投资相关金融产品，在获取投资收益后，根据合同约定分配给投资者。本集团作为资产管理人获取相对应的理财手续费收入。

2022 年度，本集团因对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理财产品提供资产管理服务而收取的中间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0.50 亿元 (2021 年：人民币 1.30 亿元)。本集团认为该等结构化主体相关的可变动回报并不显著，因此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内。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由本集团发行并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理财产品总规模为人民币 349.57 亿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8.80 亿元)。

(ii) 本集团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为了更好地运用资金获取收益，于 2022 年度本集团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由独立第三方发行和管理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及信托计划收益权理财产品。本年度，本集团并未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 (2021 年度：无)。

于 2022 年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所形成的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债务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投资			合计
投资基金	45,258,801	-	-	45,258,801	45,258,801
资产管理计划	15,265,024	-	-	15,265,024	15,265,024
信托计划及信托计划收益权	-	110,578	-	110,578	110,578
投资理财产品	2,229	-	-	2,229	2,229
合计	<u>60,526,054</u>	<u>110,578</u>	<u>-</u>	<u>60,636,632</u>	<u>60,636,632</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债务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投资			合计
投资基金	47,794,575	-	-	47,794,575	47,794,575
资产管理计划	12,005,341	-	-	12,005,341	12,005,341
信托计划及信托计划收益权	-	1,544,469	-	1,544,469	1,544,469
资产支持证券	-	221,750	-	221,750	221,750
合计	<u>59,799,916</u>	<u>1,766,219</u>	<u>-</u>	<u>61,566,135</u>	<u>61,566,135</u>

投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资产支持证券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

八、 分部信息

1 业务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分为如下三个经营分部：

本行

本行经营范围如附注一所述，在集团层面尚未区分业务分部进行考核与管理。

村镇行及其他农商行

村镇行及其他农商行子公司业务相对单一，在集团层面尚未区分业务分部进行考核与管理。

兴邦金租

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融资租赁业务，在集团层面尚未区分业务分部进行考核与管理。

	本行	村镇行及 其他农商行	兴邦金租	合并抵销	合计
<u>2022 年度</u>					
利息净收入	8,499,655	2,007,003	784,123	-	11,290,781
投资收益	1,824,589	108,419	(3,923)	(83,869)	1,845,216
非利息净收入	<u>700,425</u>	<u>40,825</u>	<u>(123,979)</u>	<u>(8,547)</u>	<u>608,724</u>
营业收入	<u>11,024,669</u>	<u>2,156,247</u>	<u>656,221</u>	<u>(92,416)</u>	<u>13,744,721</u>
信用减值损失	(1,272,925)	(387,642)	(115,313)	-	(1,775,880)
其他减值损失	(124,292)	(64)	-	(104,829)	(229,185)
其他营业支出	<u>(3,692,825)</u>	<u>(846,704)</u>	<u>(131,607)</u>	<u>4,625</u>	<u>(4,666,511)</u>
营业支出	<u>(5,090,042)</u>	<u>(1,234,410)</u>	<u>(246,920)</u>	<u>(100,204)</u>	<u>(6,671,576)</u>
分部利润	5,934,627	921,837	409,301	(192,620)	7,073,145
营业外收支	1,030	1,815	562	-	3,407
所得税费用	<u>(317,740)</u>	<u>(75,848)</u>	<u>(102,009)</u>	<u>-</u>	<u>(495,597)</u>
净利润	<u>5,617,917</u>	<u>847,804</u>	<u>307,854</u>	<u>(192,620)</u>	<u>6,580,955</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分部资产	<u>584,936,365</u>	<u>69,432,118</u>	<u>22,477,301</u>	<u>(5,559,984)</u>	<u>671,285,800</u>
分部负债	<u>534,413,718</u>	<u>60,857,925</u>	<u>20,050,360</u>	<u>(1,847,366)</u>	<u>613,474,637</u>

	本行	村镇行及 其他农商行	兴邦金租	合并抵销	合计
<u>2021 年度</u>					
利息净收入	7,839,075	1,931,931	595,776	-	10,366,782
投资收益	867,746	88,407	-	(67,299)	888,854
非利息净收入	<u>1,517,186</u>	<u>45,537</u>	<u>(37,763)</u>	-	<u>1,524,960</u>
营业收入	<u>10,224,007</u>	<u>2,065,875</u>	<u>558,013</u>	<u>(67,299)</u>	<u>12,780,596</u>
信用减值损失	(1,448,358)	(350,180)	(79,958)	-	(1,878,496)
其他减值损失	(18,791)	(2,060)	-	-	(20,851)
其他营业支出	<u>(3,327,223)</u>	<u>(815,306)</u>	<u>(108,795)</u>	-	<u>(4,251,324)</u>
营业支出	<u>(4,794,372)</u>	<u>(1,167,546)</u>	<u>(188,753)</u>	-	<u>(6,150,671)</u>
分部利润	5,429,635	898,329	369,260	(67,297)	6,629,925
营业外收支	6,557	3,313	652	-	10,522
所得税费用	<u>(250,540)</u>	<u>(92,107)</u>	<u>(92,476)</u>	-	<u>(435,123)</u>
净利润	<u>5,185,652</u>	<u>809,535</u>	<u>277,436</u>	<u>(67,299)</u>	<u>6,205,324</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分部资产	<u>506,364,895</u>	<u>65,368,973</u>	<u>20,594,833</u>	<u>(5,653,849)</u>	<u>586,674,852</u>
分部负债	<u>459,799,596</u>	<u>57,373,057</u>	<u>18,475,746</u>	<u>(1,954,082)</u>	<u>533,694,317</u>

2 地区信息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客户群以及不动产均主要集中在中国华南地区。

九、 承诺及或有负债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19,998	73,192
无形资产	<u>125,834</u>	<u>47,155</u>
合计	<u>145,832</u>	<u>120,347</u>

2 信贷承诺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7,746,830	6,495,407
开出信用证	9,180	16,864
开出保函	7,700,233	6,572,045
信用卡未使用额度	13,412,337	10,182,816
其他	<u>37,939</u>	<u>53,611</u>
合计	<u>28,906,519</u>	<u>23,320,743</u>

除上述的信贷承诺外，本集团于2022年12月31日有人民币1,062.80亿元(2021年12月31日：722.95亿元)的贷款承诺，这些贷款承诺是本集团可取消的，或按照相关的贷款合同约定因借款人的信贷能力变坏等原因可自动取消的，由于本集团不承担这些客户未使用的授信额度风险，因此该数据未包含在表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计量的基础资产范围内。

3 委托业务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以代理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行与这些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资金委托人承担，故不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委托贷款和存款规模如下：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委托存款	2,979	3,156
委托贷款	2,979	3,156

委托理财业务

本集团的委托理财业务主要是指本集团销售给企业或者个人的未纳入合并报表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如果一方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的财务和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或一方与另一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均被视为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或企业均可能成为关联方。于本年度，本行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1) 子公司

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详见附注六。本行与控股子公司进行日常业务交易产生的重大往来余额及交易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i) 持有本行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商业登记证号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全球法人机构识别编码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ATUEL7OJR5057F2PV266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	914403001924739795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440300743247012N
润杨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914403006188479831

(ii) 持有本行5%以下股份但派驻董事或监事的股东

商业登记证号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全球法人机构识别编码

深圳市上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503459
深圳市上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1440300192360157F
深圳市兴和投资有限公司	9144030073418497XE
深圳市沙井蚝一股份合作公司	91440300192480108F
深圳市蛇口湾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1440300192442195Y

(iii)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该等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3) 关键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

(1) 定价政策

本行关联方交易主要是贷款、存款和存放同业。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2) 本行与关联方的主要关联方交易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贷款余额 (未含应计利息)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67,561	433,669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972,100	993,700
润杨集团 (深圳) 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28,810	142,663
其他关联法人	393,153	12,321
关联自然人	12,320	6,527
存款余额 (未含应计利息)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307,205	938,602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803	4,479
润杨集团 (深圳) 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1,136	8,301
其他关联法人	1,004,843	1,426,503
关联自然人	68,790	76,448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存放同业 (未含应计利息)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47,474	27,164
租赁负债		
其他关联法人	10,028	10,655

<u>本年交易</u>	<u>2022年度</u>	<u>2021年度</u>
利息收入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2,160	17,640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43,332	12,319
润杨集团(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7,912	7,220
其他关联法人	7,391	811
关联自然人	421	370
利息支出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5,004	43,838
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47	120
润杨集团(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20	1,896
其他关联法人	44,486	54,366
关联自然人	1,530	1,299
业务及管理费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2	22
其他关联法人	6,411	3,336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参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设置固定薪酬、浮动薪酬与留置绩效，浮动薪酬根据实际考核结果发放。

十一、金融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已建立相关机制，进行统一授信管理，并定期监控上述信用风险额度及对上述信用风险进行定期审核。

(1) 信用风险管理

(i) 发放贷款和垫款、财务担保以及贷款承诺

本集团根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2007〕54号）、《小企业贷款风险分类办法（试行）》（银监发〔2007〕63号）要求，制定贷款风险分类管理相关制度，实行贷款五级分类管理，按照风险程度将贷款形态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个级次。

发放贷款和垫款五级分类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正常类： 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债务人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债务。

关注类： 尽管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类： 债务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债务，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 债务人无法足额偿还债务，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债权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本集团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并通过以下手段及时有效识别、计量、监控和管理本集团各环节潜在信用风险：

- 建立了贷前调查、审查审批和贷后管理的信贷风险控制机制；
- 建立了授信审批权限制度；
- 建立了内部评估体系，对不同类型的客户进行信用等级评估，作为授信的重要基础；
- 设定了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权限，定期复核和更新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并实施现场抽查和非现场监测的方式监控资产风险；
- 建立信贷管理系统，对风险进行监控，并依据风险管控需要，对信贷管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开发和推广各项风险管理系统工具。

对于公司贷款，本集团信贷人员负责受理授信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对申请人进行贷前调查，评估申请人和申请业务的信用风险，提出建议评级。本集团根据授信审批权限，实行支行和总行分级的审批制度。本集团在综合考虑申请人信用状况、财务状况、抵质押物和保证情况、信贷组合总体信用风险、宏观调控政策以及法律法规限制等各种因素基础上，确定授信限额。本集团信贷相关部门负责实施贷后的定期和不定期监控。对不良贷款，本集团主要通过 (1) 催收；(2) 重组；(3) 执行处置抵质押物或向担保方追索；(4) 诉讼或仲裁；(5) 按监管规定核销等方式，对不良贷款进行管理，尽可能降低本集团遭受的信用风险损失程度。

当本集团执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后仍认为无法合理预期可收回贷款的整体或一部分时，则将其进行核销。

(ii) 债券及非债券债权投资

本集团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债券、其他票据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信用风险敞口。

(iii) 同业往来

同业往来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同业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本集团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集团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自2021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首次执行，本集团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信贷承诺的减值准备。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一。
-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二。
- 阶段三：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三。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减值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减值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个人客户信贷类资产，以及划分为阶段一和阶段二的法人客户信贷类资产，适用风险参数模型法。划分为阶段三的法人客户信贷类资产，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风险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包括：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以当前信用风险管理体系为基础，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按组合评估得出的历史违约经验，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债务人时点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风险分组

本集团根据所属行业、产品类型、客户类型及市场分布等信用特征、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风险分组。对公业务风险分组为“制造业”、“租赁与商务服务业”、“房地产建筑与批发零售业”、“金融业”、“其他”5个分组。零售业务风险分组为“房贷”、“经营贷”、“消费贷”、“微粒贷”、“微车贷”、“信用卡”6组分组。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预警信息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逾期天数超过 30 天、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预警信息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以上
- 内部信用评级为违约等级
- 出于与借款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借款人的出借人给予借款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借款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借款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采购经理指数等。

2022 年，本集团从万得经济数据库采集历史期间的上述关键经济指标的时间序列数据，分析经济指标之间的跨期内生关系建立预测函数。结合内外部专家判断及模型预测得到 2023 年宏观经济指标在不同乐观、基准、悲观三种情景的宏观经济取值，以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统计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本集团至少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并提供未来的最佳估计，并定期检测评估结果。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包括如下：

<u>项目</u>	<u>范围</u>
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	3.1% - 6.5%
采购经理指数	49.7% - 50.6%

敏感性分析

预期信用损失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假设乐观情形的权重增加 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减少 10%，本行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信用减值准备减少人民币 1.9 亿元；假设悲观情形的权重增加 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减少 10%，本行的信用减值准备增加人民币 3.4 亿元。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主要金融资产总额 (含应计利息) 的本年变动:

项目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2022 年度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本年净增加 / (减少) (注)	三阶段变动					
				第一阶段至第 二阶段 净 (转出) / 转入	第一阶段至第 三阶段 净 (转出) / 转入	第二阶段至第 三阶段 净 (转出) / 转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第一阶段	289,170,934	56,564,449	(3,514,689)	(1,351,961)	-	-	340,868,733	
	第二阶段	9,177,536	(1,241,908)	3,514,689	-	(346,300)	-	11,104,017	
	第三阶段	2,452,628	644,039	-	1,351,961	346,300	(1,461,706)	3,333,222	
	小计	300,801,098	55,966,580	-	-	-	(1,461,706)	355,305,972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139,319,602	29,025,940	-	-	-	-	168,345,542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6,195,635	(126,878)	-	-	-	-	6,068,757	

项目	2021 年度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 (减少) (注)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第一阶段至第 二阶段 净(转出) / 转入	第一阶段至 第三阶段 净(转出) / 转入	第二阶段至 第三阶段 净(转出) / 转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第一阶段	233,184,859	57,345,654	(844,079)	(515,500)	-	-	289,170,934
	第二阶段	9,925,766	(705,045)	844,079	-	(887,264)	-	9,177,536
	第三阶段	2,659,643	(372,695)	-	515,500	887,264	(1,237,084)	2,452,628
	小计	<u>245,770,268</u>	<u>56,267,914</u>	<u>-</u>	<u>-</u>	<u>-</u>	<u>(1,237,084)</u>	<u>300,801,098</u>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u>146,368,035</u>	<u>(7,048,433)</u>	<u>-</u>	<u>-</u>	<u>-</u>	<u>-</u>	<u>139,319,602</u>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u>6,083,350</u>	<u>112,285</u>	<u>-</u>	<u>-</u>	<u>-</u>	<u>-</u>	<u>6,195,635</u>

注： 本年因购买或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3) 信用风险衡量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主要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余额的本年变动：

项目	减值阶段	2022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 (减少) (注 1)	本期(冲回) / 新增(注 2)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第一阶段至 第二阶段 净(转出) / 转入	第一阶段至 第三阶段 净(转出) / 转入	第二阶段至 第三阶段 净(转出) / 转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第一阶段	6,313,591	843,780	(1,001,950)	(441,295)	(629,343)	-	-	5,084,783
	第二阶段	707,720	(263,522)	1,720,756	441,295	-	(250,078)	-	2,356,171
	第三阶段	2,195,728	527,267	588,156	-	629,343	250,078	(1,461,706)	2,728,866
	小计	9,217,039	1,107,525	1,306,962	-	-	-	(1,461,706)	10,169,820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629,157	(9,390)	(188,505)	-	-	-	-	431,262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3,181	8,579	6,298	-	-	-	-	18,058

项目	减值阶段	2021 年度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 (减少) (注 1)	本期 (冲回) / 新增 (注 2)	三阶段变动					
					第一阶段至 第二阶段 净 (转出) / 转入	第一阶段至 第三阶段 净 (转出) / 转入	第二阶段至 第三阶段 净 (转出) / 转入			
	第一阶段	5,142,137	1,264,572	(12,602)	(72,837)	(7,679)	-	-	6,313,591	
	第二阶段	933,075	(66,278)	(64,537)	72,837	-	(167,377)	-	707,720	
发放贷款和垫款	第三阶段	<u>2,250,201</u>	<u>(315,320)</u>	<u>1,322,875</u>	<u>-</u>	<u>7,679</u>	<u>167,377</u>	<u>(1,237,084)</u>	<u>2,195,728</u>	
	小计	<u>8,325,413</u>	<u>882,974</u>	<u>1,245,736</u>	<u>-</u>	<u>-</u>	<u>-</u>	<u>(1,237,084)</u>	<u>9,217,039</u>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u>750,393</u>	<u>(173,473)</u>	<u>52,237</u>	<u>-</u>	<u>-</u>	<u>-</u>	<u>-</u>	<u>629,157</u>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u>60</u>	<u>3,117</u>	<u>4</u>	<u>-</u>	<u>-</u>	<u>-</u>	<u>-</u>	<u>3,181</u>	

注 1： 本年因购买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注 2： 该项目主要包括由模型参数的常规更新导致的违约概率、违约敞口、违约损失率变动以及阶段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的影响。

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此外，不同行业和经济地区的经济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因此不同的行业和经济地区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行业和经济地区集中度详情，请参见附注七、5.2 和附注八。

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

本集团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所需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担保物主要为债券或有价证券；
- 对于商业贷款，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股权或应收账款；
- 对于个人贷款，担保物主要为居民住宅。

管理层会监视担保物的市场价值，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并在进行损失准备的充足性审查时监视担保物的市价变化。

不考虑任何抵押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已扣除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考虑任何抵押或 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不适用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773,864	-	-	-	39,773,864
存放同业款项	11,318,419	-	-	-	11,318,419
拆出资金	10,179,566	-	-	-	10,179,5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486,740	-	-	-	21,486,7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35,814,841	8,747,844	604,357	-	345,167,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1,351,281	61,351,281
债权投资	167,914,280	-	-	-	167,914,280
其他债权投资	6,068,757	-	-	-	6,068,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222,279	222,279
其他金融资产	475,655	-	-	-	475,655
小计	593,507,316	8,272,650	604,357	61,573,560	663,957,883
表外项目	28,890,521	15,998	-	-	28,906,519
合计	622,397,837	8,288,648	604,357	61,573,560	692,864,40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不适用	不考虑任何抵押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6,446,917	-	-	-	36,446,917
存放同业款项	12,754,655	-	-	-	12,754,655
拆出资金	9,466,661	-	-	-	9,466,6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795,470	-	-	-	22,795,4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2,866,148	8,469,816	256,900	-	291,592,8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0,890,261	60,890,261
债权投资	138,690,445	-	-	-	138,690,445
其他债权投资	6,195,635	-	-	-	6,195,6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88,139	88,139
其他金融资产	359,479	-	-	-	359,479
小计	509,575,410	8,469,816	256,900	60,978,400	579,280,526
表外项目	23,011,642	308,601	500	-	23,320,743
合计	532,587,052	8,778,417	257,400	60,978,400	602,601,269

信用质量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发放贷款和垫款在初始确认后有一项或多项情况发生，且该情况对贷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该影响能可靠估计，则该发放贷款和垫款被认为是已减值贷款。贷款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借款人或借款公司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表明债务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且可计量，如拖欠款情况的恶化或经济条件的骤变等可以导致债务人不履行责任的因素的变化。

重组贷款和垫款

重组贷款是指本行与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如期还款的借款人重新商定合同条款的贷款。本行考虑到借款人的财务困难与借款人达成协议或者依据法院的裁定而做出了让步。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重组贷款和垫款余额为人民币 0.16 亿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17 亿元)。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 (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 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集团的交易账户与银行账户中，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以及商品价格风险。本集团认为本集团面临的商品价格风险并不重大。

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确保集团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市场风险。在董事会的授权下，高级管理层负责集团市场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分工明确的市场风险管理组织结构、权限结构和责任机制。执行层各部门负责从政策流程、计量方法、计量模型、分析报告、限额管控等方面落实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执行工作，及时准确地识别、计量、监测与控制所辖领域内的市场风险，并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进行汇报。同时，集团市场风险管理遵照内部控制与外部督查相结合的原则，各业务经营部门承担有关市场风险管理的日常内控职责，并与市场风险管理部门和合规部门，以及审计部门构成市场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

本集团按照既定标准和当前管理能力测度市场风险，其主要的测度方法包括压力测试、风险价值分析、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等。在新产品或新业务上线前，该产品和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将按照规定流程予以辨识。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营，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外币业务以美元为主。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各原币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外币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514,787	105,869	152,640	568	39,773,864
存放同业款项	9,057,248	1,559,490	584,842	116,839	11,318,419
拆出资金	10,179,566	-	-	-	10,179,5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486,740	-	-	-	21,486,7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45,016,392	108,202	42,448	-	345,167,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351,281	-	-	-	61,351,281
债权投资	167,914,280	-	-	-	167,914,280
其他债权投资	6,068,757	-	-	-	6,068,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279	-	-	-	222,279
其他金融资产	475,222	409	11	13	475,655
金融资产合计	661,286,552	1,773,970	779,941	117,420	663,957,88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609,986	-	-	-	5,609,98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987,490	-	-	-	2,987,490
拆入资金	23,451,990	-	-	-	23,451,9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343,695	-	-	-	7,343,695
吸收存款	528,998,656	1,125,336	1,006,638	30,479	531,161,109
应付债券	35,889,248	-	-	-	35,889,248
其他金融负债	3,070,284	271,018	22,861	11,865	3,376,028
金融负债合计	607,351,349	1,396,354	1,029,499	42,344	609,819,546
资产负债净头寸	53,935,203	377,616	(249,558)	75,076	54,138,337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本外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5,952,861	255,262	238,112	682	36,446,91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766,772	1,137,641	792,988	57,254	12,754,655
拆出资金	9,466,661	-	-	-	9,466,6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795,470	-	-	-	22,795,4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1,471,551	35,394	39,766	46,153	291,592,8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890,261	-	-	-	60,890,261
债权投资	138,690,445	-	-	-	138,690,445
其他债权投资	6,195,635	-	-	-	6,195,6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139	-	-	-	88,139
其他金融资产	339,785	-	-	19,694	359,478
金融资产合计	576,657,580	1,428,297	1,070,866	123,783	579,280,52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647,599	-	-	-	10,647,59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020,143	-	-	-	3,020,143
拆入资金	20,889,264	-	-	36,099	20,925,3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627,436	-	-	-	3,627,436
吸收存款	460,339,519	935,182	989,481	63,271	462,327,453
应付债券	26,798,034	-	-	-	26,798,034
其他金融负债	2,607,848	501,794	66,429	12,528	3,188,599
金融负债合计	527,929,843	1,436,976	1,055,910	111,898	530,534,627
资产负债净头寸	48,727,737	(8,679)	14,956	11,885	48,745,899

于 2022 年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外汇头寸较小，整体汇率风险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包括银行账户的利率风险和交易账户的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源于银行账户的重定价风险。本集团认为交易账户的利率风险不重大。本集团已经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体系，通过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体系，对本集团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进行集中管理。本集团利用风险价值分析、敏感性分析等工具对交易账户的利率风险进行计量和监测。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敞口如下表列示。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以账面价值列示。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263,570	-	-	-	2,510,294	39,773,86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056,790	4,192,013	-	-	69,616	11,318,419
拆出资金	5,407,144	3,890,900	795,062	991	85,469	10,179,5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473,145	-	-	-	13,595	21,486,7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8,786,851	44,778,570	75,011,909	5,384,920	1,204,792	345,167,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825,227	60,526,054	61,351,281
债权投资	9,525,885	20,906,704	60,787,208	74,788,348	1,906,135	167,914,280
其他债权投资	-	981,738	4,555,820	480,622	50,577	6,068,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222,279	222,279
其他金融资产	-	-	-	-	475,655	475,655
金融资产合计	299,513,387	74,749,927	141,150,011	81,480,120	67,064,438	663,957,88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59,070	3,640,685	-	-	10,231	5,609,98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55,599	620,000	-	-	11,891	2,987,490
拆入资金	5,415,000	15,146,294	2,679,808	-	210,888	23,451,9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335,400	-	-	-	8,295	7,343,695
吸收存款	269,212,820	86,183,744	164,127,723	1,692	11,635,130	531,161,109
应付债券	23,611,865	9,743,201	-	2,499,435	34,747	35,889,248
其他金融负债	-	-	-	-	3,376,028	3,376,028
金融负债合计	309,889,754	115,333,924	166,807,531	2,501,127	15,287,210	609,819,546
利率风险缺口	(10,376,371)	(40,583,997)	(25,657,520)	78,978,427	51,777,798	54,138,337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4,222,743	-	-	-	2,224,174	36,446,91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257,677	3,437,440	-	-	59,538	12,754,655
拆出资金	4,258,079	4,740,218	-	996	467,368	9,466,6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785,121	-	-	-	10,349	22,795,4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0,803,134	32,921,675	70,780,813	6,026,869	1,060,373	291,592,8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090,345	59,799,916	60,890,261
债权投资	8,674,993	11,410,992	52,094,415	64,713,153	1,796,892	138,690,445
其他债权投资	400,099	1,120,910	3,617,362	999,822	57,442	6,195,6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8,139	88,139
其他金融资产	-	-	-	-	359,479	359,479
金融资产合计	260,401,846	53,631,235	126,492,590	72,831,185	65,923,670	579,280,52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52,321	7,740,905	-	-	54,373	10,647,59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133,064	870,000	-	-	17,079	3,020,143
拆入资金	2,924,599	12,733,970	5,087,605	-	179,189	20,925,3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22,980	-	-	-	4,456	3,627,436
吸收存款	243,741,762	70,518,608	138,619,337	95	9,447,651	462,327,453
应付债券	16,010,638	8,253,586	-	2,499,368	34,442	26,798,034
其他金融负债	-	100,000	-	-	3,088,599	3,188,599
金融负债合计	271,285,364	100,217,069	143,706,942	2,499,463	12,825,789	530,534,627
利率风险缺口	(10,883,518)	(46,585,834)	(17,214,352)	70,331,722	53,097,881	48,745,899

对于金融资产和负债，本集团主要采用缺口分析来衡量与控制该类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时金融资产和负债进行缺口分析所得结果：

利率变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导致利息净收入 增加 / (减少)	导致利息净收入 增加 / (减少)
下降 100 个基点	242,983	266,769
上升 100 个基点	(242,983)	(266,769)

净利息收入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年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负债，预计一年内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的影响。

上述分析基于以下假设：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以及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本集团认为该假设并不代表本集团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另外，上述利率变动影响分析仅是作为例证，显示在各个预计收益情形及本集团现时利率风险状况下，利息净收入的估计变动。但该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目标是确保履行对客户提款及支付义务，实现资产负债总量与结构的均衡；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降低流动性成本，避免自身流动性危机的发生，并能够有效应对系统性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主要分为日常流动性管理体系与应急管理体系，具体内容主要涉及十个方面，分别是政策策略、管理架构、规章制度、管理工具、日常运行、压力测试、系统建设、风险监测、风险报告、应急管理 with 应急演练。

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总量平衡、结构均衡的要求，实行分层次的流动性风险事先平衡管理；对本外币日常头寸账户进行实时监测，对本外币头寸实行集中调拨；建立大额头寸提前申报制度，对流动性总量水平建立监测机制；定期（遇重大事项时也可不定期）对资产负债表内外项目进行流动性风险评估，根据本集团流动性风险政策和风险限额要求，通过主动融资安排、资产负债组合调整，使本集团的业务发展总量、结构、速度满足适度流动性的要求。

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 即时偿还	无期限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832,180	28,941,684	-	-	-	-	39,773,86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345,591	-	2,761,061	4,272,505	-	-	11,379,157
拆出资金	7,406	-	5,518,832	4,010,041	815,547	1,000	10,352,8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1,742,242	-	-	-	21,742,2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26,299	-	23,856,511	75,988,106	216,992,554	90,472,052	411,935,5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5,258,801	5,159	33,282	153,764	16,191,795	61,642,801
债权投资	-	-	11,376,755	23,011,598	76,094,907	80,454,530	190,937,790
其他债权投资	-	-	50,992	1,077,371	4,736,851	510,100	6,375,3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22,279	-	-	-	-	222,279
其他金融资产	68,920	407,035	-	-	-	-	475,955
金融资产合计	19,880,396	74,829,799	65,311,552	108,392,903	298,793,623	187,629,477	754,837,75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7	-	1,972,348	3,692,860	-	-	5,665,4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65,678	-	697,890	634,789	-	-	2,998,357
拆入资金	-	-	5,531,251	15,512,557	2,774,669	-	23,818,4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7,346,202	-	-	-	7,346,202
吸收存款	228,947,714	-	48,888,606	89,867,239	172,842,492	1,875	540,547,926
应付债券	-	-	23,587,550	9,885,628	451,490	2,691,906	36,616,574
租赁负债	-	-	53,263	109,903	481,955	135,385	780,506
其他金融负债	1,575,797	-	441,171	807,529	523,726	27,805	3,376,028
金融负债合计	232,189,406	-	88,518,281	120,510,505	177,074,332	2,856,971	621,149,495
流动性净额	(212,309,010)	74,829,799	(23,206,729)	(12,117,602)	121,719,291	184,772,506	133,688,255
不可撤销的信贷承诺：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	-	2,909,156	4,837,674	-	-	7,746,830
开出信用证	-	-	7,449	1,731	-	-	9,180
开出保函	-	-	467,154	2,009,093	5,167,632	56,354	7,700,233
合计	-	-	3,383,759	6,848,498	5,167,632	56,354	15,456,24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 即时偿还	无期限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112,769	28,334,148	-	-	-	-	36,446,91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505,073	-	2,816,875	3,524,756	-	-	12,846,704
拆出资金	348,111	-	4,345,933	4,970,676	-	1,000	9,665,7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2,990,360	-	-	-	22,990,36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27,893	-	21,932,111	60,569,125	182,977,356	83,433,546	352,140,0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7,794,575	12,663	37,390	200,212	13,237,050	61,281,890
债权投资	-	-	9,541,063	14,694,553	65,142,285	72,340,341	161,718,242
其他债权投资	-	-	424,947	1,312,841	4,008,290	1,078,056	6,824,1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88,139	-	-	-	-	88,139
其他金融资产	97,519	261,960	-	-	-	-	359,479
金融资产合计	18,291,365	76,478,822	62,063,952	85,109,341	252,328,143	170,089,993	664,361,61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92	-	3,360,380	7,848,191	-	-	11,208,66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53,140	-	790,356	893,289	-	-	3,036,785
拆入资金	-	-	3,076,303	13,124,537	5,328,562	-	21,529,4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628,823	-	-	-	3,628,823
吸收存款	213,588,566	-	32,441,564	71,824,820	175,919,602	3,409	493,777,961
应付债券	-	-	16,038,451	8,337,023	445,000	2,800,832	27,621,306
租赁负债	-	-	56,175	115,420	447,725	223,364	842,684
其他金融负债	1,427,960	-	292,725	722,509	745,405	-	3,188,599
金融负债合计	216,369,758	-	59,684,777	102,865,789	182,886,294	3,027,605	564,834,223
流动性净额	(198,078,393)	76,478,822	2,379,175	(17,756,448)	69,441,849	167,062,388	99,527,393
不可撤销的信贷承诺：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	-	2,542,433	4,005,714	-	-	6,548,147
开出信用证	-	-	5,580	11,284	-	-	16,864
开出保函	-	-	1,924,851	1,785,006	2,826,655	69,479	6,605,991
合计	-	-	4,472,864	5,802,004	2,826,655	69,479	13,171,002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层次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这一层次包括上市的权益证券和债权工具。
-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这一层次包括大部分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和债券。
-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这一层次包括权益工具和具有重大非可观察组成部分的债权工具。

(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258,801	16,092,480	-	61,351,281
其他债权投资	-	6,068,757	-	6,068,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222,279	222,2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8,652,872	-	8,652,872
合计	45,258,801	30,814,109	222,279	76,295,18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794,575	13,095,686	-	60,890,261
其他债权投资	-	6,195,635	-	6,195,6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88,139	88,1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2,281,813	-	2,281,813
合计	47,794,575	21,573,134	88,139	69,455,848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及基金投资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

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为非上市股权投资，由于并非所有涉及这些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评估的输入值均可观察，本集团将以上基础资产和负债分类为第三层次。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主要为信用风险、流动性信息及折现率。管理层基于可观察的减值迹象、收益率曲线、外部信用评级及可参考信用利差的重大变动的假设条件，做出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会计估计，但该等金融资产在公允条件下交易的实际价值可能与管理层的会计估计存有差异。

于 2022 年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没有属于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项目。

(3)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和应付债券。

下对未以公允价值反映或披露的债权投资和已发行债务证券，下表列明了其账面价值及公允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债权投资	167,914,280	-	168,373,606	111,017	168,484,623
应付债券	35,889,248	-	35,853,786	-	35,853,78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债权投资	138,690,445	-	137,783,798	1,564,830	139,348,628
应付债券	26,798,034	-	26,713,633	-	26,713,633

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则列示在第一层次。如果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并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或在适用的情况下，参照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产品的报价来确定，则列示在第二、三层次。其中，第三层次为持有的信托计划及信托计划收益权。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上公开报价为基础。对无法获得市场报价的债券，其公允价值以与该债券的剩余期限匹配类似的实际收益率为基础的，以现金流量贴现法确定计算。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u>资产</u>	<u>负债</u>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向中央银行借款
存放同业款项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吸收存款
其他金融资产	其他金融负债

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进行资本管理中“资本”的概念，比资产负债表上的“股东权益”更加广义，其目标为：

- 符合本集团所处的银行市场资本监管的要求；
- 保证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以保持持续对股东和其他利益关系方的回报；
- 保持经营发展所需的充足的资本支持。

本集团管理层采用银保监会根据巴塞尔委员会的指引发布的管理办法每季监控资本充足率及对法定资本的使用进行监管，每季度将要求的信息呈报银保监局。

本集团依据 2012 年 6 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报告期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目前，本集团完全满足各项资本监管要求。

本集团及本行按《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资本充足率如下:

本集团

(单位: 人民币万元)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063,904	4,594,961
一级资本净额	5,347,591	4,875,926
资本净额	<u>6,129,450</u>	<u>5,589,574</u>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40,046,553	34,811,69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65%	13.2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35%	14.01%
资本充足率	<u>15.31%</u>	<u>16.06%</u>

本行

(单位: 人民币万元)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331,107	3,933,483
一级资本净额	4,581,018	4,183,394
资本净额	<u>5,229,020</u>	<u>4,774,751</u>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34,184,691	29,483,12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67%	13.3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40%	14.19%
资本充足率	<u>15.30%</u>	<u>16.19%</u>

十二、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库存现金	1,925,491	1,185,76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26,191,098	25,678,639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5,945,929	5,361,732
存放中央银行的财政性存款	<u>61,109</u>	<u>441,492</u>
小计	34,123,627	32,667,627
加：应计利息	<u>13,210</u>	<u>12,598</u>
合计	<u><u>34,136,837</u></u>	<u><u>32,680,225</u></u>

2 存放同业款项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4,229,796	4,791,403
- 其他金融机构	<u>695,621</u>	<u>770,470</u>
中国境外		
- 银行	<u>859,183</u>	<u>933,697</u>
小计	5,784,600	6,495,570
加：应计利息	34,113	7,047
减：减值准备	<u>(28,218)</u>	<u>(33,793)</u>
合计	<u><u>5,790,495</u></u>	<u><u>6,468,824</u></u>

3 拆出资金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其他金融机构	<u>8,557,405</u>	<u>8,148,111</u>
加：应计利息	74,754	102,189
减：减值准备	<u>(68,837)</u>	<u>(47,527)</u>
合计	<u><u>8,563,322</u></u>	<u><u>8,202,773</u></u>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a) 按交易对手类别分析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758,250	784,339
- 其他金融机构	<u>19,832,561</u>	<u>20,786,735</u>
小计	20,590,811	21,571,074
加：应计利息	11,785	8,521
减：减值准备	<u>(246,328)</u>	<u>(182,136)</u>
合计	<u><u>20,356,268</u></u>	<u><u>21,397,459</u></u>

(b)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债券	<u>20,590,811</u>	<u>21,571,074</u>
小计	<u>20,590,811</u>	<u>21,571,074</u>
加：应计利息	11,785	8,521
减：减值准备	<u>(246,328)</u>	<u>(182,136)</u>
合计	<u>20,356,268</u>	<u>21,397,459</u>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 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u>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u>		
公司贷款和垫款：		
一般公司贷款	171,024,464	143,433,667
票据贴现	<u>3,526,421</u>	<u>3,754,870</u>
小计	<u>174,550,885</u>	<u>147,188,537</u>
个人贷款：		
个人住房贷款	48,094,633	47,317,994
个人消费贷款	46,424,229	32,875,475
个人经营贷款	<u>24,129,832</u>	<u>22,056,964</u>
小计	<u>118,648,694</u>	<u>102,250,433</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u>293,199,579</u>	<u>249,438,970</u>
加：应计利息	951,697	825,617
减：贷款减值准备(附注十二、5.5)	<u>(7,333,804)</u>	<u>(6,712,919)</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合计	<u>286,817,472</u>	<u>243,551,668</u>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u>		
<u> 贷款和垫款</u>		
公司贷款和垫款：		
票据贴现	<u>7,201,156</u>	<u>1,152,802</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和垫款合计	<u>7,201,156</u>	<u>1,152,802</u>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u>294,018,628</u></u>	<u><u>244,704,470</u></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0.29 亿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0.07 亿元)，参见附注十二、5.5。

5.2 按行业分布分析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7,131,920	15.69%	31,440,672	12.55%
房地产业	35,842,817	11.93%	27,533,187	10.99%
制造业	29,808,742	9.92%	30,352,001	12.11%
批发和零售业	28,092,484	9.35%	23,813,093	9.50%
建筑业	7,437,571	2.48%	7,592,924	3.0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458,917	1.15%	2,965,654	1.1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2,488,322	0.83%	2,161,919	0.8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53,934	0.85%	3,166,368	1.26%
住宿和餐饮业	2,859,541	0.95%	3,058,613	1.2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125,511	0.71%	2,008,631	0.80%
教育业	2,183,845	0.73%	2,036,810	0.81%
金融业	1,267,478	0.42%	1,470,863	0.5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871,131	1.29%	3,990,630	1.5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79,316	0.19%	411,264	0.1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52,569	0.15%	516,230	0.21%
卫生和社会工作	431,844	0.14%	442,992	0.18%
农、林、牧、渔业	377,992	0.13%	405,727	0.16%
采矿业	60,530	0.02%	66,089	0.03%
小计	171,024,464	56.93%	143,433,667	57.24%
贴现	10,727,577	3.57%	4,907,672	1.96%
个人贷款	118,648,694	39.50%	102,250,433	40.8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00,400,735	100.00%	250,591,772	100.00%
加：应计利息	951,697		825,617	
减：减值准备 (附注 5.5)	(7,333,804)		(6,712,919)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94,018,628		244,704,470	

5.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贷款	208,003,172	173,637,638
信用贷款	53,948,521	38,570,187
保证贷款	27,303,898	28,097,622
质押贷款	11,145,144	10,286,325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00,400,735	 250,591,772
加：应计利息	951,697	825,617
减：减值准备 (附注十二、5.5)	(7,333,804)	(6,712,919)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94,018,628	 244,704,470

5.4 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分析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逾期 361 天 至 3 年 (含)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99,489	250,288	105,717	47,176	602,670
保证贷款	232,326	211,722	576,517	33,868	1,054,433
抵押贷款	1,275,411	536,863	273,185	75,780	2,161,239
质押贷款	-	3,751	109	2,697	6,557
合计	1,707,226	1,002,624	955,528	159,521	3,824,89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逾期 361 天 至 3 年 (含)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12,835	162,091	178,916	35,999	589,841
保证贷款	345,643	301,239	226,486	71,442	944,810
抵押贷款	331,533	317,330	205,623	65,452	919,938
质押贷款	3,855	-	1,058	655	5,568
合计	893,866	780,660	612,083	173,548	2,460,157

已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或以上的贷款。

5.5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u>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u>		
年初余额	6,712,919	6,212,699
本年计提	1,340,311	1,465,838
本年核销	(1,055,810)	(1,105,672)
本年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	341,056	148,915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减少	<u>(4,672)</u>	<u>(8,861)</u>
年末余额	<u>7,333,804</u>	<u>6,712,919</u>
<u>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u>		
<u>贷款和垫款</u>		
年初余额	7,389	12,751
本年计提/(转回)	<u>21,401</u>	<u>(5,362)</u>
年末余额	<u>28,790</u>	<u>7,389</u>
年末余额合计	<u>7,362,594</u>	<u>6,720,308</u>

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基金投资	43,878,108	46,527,453
资产管理计划	15,265,024	12,005,341
债券投资		
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	439,724	650,422
理财产品	<u>2,229</u>	<u>-</u>
合计	<u><u>59,585,085</u></u>	<u><u>59,183,216</u></u>

7 债权投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	120,242,611	110,394,282
政策性银行	7,101,517	-
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	410,966	210,000
企业	77,961	302,214
同业存单	17,128,567	4,432,264
资产证券化产品	-	221,751
信托计划及信托计划收益权	<u>110,578</u>	<u>1,544,469</u>
小计	145,072,200	117,104,980
加：应计利息	1,606,819	1,478,770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u>(414,223)</u>	<u>(614,315)</u>
合计	<u><u>146,264,796</u></u>	<u><u>117,969,435</u></u>

8 其他债权投资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债券		
政府	4,583,610	5,703,266
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	1,072,417	-
企业	69,241	29,806
同业存单	<u>292,912</u>	<u>-</u>
小计	6,018,180	5,733,072
加：应计利息	<u>50,577</u>	<u>48,016</u>
合计	<u><u>6,068,757</u></u>	<u><u>5,781,088</u></u>
其中：		
- 成本	5,896,894	5,592,960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121,286	140,112
- 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18,058)	(3,057)

于2022年12月31日，本行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40.24亿元质押于向中央银行借款（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88.10亿元）。

于2022年12月31日，本行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54.93亿元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5.50亿元）。

于2022年12月31日，本行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681.20亿元质押于国库定期存款、社保基金存款、深圳市财政金融服务中心托管资金存款和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引导基金定期存款（2021年12月31日：534.33亿元）。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非上市股权		
成本	7,100	7,1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u>-</u>	<u>-</u>
	<u>7,100</u>	<u>7,100</u>

2022 年度，本行收到上述权益工具发放的股利人民币 0.04 亿元 (2021 年度：人民币 0.03 亿元)。

10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机械	运输工具	器具、 工具及家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2 年 1 月 1 日	3,306,190	54,703	55,172	174,545	853,458	394,887	4,838,955
在建工程转入	172,682	665	-	17,811	21,810	4,606	217,574
本年购置	8,238	590	6,885	16,561	69,358	39,108	140,755
本年减少	(1,959)	-	(7,914)	(14,068)	(22,456)	(18,643)	(65,05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485,151	55,958	54,143	194,849	922,170	419,958	5,132,229
累计折旧							
2022 年 1 月 1 日	(1,418,314)	(31,370)	(43,157)	(126,294)	(747,618)	(309,715)	(2,676,468)
本年计提	(119,211)	(4,202)	(4,502)	(18,247)	(69,807)	(32,504)	(248,473)
本年减少	1,906	-	7,275	8,662	21,465	16,073	55,38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535,619)	(35,572)	(40,384)	(135,879)	(795,960)	(326,146)	(2,869,560)
净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949,532	20,386	13,759	58,970	126,210	93,812	2,262,669
2022 年 1 月 1 日	1,887,876	23,333	12,015	48,251	105,840	85,172	2,162,487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机械	运输工具	器具、 工具及家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3,278,411	53,141	55,110	137,030	830,125	366,320	4,720,137
在建工程转入	928	278	-	17,274	1,075	8,397	27,952
本年购置	28,870	1,284	612	26,734	62,701	25,066	145,267
本年减少	(2,019)	-	(550)	(6,493)	(40,443)	(4,896)	(54,40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3,306,190</u>	<u>54,703</u>	<u>55,172</u>	<u>174,545</u>	<u>853,458</u>	<u>394,887</u>	<u>4,838,955</u>
累计折旧							
2021 年 1 月 1 日	(1,297,047)	(26,685)	(39,345)	(121,778)	(725,732)	(286,802)	(2,497,389)
本年计提	(122,262)	(4,685)	(4,335)	(10,866)	(60,736)	(25,738)	(228,622)
本年减少	995	-	523	6,350	38,850	2,825	49,54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1,418,314)</u>	<u>(31,370)</u>	<u>(43,157)</u>	<u>(126,294)</u>	<u>(747,618)</u>	<u>(309,715)</u>	<u>(2,676,468)</u>
净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1,887,876</u>	<u>23,333</u>	<u>12,015</u>	<u>48,251</u>	<u>105,840</u>	<u>85,172</u>	<u>2,162,487</u>
2021 年 1 月 1 日	<u>1,981,364</u>	<u>26,456</u>	<u>15,765</u>	<u>15,252</u>	<u>104,393</u>	<u>79,518</u>	<u>2,222,748</u>

11 在建工程

<u>工程名称</u>	2022年			2022年
	<u>1月1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12月31日</u>
大芬信通公寓项目	126,751	25,233	(151,984)	-
其他	<u>120,509</u>	<u>122,589</u>	<u>(162,608)</u>	<u>80,490</u>
合计	<u>247,260</u>	<u>147,822</u>	<u>(314,592)</u>	<u>80,490</u>
	2021年			2021年
<u>工程名称</u>	<u>1月1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12月31日</u>
大芬信通公寓项目	116,500	10,251	-	126,751
其他	<u>62,631</u>	<u>105,881</u>	<u>(48,003)</u>	<u>120,509</u>
合计	<u>179,131</u>	<u>116,132</u>	<u>(48,003)</u>	<u>247,260</u>

12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2年1月1日	818,001	2,731	820,732
本年增加	89,085	15,555	104,640
本年减少	<u>(9,877)</u>	<u>(65)</u>	<u>(9,942)</u>
2022年12月31日	<u>897,209</u>	<u>18,221</u>	<u>915,430</u>
累计折旧			
2022年1月1日	(139,772)	(2,330)	(142,102)
本年计提	(155,330)	(2,335)	(157,665)
本年减少	<u>2,357</u>	<u>18</u>	<u>2,375</u>
2022年12月31日	<u>(292,745)</u>	<u>(4,647)</u>	<u>(297,392)</u>
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31日	<u>604,464</u>	<u>13,574</u>	<u>618,038</u>
2022年1月1日	<u>678,229</u>	<u>401</u>	<u>678,630</u>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1年1月1日	636,219	2,626	638,845
本年增加	189,217	105	189,322
本年减少	<u>(7,435)</u>	<u>-</u>	<u>(7,435)</u>
2021年12月31日	<u>818,001</u>	<u>2,731</u>	<u>820,732</u>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	-	-
本年计提	(140,675)	(2,330)	(143,005)
本年减少	<u>903</u>	<u>-</u>	<u>903</u>
2021年12月31日	<u>(139,772)</u>	<u>(2,330)</u>	<u>(142,102)</u>
账面价值			
2021年12月31日	<u>678,229</u>	<u>401</u>	<u>678,630</u>
2021年1月1日	<u>636,219</u>	<u>2,626</u>	<u>638,845</u>

13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2年1月1日	560,107	362,161	574	26,028	948,870
本年增加	27,174	113,329	-	18,471	158,974
本年减少	-	(5,107)	-	-	(5,107)
2022年12月31日	587,281	470,383	574	44,499	1,102,737
累计摊销					
2022年1月1日	(135,048)	(278,013)	(348)	(22,733)	(436,142)
本年计提	(20,935)	(37,827)	(59)	(3,626)	(62,447)
本年减少	-	116	-	-	116
2022年12月31日	(155,983)	(315,724)	(407)	(26,359)	(498,473)
2022年12月31日	431,298	154,659	167	18,140	604,264
2022年1月1日	425,059	84,148	226	3,295	512,728
原值					
2021年1月1日	560,107	331,003	368	23,272	914,750
本年增加	-	32,701	206	2,756	35,663
本年减少	-	(1,543)	-	-	(1,543)
2021年12月31日	560,107	362,161	574	26,028	948,870
累计摊销					
2021年1月1日	(121,073)	(246,676)	(295)	(22,164)	(390,208)
本年计提	(13,975)	(31,689)	(53)	(569)	(46,286)
本年减少	-	352	-	-	352
2021年12月31日	(135,048)	(278,013)	(348)	(22,733)	(436,142)
2021年12月31日	425,059	84,148	226	3,295	512,728
2021年1月1日	439,034	84,327	73	1,108	524,542

14 长期股权投资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对子公司的投资	5,992,236	5,968,436
减：减值准备	<u>(1,452,733)</u>	<u>(1,330,000)</u>
合计	<u><u>4,539,503</u></u>	<u><u>4,638,436</u></u>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减值准备		
	2022年 1月1日	本年变动	2022年 12月31日	2022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2022年 12月31日
宣州深通	41,172	-	41,172	-	-	-
灵川深通	34,560	-	34,560	-	(14,779)	(14,779)
扶绥深通	52,584	-	52,584	-	-	-
苍梧深通	51,000	23,800	74,800	-	(30,834)	(30,834)
海丰农商行	750,000	-	750,000	-	(77,120)	(77,120)
博罗农商行	1,702,120	-	1,702,120	-	-	-
惠来农商行	2,572,000	-	2,572,000	(1,330,000)	-	(1,330,000)
兴邦金租	765,000	-	765,000	-	-	-
合计	<u>5,968,436</u>	<u>23,800</u>	<u>5,992,236</u>	<u>(1,330,000)</u>	<u>(122,733)</u>	<u>(1,452,733)</u>

本行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5,394,731	1,348,683	5,399,349	1,349,837
应付职工薪酬	918,908	229,727	766,721	191,680
无形资产摊销	76,388	19,097	65,194	16,299
政府补助	172,730	43,183	199,401	49,850
其他	144,691	36,172	122,777	30,694
小计	6,707,448	1,676,862	6,553,442	1,638,360
互抵金额	(555,199)	(138,800)	(693,365)	(173,341)
互抵后的金额	6,152,249	1,538,062	5,860,077	1,465,0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24,370)	(6,092)	(24,384)	(6,0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9,304)	(27,326)	(140,111)	(35,02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21,525)	(105,382)	(528,870)	(132,217)
小计	(555,199)	(138,800)	(693,365)	(173,341)
互抵金额	555,199	138,800	693,365	173,341
互抵后的金额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列示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 计入损益	本期增减 计入权益	
减值准备	1,349,837	7,947	(9,101)	1,348,683
应付职工薪酬	191,680	38,047	-	229,7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5,028)	-	7,702	(27,326)
无形资产摊销	16,299	2,798	-	19,097
政府补助	49,850	(6,667)	-	43,183
固定资产折旧	(6,096)	4	-	(6,09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2,217)	26,835	-	(105,382)
其他	30,694	5,478	-	36,172
合计	<u>1,465,019</u>	<u>74,442</u>	<u>(1,399)</u>	<u>1,538,062</u>

16 其他资产

	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a)	397,476	194,507
长期待摊费用		69,025	50,370
抵债资产	(b)	2,257	5,302
应收利息		33,240	11,306
待抵扣进项税		-	4,225
其他		53	35
合计		<u>502,051</u>	<u>265,745</u>

(a) 其他应收款

按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列示如下: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1年以内	423,739	311,761
1 - 2年	14,340	12,467
2 - 3年	9,956	8,956
3年以上	<u>29,600</u>	<u>25,271</u>
合计	<u>477,635</u>	<u>358,455</u>
减: 减值准备	<u>(80,159)</u>	<u>(163,948)</u>
净值	<u><u>397,476</u></u>	<u><u>194,507</u></u>

(b) 抵债资产

按资产类别列示如下: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房屋及建筑物	<u>64,580</u>	<u>66,066</u>
减: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u>(62,323)</u>	<u>(60,764)</u>
抵债资产净值	<u><u>2,257</u></u>	<u><u>5,302</u></u>

17 减值准备

2022 年度	附注 十二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 (转回) / 计提 (附注十二、 35 和 36)	本年核销 / 处置	本年收回 已核销资产	贷款和垫款 因折现价值 上升导致减少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2	33,793	(5,575)	-	-	-	28,218
拆出资金	3	47,527	21,310	-	-	-	68,8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182,136	64,192	-	-	-	246,3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5	6,712,919	1,340,311	(1,055,810)	341,056	(4,672)	7,333,8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5	7,389	21,401	-	-	-	28,790
债权投资	7	614,315	(200,092)	-	-	-	414,223
其他债权投资	8	3,057	15,001	-	-	-	18,058
长期股权投资	14	1,330,000	122,733	-	-	-	1,452,733
其他资产	16	250,055	(15,954)	(81,853)	770	-	153,018
表外项目	26	124,111	33,890	-	-	-	158,001
合计		<u>9,305,302</u>	<u>1,397,217</u>	<u>(1,137,662)</u>	<u>341,826</u>	<u>(4,672)</u>	<u>9,902,010</u>

2021 年度	附注 十二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 (转回) / 计提 (附注十二、 35 和 36)	本年核销 / 处置	本年收回 已核销资产	贷款和垫款 因折现价值 上升导致减少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2	34,375	(582)	-	-	-	33,793
拆出资金	3	31,483	16,044	-	-	-	47,5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71,766	110,370	-	-	-	182,1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5	6,212,699	1,465,838	(1,105,672)	148,915	(8,861)	6,712,9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5	12,751	(5,362)	-	-	-	7,389
债权投资	7	742,955	(128,640)	-	-	-	614,315
其他债权投资	8	57	3,000	-	-	-	3,057
长期股权投资	14	1,330,000	-	-	-	-	1,330,000
其他资产	16	236,143	13,912	-	-	-	250,055
表外项目	26	131,542	(7,431)	-	-	-	124,111
合计		<u>8,803,771</u>	<u>1,467,149</u>	<u>(1,105,672)</u>	<u>148,915</u>	<u>(8,861)</u>	<u>9,305,302</u>

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支小再贷款	3,210,000	5,300,000
中期借贷便利	300,000	2,300,000
向央行卖出回购票据	212,194	743,370
信用再贷款	<u>88,168</u>	<u>365,484</u>
小计	<u>3,810,362</u>	<u>8,708,854</u>
加：应计利息	<u>9,463</u>	<u>53,279</u>
合计	<u><u>3,819,825</u></u>	<u><u>8,762,133</u></u>

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2,640,056	2,331,047
- 其他金融机构	<u>52,064</u>	<u>31,969</u>
小计	2,692,120	2,363,016
加：应计利息	<u>1,632</u>	<u>1,760</u>
合计	<u><u>2,693,752</u></u>	<u><u>2,364,776</u></u>

20 拆入资金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6,685,102	5,465,094
小计	6,685,102	5,465,094
加：应计利息	5,129	5,493
合计	6,690,231	5,470,587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a) 按交易对手分析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4,943,700	495,000
小计	4,943,700	495,000
加：应计利息	3,539	29
合计	4,947,239	495,029

(b) 按抵质押品分析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债券	4,943,700	495,000
小计	4,943,700	495,000
加：应计利息	3,539	29
合计	<u>4,947,239</u>	<u>495,029</u>

22 吸收存款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活期公司存款	85,661,996	77,317,005
定期公司存款	111,033,016	93,766,595
活期个人存款	118,839,250	109,187,138
定期个人存款	134,650,479	113,251,634
保证金存款	4,341,366	3,510,314
财政性存款	10,210,000	5,850,000
应解汇款及汇出汇款	41,518	52,168
小计	464,777,625	402,934,854
加：应计利息	11,485,073	9,326,124
合计	<u>476,262,698</u>	<u>412,260,978</u>

23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工资薪金	(a)	1,519,265	1,366,564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b)	-	-
应付内退福利	(c)	48,435	53,576
应付设定受益计划		13,852	17,601
应付停薪留职福利		5,379	7,274
合计		<u>1,586,931</u>	<u>1,445,015</u>

(a) 应付工资薪金

	2022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22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65,365	1,726,761	(1,573,999)	1,518,127
职工福利费	-	44,701	(44,701)	-
社会保险费	-	33,613	(33,61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1,120	(31,120)	-
工伤保险费	-	452	(452)	-
生育保险	-	2,041	(2,041)	-
住房公积金	-	90,208	(90,20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15	18,533	(18,590)	958
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其他工资薪金	184	3,957	(3,961)	180
合计	<u>1,366,564</u>	<u>1,917,773</u>	<u>(1,765,072)</u>	<u>1,519,265</u>
	<u>2021年1月1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支付</u>	<u>2021年12月31日</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50,546	1,582,824	(1,568,005)	1,365,365
职工福利费	-	11,128	(11,128)	-
社会保险费	-	28,105	(28,10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5,813	(25,813)	-
工伤保险费	-	314	(314)	-
生育保险	-	1,978	(1,978)	-
住房公积金	-	80,177	(80,177)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9	16,945	(17,019)	1,015
非货币性福利	-	31,083	(31,083)	-
其他工资薪金	180	4,172	(4,168)	184
合计	<u>1,351,815</u>	<u>1,754,434</u>	<u>(1,739,685)</u>	<u>1,366,564</u>

(b) 设定提存计划

	<u>2022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支付</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基本养老保险	-	64,801	(64,801)	-
失业保险费	-	750	(750)	-
年金	-	81,109	(81,109)	-
合计	<u>-</u>	<u>146,660</u>	<u>(146,660)</u>	<u>-</u>
	<u>2021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支付</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基本养老保险	-	65,239	(65,239)	-
失业保险费	-	667	(667)	-
年金	-	76,391	(76,391)	-
合计	<u>-</u>	<u>142,297</u>	<u>(142,297)</u>	<u>-</u>

(c) 应付内退福利

本行的部分职工已经办理内退。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应付内退福利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 2022 年新增部分折现率为 2.25% (2021 年：2.58%)。该假设用于对内退人员在内退后至法定年龄退休前期间内退工资、社保金、公积金、福利费以及其他补贴发放现金流以进行贴现计算，以反映其时间价值。

24 应交税费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企业所得税	196,809	39,254
增值税	188,961	161,028
个人所得税	9,912	11,7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34	11,150
教育费附加	9,404	8,083
其他	24	430
合计	<u>418,244</u>	<u>231,655</u>

25 租赁负债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一年以内	149,881	150,703
一至五年	431,525	452,157
五年以上	<u>118,132</u>	<u>147,919</u>
年末未经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u>699,538</u>	<u>750,779</u>
租赁负债	<u>624,070</u>	<u>662,139</u>

26 其他负债

	注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其他应付款		921,323	387,174
代理业务负债		127,780	226,814
预计负债	(a)	158,001	124,111
递延收益	(b)	121,511	125,814
应付股利		88,309	42,475
待结算财政款项		60,935	394,915
其他		<u>3,621</u>	<u>7,947</u>
合计		<u>1,481,480</u>	<u>1,309,250</u>

(a) 预计负债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表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u>158,001</u>	<u>124,111</u>

(b) 本行的递延收益均为政府补助形成

	2022年 1月1日	计入当期损益	2022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总部大厦土地出让金返还	122,731	(4,035)	118,696	与资产相关
武汉大厦政府补助	<u>3,083</u>	<u>(268)</u>	<u>2,815</u>	与资产相关
	<u>125,814</u>	<u>(4,303)</u>	<u>121,511</u>	
	2021年 1月1日	计入当期损益	2021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总部大厦土地出让金返还	126,766	(4,035)	122,731	与资产相关
武汉大厦政府补助	<u>3,351</u>	<u>(268)</u>	<u>3,083</u>	与资产相关
	<u>130,117</u>	<u>(4,303)</u>	<u>125,814</u>	

27 利息净收入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34,732	452,680
存放同业款项	63,121	90,860
拆出资金	273,369	242,2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1,094	296,39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631,971	11,805,983
金融投资	4,132,711	3,980,241
其他	99,904	93,353
	<hr/>	<hr/>
利息收入	19,006,902	16,961,729
	<hr/>	<hr/>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6,566)	(292,62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0,913)	(45,647)
拆入资金	(215,438)	(189,9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1,667)	(85,967)
吸收存款	(9,266,436)	(7,994,617)
应付债券	(770,598)	(486,578)
其他	(25,629)	(27,221)
	<hr/>	<hr/>
利息支出	(10,507,247)	(9,122,654)
	<hr/>	<hr/>
利息净收入	8,499,655	7,839,075
	<hr/>	<hr/>

2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代理手续费收入	112,086	186,361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85,328	93,126
担保业务手续费收入	81,268	96,229
结算手续费收入	48,402	52,848
短信服务费收入	45,714	47,019
其他	<u>104,761</u>	<u>125,197</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u>477,559</u>	<u>600,780</u>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41,539)	(43,656)
其他	<u>(51,915)</u>	<u>(25,922)</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93,454)</u>	<u>(69,578)</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u>384,105</u></u>	<u><u>531,202</u></u>

29 投资收益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债券基金投资收益 / (损失)	794,266	(131,111)
货币基金分红	642,619	715,499
资管计划投资收益	266,630	140,659
股权投资股息收入	88,155	67,079
债券买卖价差和其他	<u>32,919</u>	<u>75,620</u>
合计	<u><u>1,824,589</u></u>	<u><u>867,746</u></u>

30	其他收益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43,754	11,157
	其他		<u>5,333</u>	<u>19,547</u>
	合计		<u>249,087</u>	<u>30,704</u>
3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交易性金融资产		<u>(107,590)</u>	<u>822,395</u>
32	其他业务收入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租金收入		75,535	71,860
	管理服务费及其他收入		<u>3,774</u>	<u>-</u>
	合计		<u>79,309</u>	<u>71,860</u>
33	税金及附加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098	43,917
	教育费附加		36,565	31,552
	房产税		19,399	19,256
	印花税		7,955	9,392
	土地使用税		611	586
	其他		<u>183</u>	<u>163</u>
	合计		<u>115,811</u>	<u>104,866</u>

34 业务及管理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员工费用	2,079,142	1,918,025
业务费用	654,521	523,361
固定资产折旧	248,473	228,622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57,665	143,005
无形资产摊销	62,447	46,2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139	18,796
电子设备运转费	121,410	115,820
咨询费	61,874	75,423
专业服务费用 (安全防卫费)	49,582	44,693
租赁费	5,757	10,045
其他	110,557	94,967
	3,575,567	3,219,043
合计	3,575,567	3,219,043

35 信用减值损失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本年 (转回) / 计提		
存放同业	(5,575)	(582)
拆出资金	21,310	16,0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192	110,3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61,712	1,460,476
债权投资	(200,092)	(128,640)
其他债权投资	15,001	3,000
其他资产	(17,513)	(4,879)
表外项目	33,890	(7,431)
	33,890	(7,431)
合计	1,272,925	1,448,358

3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本年计提		
长期股权投资	122,733	-
抵债资产	<u>1,559</u>	<u>18,791</u>
	<u>124,292</u>	<u>18,791</u>

37 营业外收支

(a) 营业外收入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拆迁补偿金	18,878	12,196
政府补助	6,383	5,335
其他	<u>4,000</u>	<u>1,067</u>
合计	<u>29,261</u>	<u>18,598</u>

(b) 营业外支出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捐赠支出	25,625	1,951
罚款及滞纳金	838	1,467
其他	<u>1,768</u>	<u>8,623</u>
合计	<u>28,231</u>	<u>12,041</u>

38 所得税费用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当期所得税	392,182	75,660
递延所得税	<u>(74,442)</u>	<u>174,880</u>
合计	<u>317,740</u>	<u>250,540</u>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利润总额	<u>5,935,657</u>	<u>5,436,192</u>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83,914	1,359,048
免税收入产生的税务影响	(1,412,463)	(1,306,713)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228,600	207,097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的影响	<u>17,689</u>	<u>(8,892)</u>
所得税费用	<u>317,740</u>	<u>250,540</u>

39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本年转出	所得税影响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 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05,084	(23,106)	81,978	(76,637)	45,829	7,702	(23,1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信用减值准备	7,834	27,303	35,137	36,404	-	(9,101)	27,303
合计	112,918	4,197	117,115	(40,233)	45,829	(1,399)	4,197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本年转出	所得税影响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 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72,998	32,086	105,084	45,829	(3,048)	(10,695)	32,0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信用减值准备	9,606	(1,772)	7,834	(2,362)	-	590	(1,772)
合计	82,604	30,314	112,918	43,467	(3,048)	(10,105)	30,314

40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871,420	6,547,496
存放同业款项	2,898,593	5,553,300
拆出资金	1,200,000	2,05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590,811	21,571,074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同业存单	2,842,790	3,314,5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35,403,614	39,036,422

(b)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利润	5,617,917	5,185,652
加 / (减): 信用减值损失	1,272,925	1,448,35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24,292	18,79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7,665	143,005
固定资产折旧	248,473	228,622
无形资产摊销	62,447	46,2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139	18,7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27,300)	(22,866)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4,132,711)	(3,980,241)
投资收益	(1,181,970)	(867,746)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770,598	486,578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23,284	25,57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7,590	(822,3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73,043)	174,8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0,466,208)	(60,194,7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5,295,257	42,394,862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23,355	(15,716,643)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5,403,614	39,036,42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39,036,422)</u>	<u>(34,096,13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	<u>(3,632,808)</u>	<u>4,940,286</u>

(d)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支付的各项费用	1,006,518	667,476
受托资金及待结算款项	127,780	186,261
捐赠、赞助、罚没款及诉讼赔偿金等支出	25,663	10,207
其他业务支出	<u>1,447</u>	<u>3,314</u>
合计	<u>1,161,408</u>	<u>867,258</u>

十三、比较数字

为符合本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本集团对个别比较数字进行了重新列报。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管理层补充资料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层补充资料

2022年12月31日

一、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1%	14.37%	0.56	0.59	0.56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5%	14.22%	0.54	0.59	0.54	0.59